

常州宏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反馈稿)

主办券商



二零一六年三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 一、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 (一)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PVC、PE和PP，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上述三种原材料合计占公司同期生产成本的比重分别为81.95%、78.96%和81.90%，原材料价格波动是影响公司盈利水平的重要因素之一。我国PVC原料主要产自氯碱行业，部分产自石油化工行业，PE和PP原料主要产自石油化工行业。目前，除少数原材料品种还不能国产化需要进口外，其它品种都已经实现国产化，市场供应较为充足。然而目前煤炭、原油价格存在上下波动的现状，PVC、PE和PP价格也随之波动，虽然公司可以通过加强库存管理、调整销售策略和价格、改进生产工艺和加强成本管理等方式积极应对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但仍无法完全消除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 (二) 产品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

塑料管道产品销售主要依靠汽车运输，由于塑料管道内空、体积大的特点，其总体运输效率较低，运输成本较高，有销售半径限制，且管道口径越大，销售半径越小，一般塑料管道企业的销售半径约为700公里。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在华东地区的营业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51.73%、62.80%和61.59%，虽然公司逐渐在拓宽其他区域的业务，但公司仍旧面临由于产品销售区域集中带来的经营风险。

#### (三) 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67.82%、41.17%和53.73%。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供应充足，向比较固定的供应商进行规模采购有助于保证公司产品的质量稳定，并能有效降低采购成本，但如果部分主要供应商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将给公

司的原材料供应乃至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 （四）财务风险

##### 1、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2015年7月末、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4,892.54万元、4,823.52万元和4,015.17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2.40%、40.21%和35.49%，应收账款占比较高。尽管公司制定的信用政策适当，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了减值测试，但如果公司未来不能保持对应收账款的有效管理，则有发生坏账的风险，并因此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 2、存货资产减值的风险

2015年7月末、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5,203.33万元、4,557.97万元和4,224.62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4.46%、37.99%和37.34%，如果产品或原材料价格大幅下降，存货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公司将面临资产减值的风险。

#### （五）技术风险

塑料管道行业的发展一直伴随着新材料、新技术的发展，国内外各企业始终都在追求用更经济的原料，生产更环保、更大管径、更高耐压等级的产品，生产加工设备、工艺水平、技术创新是塑料管道制造企业竞争能力的重要体现。公司拥有国内先进的生产制造平台、一流的研发实力、经验丰富的技术人才队伍，多年来通过自主研发和技术设备引进、消化、吸收，形成了完整的研究体系和较强的技术转化能力，在塑料管道研发方面具有独到的优势，技术力量和研发水平在行业内处于领先水平。我国塑料管道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时期，新品种、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将不断涌现，如果公司未来不能继续加大在技术研发上的投入力度，强化技术创新能力，紧跟国际水平，保持技术领先，不能够持续创新开发差异化产品满足客户的需求，可能出现竞争对手的同类产品在性能、质量及价格等方面优于公司产品的情况，从而导致公司主要产品市场竞争力下降，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较大的影响。

## 目 录

<b>第一节 基本情况</b> .....	<b>8</b>
一、公司基本情况 .....	8
二、本次挂牌情况 .....	8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	10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11
五、历次股权变更 .....	13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19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1
八、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	23
九、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	28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29
<b>第二节 公司业务</b> .....	<b>31</b>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情况 .....	31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	34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45
四、公司员工情况 .....	57
五、公司收入及成本情况 .....	59
六、商业模式 .....	67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67
<b>第三节 公司治理</b> .....	<b>85</b>
一、最近两年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5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90
三、最近二年内存在的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5

四、公司独立运作情况 .....	100
五、同业竞争 .....	102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或提供担保的情况.....	105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107
<b>第四节 公司财务.....</b>	<b>111</b>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111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135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55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60
五、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	171
六、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	182
七、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	187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188
九、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93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	193
十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	194
十二、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95
十三、风险因素 .....	195
<b>第五节 有关声明.....</b>	<b>200</b>
<b>第六节 附件 .....</b>	<b>205</b>

##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b>公司、股份公司、宏臘科技</b>	<b>指</b>	常州宏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有限公司、宏图有限</b>	<b>指</b>	常州市宏图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宏臘科技前身
<b>建投宝塑</b>	<b>指</b>	江苏建投宝塑科技有限公司
<b>河北宝硕</b>	<b>指</b>	河北宝硕股份有限公司
<b>宝硕宏图</b>	<b>指</b>	常州宝硕宏图塑胶有限公司
<b>卓柏特</b>	<b>指</b>	江苏卓柏特科技有限公司
<b>未奥投资</b>	<b>指</b>	未奥（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b>未名投资</b>	<b>指</b>	北大未名（上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b>森升投资</b>	<b>指</b>	上海森升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b>保定善水</b>	<b>指</b>	保定善水管材制造有限公司
<b>尚都投资</b>	<b>指</b>	尚都投资管理（江苏）有限公司
<b>股东大会</b>	<b>指</b>	常州宏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b>董事会</b>	<b>指</b>	常州宏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b>监事会</b>	<b>指</b>	常州宏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b>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b>	<b>指</b>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b>全国股份转让系统</b>	<b>指</b>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b>主办券商、中航证券</b>	<b>指</b>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b>元、万元</b>	<b>指</b>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b>最近两年一期、报告期</b>	<b>指</b>	2015年1-7月、2014年度、2013年度
<b>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b>	<b>指</b>	常州宏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b>《公司法》</b>	<b>指</b>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b>《证券法》</b>	<b>指</b>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b>《业务规则》</b>	<b>指</b>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b>《公司章程》</b>	<b>指</b>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常州宏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b>三会</b>	<b>指</b>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b>三会议事规则</b>	<b>指</b>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b>管理层</b>	<b>指</b>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b>高级管理人员</b>	<b>指</b>	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b>会计师事务所</b>	<b>指</b>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律师事务所、公司律师</b>	<b>指</b>	广东盛唐律师事务所
<b>资产评估机构、东洲评估</b>	<b>指</b>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b>国家发改委</b>	<b>指</b>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b>工信部</b>	<b>指</b>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b>国务院</b>	<b>指</b>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税务总局	指	国家税务总局
江南农商行	指	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PE	指	聚乙烯
PP	指	聚丙烯
PVC	指	聚氯乙烯
HDPE	指	高密度聚乙烯
PB	指	聚丁烯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常州宏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79683708-3

法定代表人：吴向红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1996年12月9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7月22日

注册资本：63,817,663元人民币

住所：三井工业园太湖路

邮编：213000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汤小剑

所属行业：根据证监会公告[2012]31号《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划分的行业分类，公司属于C29“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

划分的行业分类，公司属于C2922“塑料板、管、型材的制造业”；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3月18

日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属于

C2922“塑料板、管、型材的制造业”。

经营范围：塑料管、棒、异型材、模具、通用机械零部件、塑钢门窗、塑料管件、橡塑制品的研发、制造、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塑料管材、塑料管件和模具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 二、本次挂牌情况

####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简称：宏臘科技

股票代码：836295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63,817,663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 （二）股票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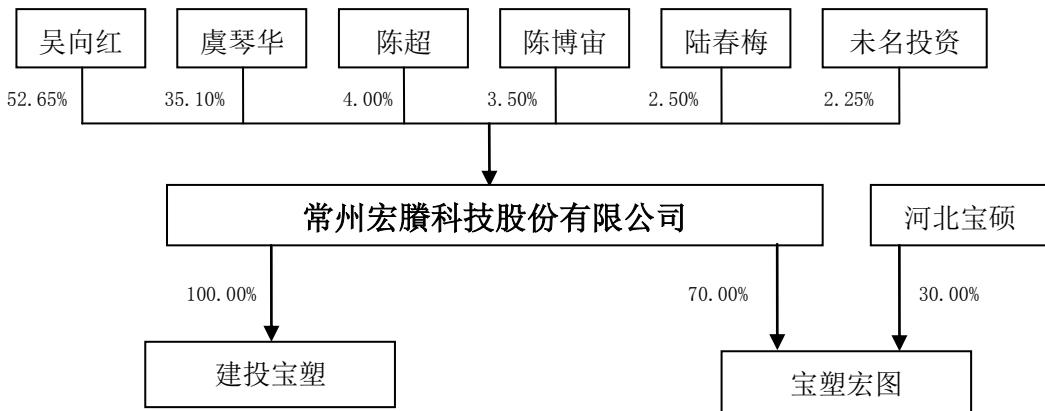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根据上述规定，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有限售条件的股 份数量(股)	无限售条件的股 份数量(股)	限售原因
1	吴向红	33,600,000	52.65	33,600,000	-	发起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	虞琴华	22,400,000	35.10	22,400,000	-	发起人、董事、实际控制人
3	陈超	2,552,706	4.00	-	2,552,706	-
4	陈博宙	2,233,618	3.50	-	2,233,618	-
5	陆春梅	1,595,442	2.50	-	1,595,442	-
6	未名投资	1,435,897	2.25	-	1,435,897	-
合计		63,817,663	100.00	56,000,000	7,817,663	

###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 (一)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吴向红持有公司 52.65%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虞琴华持有公司 35.10%的股份，吴向红与虞琴华为夫妻关系，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87.75%的股份，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其简历如下：

**吴向红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32042119610220\*\*\*\*，1961 年 2 月出生，江苏常州人，高中学历。1979 年至 1984 年在薛家农机厂任技术员；1984 年至 1986 年在薛家小学校办厂任技术员；1986 年至 1996 年在武进县宏图塑料模具制造厂任厂长；1996 年至 2015 年 7 月，任宏图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3 年至今，任宝硕宏图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 年至今在尚都投资任执行董事；2012 年至 2015 年任卓柏特执行董事；2014 年至今任江苏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至今，任宏臘科技董事长兼总经理。

**虞琴华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32042119650520\*\*\*\*，1965 年 5 月出生，江苏常州人，高中学历。1996 年至今，历任宏图有限监事、宏臘科技董事；2003 年至今，任宝硕宏图监事；2010 年至 2015 年任建投宝塑董事长兼总经理。

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 (二) 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六名股东，其中一名非私募基金法人股东，其余五名股东均为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持股方式	股份质押情况
1	吴向红	33,600,000	52.65	自然人	直接持有	无
2	虞琴华	22,400,000	35.10	自然人	直接持有	无
3	陈超	2,552,706	4.00	自然人	直接持有	无
4	陈博宙	2,233,618	3.50	自然人	直接持有	无
5	陆春梅	1,595,442	2.50	自然人	直接持有	无
6	未名投资	1,435,897	2.25	企业法人	直接持有	无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持股方式	股份质押情况
合计	63,817,663	100.00				

公司所有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1、**吴向红先生**，基本情况及简历详见本节“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虞琴华女士**，基本情况及简历详见本节“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陈超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32042119731103\*\*\*\*，1973年11月出生，江苏常州人，高中学历。1992年至2005年任常州市顺昌机械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5年至2013年任常州市华天五金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3年至今，任常州新盛嘉业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

4、**陈博宙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32040219870912\*\*\*\*，1987年9月出生，江苏常州人，本科学历。2014年，任普罗斯电器（中国）有限公司外贸员；2015年至今，任光大银行常州支行业务经理。

5、**陆春梅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32042119681224\*\*\*\*，1968年12月出生，江苏常州人，大专学历。1987年至1988年任龙虎塘塑料工艺厂车间操作工；1988年至今，任常州市新北区龙虎塘街道办事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所办事员（非公务员）。

## 6、未名投资

未名投资成立于2013年1月25日，系由卓柏特、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印画堂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和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共同以货币出资成立的有限公司，注册号是310000000117148，类型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张敏学，住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38号409室，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资产管理，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商务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未名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西安印画堂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39.60
2	四川沱牌舍得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29.70
3	卓柏特	2,000.00	19.80
4	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	10.89
	合计	10,100.00	100.00

### （三）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吴向红与虞琴华为夫妻关系。除上述情形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四）股份质押及第三方权利情况

根据公司出具的书面说明及公司股东的确认，各股东均为其名下所持公司股份的实际持有人，其所持股份均不存在信托、委托持股或者类似安排，不存在质押、冻结或设定其他第三人权益的情形。

## 五、历次股权变更

### （一）宏图有限的设立

公司前身为常州市宏图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于 1996 年 12 月 9 日经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设立，具体设立过程如下：

1996年11月20日，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申请人申报的企业名称为：常州市宏图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996 年 11 月 28 日，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审计师事务所出具“常开审事验股〔1996〕第 1206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1996 年 11 月 28 日，宏图有限已经收到其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壹佰万元整，各股东全部以货币出资。

1996 年 12 月 9 日，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的设立登记申请，并颁发了注册号为 320404240045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营业执照载明：公司名称为常州市宏图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住所为三井乡巢家桥旁；法定代表人为吴向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

范围：塑料管、棒、异型材、模具、通用机械零部件的制造、加工；营业期限自1996年12月9日至2002年12月8日。

宏图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向红	60.00	60.00
2	虞琴华	40.00	40.00
	合计	100.00	100.00

## (二) 宏图有限第一次增资

2003年1月，宏图有限将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至5,6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2003年1月26日，宏图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至5,600万元，净增注册资本5,500万元中，由股东吴向红以货币形式认缴441.08万元、以实物形式认缴2,858.92万元，合计3,300万元。由股东虞琴华以货币形式认缴235.41万元、以实物形式认缴1964.59万元，合计2,200万元。

2003年1月8日，常州中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常中瑞房估报字(2003)第03号”《吴向红房地产估价报告》，该报告载明：评估对象为吴向红委估的坐落于三井工业园，常州新区大道以西、太湖路以北的工业厂房，计建筑面积13,114平方米，占地面积27,806.82平方米；评估基准日为2003年1月8日；评估方法为重置成本法；评估结论：吴向红先生的八幢厂房房地产估价结果为18,192,000元。

2003年1月18日，常州中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常中瑞会评报字(2003)第019号”《吴向红资产评估报告》，该报告载明：评估对象为吴向红所有的机器设备；评估基准日为2003年1月5日；评估方法为重置成本法；评估结论：通过现场勘察和评定估算，评估后设备的重置价值为13,402,650元，评估净值为10,397,200元。

2003年1月18日，常州中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常中瑞会评报字(2003)第020号”《虞琴华资产评估报告》，该报告载明：评估对象为虞琴华所有的机器设备；评估基准日为2003年1月5日；评估方法为重置成本法；评估结

论：通过现场勘察和评定估算，评估后设备的重置价值为22,490,200元，评估净值为19,645,900元。

2003年1月27日，经常州中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常中瑞会验(2003)第101号”《验资报告》验证，吴向红于2003年1月27日将增资款441.08万元缴存于常州市新北区三井农村信用合作社公司账户(账号：3142011039460)，投入实物资产—机器设备1,039.72万元(已由常州中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常中瑞会评报字(2003)第019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投入实物资产—房地产1,819.20万元(已由常州中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常中瑞房估报字(2003)第03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共计3,300万元；虞琴华于2003年1月27日将增资款235.41万元缴存于常州市新北区三井农村信用合作社公司账户(账号：3142011039460)，投入实物资产—模具1,964.59万元(已由常州中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常中瑞会评报字(2003)第02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共计2,200万元。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吴向红的工业房产出资已完成权属转移登记，吴向红和虞琴华的机器设备出资已经交付给公司，即股东用于出资的实物已经完成权属转移手续，公司依法取得该等出资实物的所有权。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吴向红、虞琴华出具了承诺：“如因前实物出资给公司、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债权人造成的任何损失，吴向红、虞琴华将无条件地承担该等损失，保证不会使公司因此造成任何损失。”

股东用于出资的实物主要包括厂房、注塑机、模具、车床等，其中，厂房用于公司的生产车间，注塑机是生产流程中主要设备，从原材料投入到生产出成品，所有生产工艺都在注塑机中完成；公司每个产品都有相应的模具，通过在注塑机中更换对应的模具生产出不同的产品；该等用于出资的实物与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关联性。

本次用于出资的设备经过十余年的折旧、淘汰和更新，其价值已经合理降低，但用于出资的厂房的价值明显提高并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具有重要意义。根据常州中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常中瑞房估报字(2003)第03号”《吴向红房地产估价报告》、“常中瑞会评报字(2003)第019号”《吴

向红资产评估报告》和“常中瑞会评报字（2003）第 020 号”《虞琴华资产评估报告》、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东洲资评报字[2015]第 0473183 号”《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及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审字[2015]48110164 号”《审计报告》，实物资产原值和各期评估值和审计值情况如下：

所属人	项目	原值(元)	2003 年评估值(元)	2015 年 5 月评估值(元)	2015 年 7 月审计值(元)
吴向红	机器设备	13,402,650.00	10,397,200.00	1,220,988.00	508,435.00
	房地产	-	18,192,000.00	21,840,425.00	10,642,947.45
	小计	13,402,650.00	28,589,200.00	23,061,413.00	11,151,382.45
虞琴华	机器设备	22,490,200.00	19,645,900.00	2,306,670.00	863,555.00
	小计	22,490,200.00	19,645,900.00	2,306,670.00	863,555.00
合计		35,892,850.00	48,235,100.00	25,368,083.00	12,014,937.45

本次用于出资的实物中，已经正常淘汰报废的生产设备 46 台，其价值占总用于出资的实物评估总值的 1.40%，其他用于出资的厂房、注塑机、模具、车床等均在公司正常使用之中。

公司股东用于出资的实物依法履行了评估、验资程序，相关实物出资事宜已经通过了公司股东会的表决，且获得了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核准，公司出资履行程序完备、合法合规。

本次增资完成后宏图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向红	3,360.00	60.00
2	虞琴华	2,240.00	40.00
合计		5,600.00	100.00

2003 年 1 月 28 日，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北分局出具(207)公司变更[2003]第 01280000 号《公司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了以上变更，并换发了注册号为 320404240045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营业执照载明：公司名称为常州市宏图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住所为新区三井工业园太湖路；法定代表人为吴向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600 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塑料管、棒、异型材、模具、通用机械零部件、塑钢门窗、塑料管件、橡塑制品的制造、加工；营业期限自 1996 年 12 月 9 日至 2022 年 12 月 8 日。

### （三）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7日，宏图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原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同日，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约定以截至2015年5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64,266,200.90元为基础折合为股份公司的股本56,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未折股的净资产人民币8,266,200.90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2015年7月1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全部发起人出席了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宏图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宏图有限公司债权、债务和资产全部进入股份公司。

2015年7月14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5]48110012号《验资报告》。经验证，截止2015年5月31日，公司改制后的注册资本5,600万元，其中吴向红出资3,360万元、虞琴华出资2,240万元，出资方式全部为经审计的净资产。

2015年7月22日，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04000102）公司变更[2015]第07200003号《公司准予变更核准通知书》，并换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各发起人的持股数额、出资方式和持股比例登记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吴向红	33,600,000	净资产	60.00
2	虞琴华	22,400,000	净资产	40.00
	合计	56,000,000		100.00

### （四）宏臘科技第一次增资，将注册资本由5,600万元增至6,381.7663万元

2015年7月，宏臘科技将注册资本由5,600万元增至6,381.766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2015年7月29日，吴向红、虞琴华、北大未名、陈博宙、陆春梅、陈超签署《增资扩股协议》，各方约定将公司注册资本由5,600万元增加至6,381.7663万元，净增注册资本781.7663万元，其中，陈超以800万元对价认缴新增股份255.2706万元，折合每股3.13元；陈博宙以700万元对价认缴新增股份223.3618万元，折合每股3.13元；陆春梅以500万元对价认缴新增股份159.5442万元，折

合每股3.13元；未名投资以450万元对价认缴新增股份143.5897万元，折合每股3.13元。各股东均以现金认缴，本次增资的溢价部分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5年7月29日，宏臘科技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新增股份781.7663万元，分别由北大未名、陈博宙、陆春梅、陈超以现金认缴，认缴对价为2,450万元，本次增资的溢价部分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5年9月1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瑞华验字[2015]4811001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5年8月28日，公司已收到由陈超、陈博宙、陆春梅、未名投资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7,817,663.00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人民币7,817,663.00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宏臘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吴向红	33,600,000	52.65
2	虞琴华	22,400,000	35.10
3	陈超	2,552,706	4.00
4	陈博宙	2,233,618	3.50
5	陆春梅	1,595,442	2.50
6	未名投资	1,435,897	2.25
合计		63,817,663	100.00

2015年7月30日，江苏省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04000315）公司变更[2015]第07300003号《公司准予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了以上变更，并换发了注册号为32040700001448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营业执照载明：公司名称为常州宏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住所为新区三井工业园太湖路；法定代表人为吴向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381.7663万元；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经营范围为塑料管、棒、异型材、模具、通用机械零部件、塑钢门窗、塑料管件、橡塑制品的制造、加工；营业期限自1996年12月9日至2022年12月8日。

公司此次增资引入四名新股东，注册资本增加至6,381.7663万元，本次增资的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股东不需要履行相关纳税义务。**公司不存在签署对赌条款的协议。**

##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一）公司将持有保定善水 100%的股份转让给保定建投宝塑管业科技有限公司

保定善水成立于 2012 年 4 月 10 日，系由建投宝塑独立出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住所为易县经济开发区，法定代表人为胡雪松，经营范围为给排水管材、给排水管件、模具、通用机械零部件制造项目筹建；给排水管材、给排水管件、模具、通用机械零部件销售。

因建投宝塑业务增大，资金需求增多，且河北市场难以短时间内打开，建投宝塑将持有保定善水的股份以 1,000 万元转让给保定建投宝塑管业科技有限公司，并于 2013 年 9 月 13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 （二）公司报告期内收购吴向红持有建投宝塑 80%的股份

建投宝塑成立于 2010 年 2 月 3 日，系由宏图有限和吴向红共同出资成立的有限公司。经 2010 年 1 月和 2011 年 11 月两次增资后，建投宝塑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1	吴向红	8,000.00	80.00
2	宏图有限	2,000.00	2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由于建投宝塑的经营范围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为了解决公司与建投宝塑之间的同业竞争关系，吴向红同意将其持有的建投宝塑 80% 的股权转让给公司，即通过股权转让将建投宝塑变更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在本次股权转让时，建投宝塑的注册资本和实缴资本均为 10,000 万元，根据建投宝塑出具的财务报表显示，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建投宝塑的账面未分配利润为 14,641,191.79 元，公司的股东权益（净资产）为 114,641,191.79 元，即建投宝塑具有盈利能力且净资产高于其注册资本。

此外，在本次股权转让时，公司和建投宝塑均为吴向红和虞琴华夫妇直接或者间接全资持股的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下的企业之间的股权转让，因此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以当时公司的净资产值为参考依据，

并以略低于公司净资产值实施了本次股权转让（即平价转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建投宝塑的债权人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015年5月28日，建投宝塑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吴向红将其持有的80%股权以8,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2015年5月28日，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以8,000万元的价格购买吴向红持有的建投宝塑80%股权。2015年5月28日，吴向红与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2015年5月28日，常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 （三）公司将持有未奥投资50%的股份转让给吴嘉臘

未奥投资成立于2014年5月26日，系由未名投资、森升投资和宏图有限共同出资成立的有限合伙企业，主营业务为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资产管理，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商务咨询。

未奥投资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认缴比例（%）
1	宏图有限	3,000.00	50.00
2	未名投资	2,100.00	35.00
3	森升投资	900.00	15.00
<b>合计</b>		<b>6,000.00</b>	<b>100.00</b>

2015年7月13日，宏图有限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将其持有未奥投资的50%的合伙份额转让给吴嘉臘，该等合伙份额对应认缴出资额人民币3,000万元，实缴出资额人民币2,000万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000万元，并于2015年7月23日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 （四）建投宝塑对外转让卓柏特51%的股权

卓柏特成立于2012年10月19日，系由建投宝塑和刘筱烜共同出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卓柏特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建投宝塑	510.00	51.00
2	刘筱烜	490.00	49.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1,000.00	100.00

2015年5月28日，卓柏特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建投宝塑将其持有卓柏特的510万元出资额以人民币510万元全部转让给李良明，股权转让款以现金方式一次性直接交付，并于当日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报告期内除上述重大资产外，公司未实施合并、分立、减资、重大资产置换、其他重大资产收购或出售等重大资产重组或并购行为。目前，公司亦没有重大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收购或出售等计划。

##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共有5名董事组成，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身份证号
1	吴向红	董事长	2015年7月14日—2018年7月13日	32042119610220****
2	虞琴华	董事	2015年7月14日—2018年7月13日	32042119650520****
3	吴嘉臘	董事	2015年7月14日—2018年7月13日	32040419891224****
4	徐艺绮	董事	2015年7月14日—2018年7月13日	35072219900226****
5	顾国伟	董事	2015年7月14日—2018年7月13日	32041119561005****

**吴向红先生**，董事长，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虞琴华女士**，董事，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吴嘉臘先生**，董事，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32040419891224\*\*\*\*，1989年12月出生，江苏常州人，本科学历。2013年至2014年在瑞华会计师事

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任审计助理，2014 年至今在宏图有限任行政科员，2015 年至今在宏臘科技任董事。

**徐艺绮女士**，董事，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35072219900226\*\*\*\*，1990 年 2 月出生，江苏常州人，研究生学历。2015 年至今在宏图有限任审计专员、在宏臘科技任董事。

**顾国伟先生**，董事，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32041119561005\*\*\*\*，1956 年 10 月出生，江苏常州人，高中学历。1975 年至 1981 年在薛家农机厂任钳工，1981 年至 1995 年在武进化肥厂任班长、车间调度员，1995 年至 1996 年在武进县宏图塑料模具厂任采购经理，1996 年至今在宏图有限任采购经理，2015 年至今在宏臘科技任董事。

##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会共有 3 名监事组成，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身份证号
1	陈富文	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7 月 14 日—2018 年 7 月 13 日	32042119670802****
2	刘佳	监 事	2015 年 7 月 14 日—2018 年 7 月 13 日	32042119771002****
3	葛华	职工监事	2015 年 7 月 14 日—2018 年 7 月 13 日	32040419780406****

**陈富文先生**，监事会主席，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32042119670802\*\*\*\*，1967 年 8 月出生，江苏常州人，高中学历。1984 年至 1994 年在常州冶金机械厂任电工，1994 年至 1996 年在武进县宏图塑料模具制造厂任技术科员，1996 年至今在宏图有限任技术部经理，2015 年至今在宏臘科技任监事会主席。

**刘佳女士**，监事，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32042119771002\*\*\*\*，1977 年 10 月出生，江苏常州人，大专学历。1998 年至今在宏图有限任销售经理，2015 年至今在宏臘科技任监事。

**葛华先生**，职工监事，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32040419780406\*\*\*\*，1978 年 4 月出生，江苏常州人，中专学历。1998 年至 2003 年在江苏省沭阳县烟

草专卖局任会计，2003年至今在宏图有限任销售经理，2015年至今在宏臘科技任职工监事。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共有3名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身份证号
1	吴向红	总经理	2015年7月14日—2018年7月13日	32042119610220****
2	郑建明	副总经理	2015年8月15日—2018年8月15日	32042119610424****
3	汤小剑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2015年7月14日—2018年7月13日	32042119780928****

吴向红先生，总经理，简历参见董事会成员简历。

郑建明先生，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32042119610424\*\*\*\*，1961年4月出生，江苏常州人，高中学历。1995年至1996年在武进县宏图塑料模具厂任销售经理；1996年至今在宏图有限任副总经理。

汤小剑先生，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32042119780928\*\*\*\*，1978年9月出生，江苏常州人，大专学历。2000年至2004年在常州新华昌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任财务会计；2004年至2007年在常州中鹏印染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07年2012年在常州常丰内燃机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2年至今在宏图有限任财务总监，2015年至今在宏臘科技任董事会秘书。

## 八、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 （一）常州宝硕宏图塑胶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常州宝硕宏图塑胶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	320407000003792
成立日期	2003年7月10日	注册地址	常州新北区三井工业园太湖西路18号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4,000万
法定代表人	吴向红		
经营范围	塑料制品、模具的制造、销售		

股本构成及控制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宏臘科技	70%
	河北宝硕	30%

## 2、最近一年一期简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7. 31	2014. 12. 31
资产总计	48, 844, 493. 70	49, 601, 386. 30
负债总计	16, 032, 393. 96	15, 587, 607. 66
股东权益	32, 812, 099. 74	34, 013, 778. 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2, 812, 099. 74	34, 013, 778. 64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7, 886, 113. 91	15, 286, 658. 14
利润总额	-1, 208, 459. 78	-1, 841, 383. 65
净利润	-1, 201, 678. 90	-1, 816, 023. 48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 201, 678. 90	-1, 816, 023. 48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宝硕宏图主要负责非饮用水类管件（管道连接件）的生产和销售。因宝硕宏图是宏臘科技与河北宝硕合资成立的子公司，而河北宝硕为上市公司，在塑料管道行业内占有领军地位，宝硕宏图则依托河北宝硕，定位于以河北为轴心，江苏省外的主要管件业务的销售。宝硕宏图与母公司的业务完全独立，独立开展各自的采购、销售活动，不存在业务分工和合作。

## （二）江苏建投宝塑科技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江苏建投宝塑科技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	320407000130993
成立日期	2010 年 2 月 3 日	注册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创业西路 18 号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 000 万
法定代表人	虞琴华		
经营范围	新型改性塑料、新型塑料助剂、聚乙烯燃气管的研发；塑料制品（包括给排水管材、给排水管件）、模具、通用机械零部件的制造、加工、销售、安装；塑料原料（除危险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本构成及控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制情况	宏臘科技	100%
-----	------	------

## 2、最近一年一期简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7. 31	2014. 12. 31
资产总计	162, 943, 561. 78	173, 676, 544. 86
负债总计	50, 719, 980. 68	61, 133, 850. 19
股东权益	112, 223, 581. 10	112, 542, 694. 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12, 223, 581. 10	107, 927, 447. 68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66, 891, 477. 40	100, 996, 283. 13
利润总额	5, 566, 393. 35	7, 232, 521. 86
净利润	4, 280, 029. 89	5, 316, 984. 90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 296, 133. 42	5, 265, 707. 08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建投宝塑主要负责管材的研发与销售，与母公司在业务上发分开体现，财务上独立建账核算。

## (三) 保定善水管材制造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保定善水管材制造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	130633000010179
成立日期	2012 年 4 月 10 日	注册地址	易县经济开发区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 000 万
法定代表人	胡雪松		
经营范围	给排水管材、给排水管件、模具、通用机械零部件制造项目筹建；给排水管材、给排水管件、模具、通用机械零部件销售。		
股本构成及控制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保定建投宝塑管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	

### 2、转让时简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3. 9. 30	2012. 12. 31
资产总计	12, 500, 000. 00	10, 000, 000. 00
负债总计	2, 500, 000. 00	0. 00

股东权益	10,000,000.00	10,000,0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0,000,000.00	10,000,000.00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润总额	0.00	0.00
净利润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0.00	0.00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13年9月，公司将持有保定善水的所有股份转让给保定建投宝塑管业科技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公司将持有保定善水100%的股份转让给保定建投宝塑管业科技有限公司”。

#### （四）江苏卓柏特科技有限公司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江苏卓柏特科技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	320407000201482
成立日期	2012年10月19日	注册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天宇购物广场3幢105号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万
法定代表人	李良明		
经营范围	新型改性塑料、新型塑料助剂的研发；塑料原料、助剂（除危险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本构成及控制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李良明		51%
	刘筱烜		49%

##### 2、转让时简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5.31	2014.12.31
资产总计	21,480,007.62	22,204,372.82
负债总计	12,027,276.62	12,785,501.41
股东权益	9,452,731.00	9,418,871.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452,731.00	9,418,871.41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	1,103,418.82
利润总额	-32,864.35	99,168.76
净利润	-32,864.35	104,648.62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2,864.35	104,648.62
-----------	------------	------------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2015年5月28日，公司子公司建投宝塑将持有卓柏特51%的股份转让给自然人李良明，转让后公司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卓柏特股份。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三）建投宝塑对外转让卓柏特51%的股权”。

### （五）未奥（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未奥（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营业执照号	310114002713063
成立日期	2014年5月26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西一路353号2幢1层110室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资本	6,000万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大未名（上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资产管理，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本构成及控制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上海森升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5%
	北大未名（上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5%
	吴嘉臘		50%

#### 2、转让时简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资产总计	39,994,189.94	40,004,786.74
负债总计	0.00	0.00
股东权益	39,994,189.94	40,004,786.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9,994,189.94	40,004,786.74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润总额	-13,942.20	4,786.74
净利润	-13,942.20	4,786.74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3,942.20	4,786.74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15年7月13日，公司将持有未奥投资50%的股份转让给吴嘉臘，转让后公司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未奥投资的股份。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四）公司将持有未奥投资50%的股份转让给吴嘉臘”。

## 九、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5.7.31	2014年度/ 2014.12.31	2013年度/ 2013.12.31
营业收入	8,621.24	13,844.14	12,858.52
净利润	428.89	292.80	-390.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8.30	342.15	-276.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9.05	-127.82	-247.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8.47	-78.46	-133.66
毛利率（%）	26.46	24.97	16.07
净资产收益率（%）	6.55	5.24	-4.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66	-1.20	-2.0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77	3.13	6.40
存货周转率（次）	1.30	2.37	2.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9	1,838.81	2,014.1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2	0.33	0.36
总资产	24,269.14	25,171.98	22,509.17
股东权益合计	10,601.50	8,182.52	7,889.7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金额	9,618.88	6,700.59	6,358.43
每股净资产（元/股）	1.66	1.46	1.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股）	1.51	1.20	1.14
资产负债率（%）	56.32	67.49	64.95
流动比率	1.10	0.71	0.77
速动比率	0.72	0.44	0.47

注：计算上述指标时，最近两年及一期有限公司期间以实收资本模拟股本进行计算。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5、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6、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计算；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等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同基本每股收益；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 8、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 9、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按照“归属于母公司的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期末总资产”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2、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名称：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宣四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19号南昌国际金融大厦A栋41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0号润枫德尚6号楼3层

联系电话：（010）64818499

传真：（010）64818501

项目负责人：王道平

项目组成员：王道平、张辉、蒋素蕾、吴夏晨

###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盛唐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黄辉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写字楼西区第15层

联系电话：（0755）83274066

传真：（0755）83283645

经办律师：贺喜明、朱汉、张砚坤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杨剑涛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联系电话：010-88219191

传真：010-88210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萍、金彬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小敏

联系地址：上海市延安西路889号太平洋企业中心19楼

联系电话：（021）52402166

传真：（021）62252086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冯宇驰、张骏豪、郭兴华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情况

#### (一)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经营范围为塑料管、棒、异型材、模具、通用机械零部件、塑钢门窗、塑料管件、橡塑制品的研发、制造、加工。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业从事新型塑料管道、管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是国内领先的新型塑料管道生产企业。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市政及建筑给排水、燃气输送、工业流体输送、农业灌溉及饮用水输送等领域。公司的主营业务突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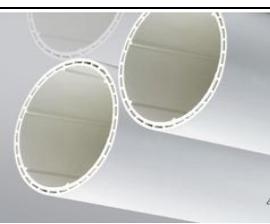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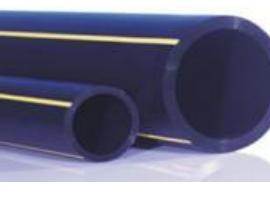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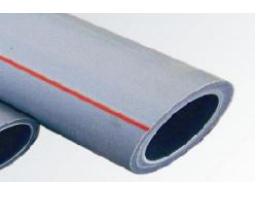
塑料管道是指以 PE(聚乙烯)、HDPE(高密度聚乙烯)、PP(聚丙烯)、PVC(聚氯乙烯)和 PB(聚丁烯)等高分子材料为主料，运用塑料挤出成型技术、注塑成型技术、缠绕成型技术生产加工而成。与传统铸铁管、镀锌管、钢管和水泥管等传统管道相比，塑料管道具有自重轻、耐腐蚀、耐压强度高、内壁光滑不结垢、卫生安全、节约能源、使用寿命长、绝缘性能好、施工安装和维修方便、回收率高等优点。

按照使用材料的不同，塑料管道主要可分为 PE 管道、PVC 管道和 PP 管道等。其中，PE 管道尤其是 HDPE 管道因其抗冲击性及耐寒性好、化学稳定性极佳、耐腐蚀、无污染及接口稳定可靠等特点，成为市政工程、建筑给排水、燃气输送等领域的主要使用产品。

#### (二) 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 PE、PVC、PP 三大系列管材、管件产品，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性能特点	产品名称	图片	用途
----	------	------	----	----

名称	性能特点	产品名称	图片	用途
PVC 管道	管材质量轻，内壁光滑，输水量大，能耗小。能够抵抗大部分腐蚀性液体。相比大部分其它塑料管道有更大的强度及刚度。隔热、阻燃，不会受到啮齿动物的侵蚀。具有良好的水密性。	PVC-U 给水管材、管件		市政给水、农饮及灌排
		PVC-M 给水管材、管件		市政给水、农饮及灌排
		PVC-U 排水管材、管件		建筑排水
PE 管道	管材拥有良好的卫生性能、卓越的耐腐蚀性能、较大的流通能力、安全可靠的连接以及抗快速开裂性能	PE 给水管材、管件		市政给水、农饮及灌排
		PE 燃气管材、管件		市政燃气输送
PP 管道	耐高、低温性能较佳	PPR 管材、管件		建筑冷热水输送

### 1、PVC 管道

PVC管道主要包括：PVC-U给水管道、PVC-U排水管道、PVC-M给水管道。PVC-U材料刚性和韧性较适中、平衡，蠕变性低，主要用于常温使用。作为管道材料，其性价比高，最早用于生产塑料管道，至今在各种塑料管道中仍占较大份额。其中PVC-U给水管道主要用于市政自来水给水、农村给水及农田灌溉；PVC-U排水管道主要用于建筑物排水；PVC-M给水管道主要用于市政自来水给水、农村给水及

农田灌溉，PVC-M材料的韧性优于PVC-U材料，其能有效减少使用过程中发生快速裂纹开裂的机率。PVC-M管道抗冲击性能为常规PVC-U管道的5-10倍，同等水压下管壁比常规PVC-U管道薄约15%。

## 2、PE 管道

PE管道主要包括：PE给水管道、PE燃气管道。PE具有良好的柔韧性、加工性和卫生性。PE管道使用热熔连接，密封性能好，同时其弯曲性能好，适用于各种地质条件的埋地安装。小管径的PE管材可盘管运输，施工安装十分方便。PE给水管道主要用于市政、建筑物自来水给水、农村给水及农田灌溉。PE燃气管道主要用于城市燃气输送。PE给水管道又包括PE100，即HDPE(高密度聚乙烯)，其材料是一种结晶度高、非极性的热塑性树脂，该种材质管具有抗沉降、连接质量可靠、施工造价低、使用寿命长等优点，主要用于埋地市政排水、排污。

## 3、PP 管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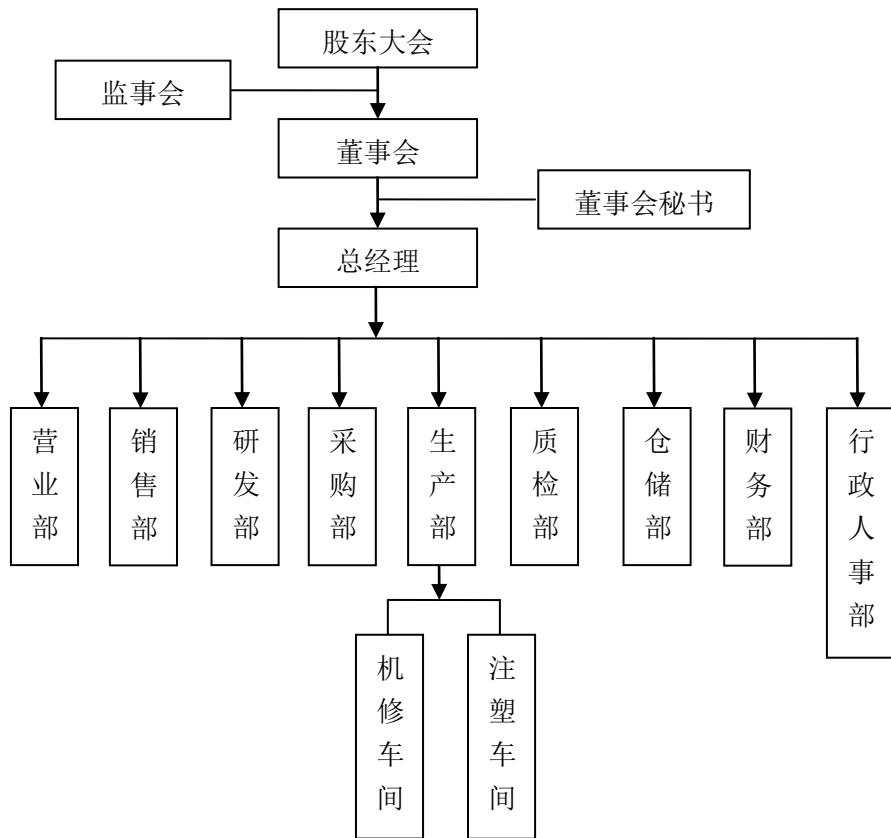
PP管道主要包括：PPR、PPR复合管道。PP具有较好的刚性和耐热性，其中PPR耐热性较好，适用于长期热水输送，主要用于建筑物冷热水输送。PPR复合管道包括铝塑复合管、钢塑复合管等，其综合了塑料和金属的特点，具有更好管道特性。

## 4、管件

为提高公司产品的使用寿命及质量，方便客户选择，公司以相同原材料生产各种管材配套管件，包括注塑式管件、焊接式管件、粘接式管件、柔性接口式管件、法兰垫片、r橡胶圈等。

##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 (一) 组织结构图



公司自成立以来共持有 5 家子公司，其中 3 家已转让，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八、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 (二) 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属于制造业，主要业务流程分为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四大环节。

#### 1、研发

塑料管道行业目前已从前几年的高速增产转向近期的稳定发展，产品已从初期的通用管道向专业管道发展，相对而言，产品进入稳定发展的时期。公司的产品、技术更新方向是向专用应用领域发展，主要针对特殊应用领域的管道进行特殊性能的扩展。如给水、燃气用PE管材管件等产品更新计划主要是向非开挖、扩

划痕等特殊使用情况下，采用复合多层技术生产；PVC管材管件更新计划主要是向韧性、高抗压性方向发展。

公司产品的研发流程如下：



## 2、采购

公司固定资产、生产材料、实验室物品、办公用品、日常零星的采购工作由采购部负责，生产所需物资、固定资产由生产部提报；生活及办公所需物资、固定资产或其他生活及办公项目由行政人事部提报；各部门专用物资各部门自行提报，经公司主管领导审批核准后报采购部门，随后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安排物料采购计划。对于非标物资的采购，采购部会综合考虑库存情况、安全库存和经济采购量等因素，依据即时市场调查情况(询价、比价、议价)及公司供应商信息库确定供应商，并将所需物料的规格、数量、价格拟成《采购合同评审表》报总经理审批后执行采购。对于标准件的采购，需求部门浏览固安捷网站 [www.grainger.cn](http://www.grainger.cn)（优先使用），将所选的标准件填写在“请购单”上，“请购单”经生产副总批准后交由采购主管进行采购。公司原材料分为国产料和进口料两种，除订单要求使用进口原材料外，公司均采购国产料。目前，公司采购进口料是通过国内进出口公司或贸易公司采购，未直接从国外采购。

结算方式	付款政策
------	------

结算方式	付款政策
支票、电汇和承兑汇票	向厂家直接采购的主要树脂原料一般采取预付款和货到付款方式；向销售公司或代理商采购主要树脂原料一般有30-60天不等的信用期；采购其他辅料一般有30-90天不等的信用期

公司销售部接到相关产品订单后，先通过内部信息系统查询库存情况，如产品存货充足，则安排销售发货，否则向生产部下达生产任务，同时，按照生产计划向采购中心报送原材料订单。采购中心依据即时市场调查情况(询价、比价、议价)确定供应商，并将所需产品的规格、数量、价格拟成《采购合同评审表》报总经理审批后执行采购。目前，公司已形成优质供应商信息库，以信息库所列供应商作为参与公司采购询价、比价、议价的合格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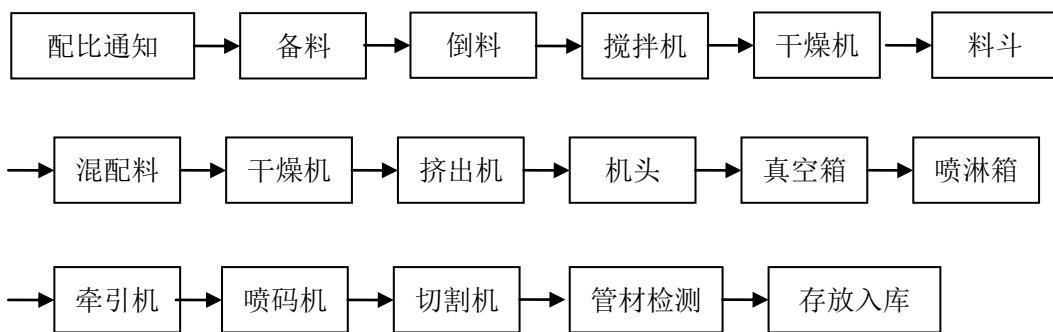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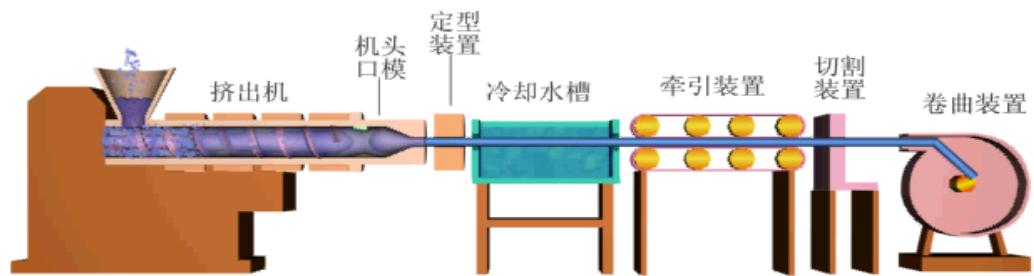
### 3、生产

公司生产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公司销售部门根据年度经营计划、订单需求量、客户要求产品品质、产品价格、交货时间等制定销售计划，报总经理办公会，经生产部、采购部、财务部等相关部门商讨后制定生产计划，并向生产部门下达。生产部与采购部、财务部根据原料价格、生产能力及工艺流程等共同制定具体生产班次，并进行相应的生产调度、管理和控制，及时处理订单在执行过程中的相关问题，以达到对成本控制、产品质量和计划完成率等方面的考核要求，确保生产计划顺利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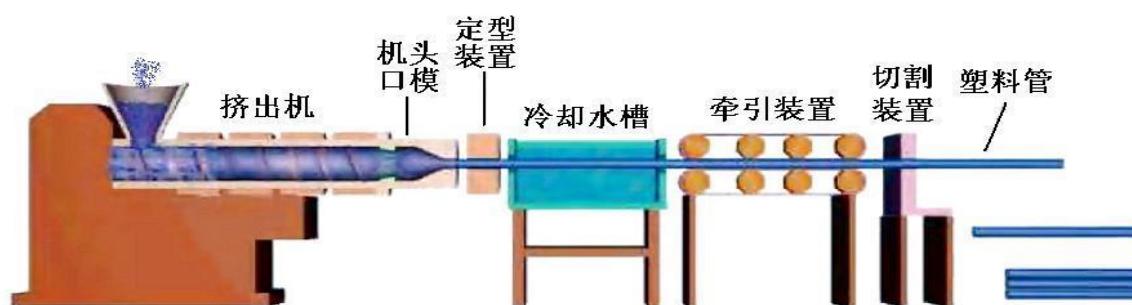
公司采用常规产品安全库存和订单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公司营业部接到订单后，首先通过内部信息系统查询库存情况，如产品存货充足，则安排销售发货，否则向生产技术中心报送订单。生产技术中心会分别根据收到的订单、历史同期销售情况以及产品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安排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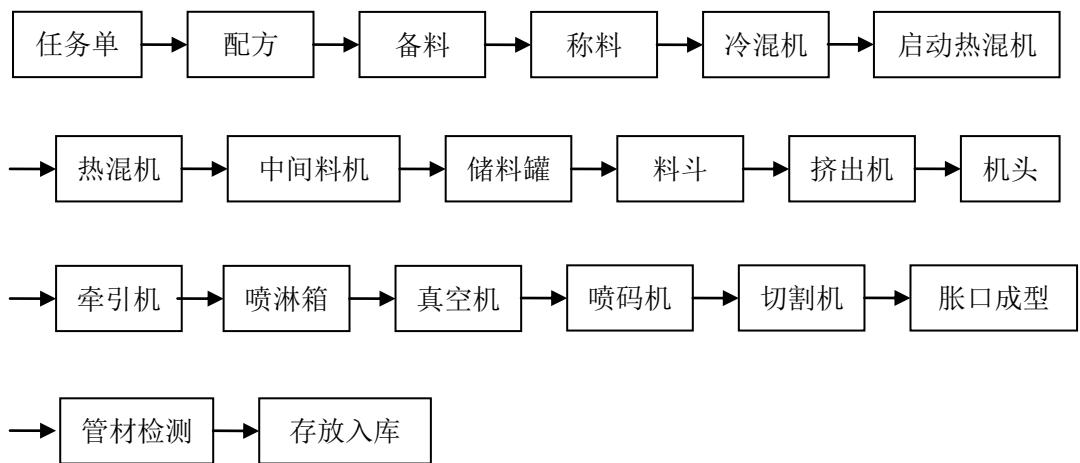
主要产品生产流程如下：

(1) PE、PP管材系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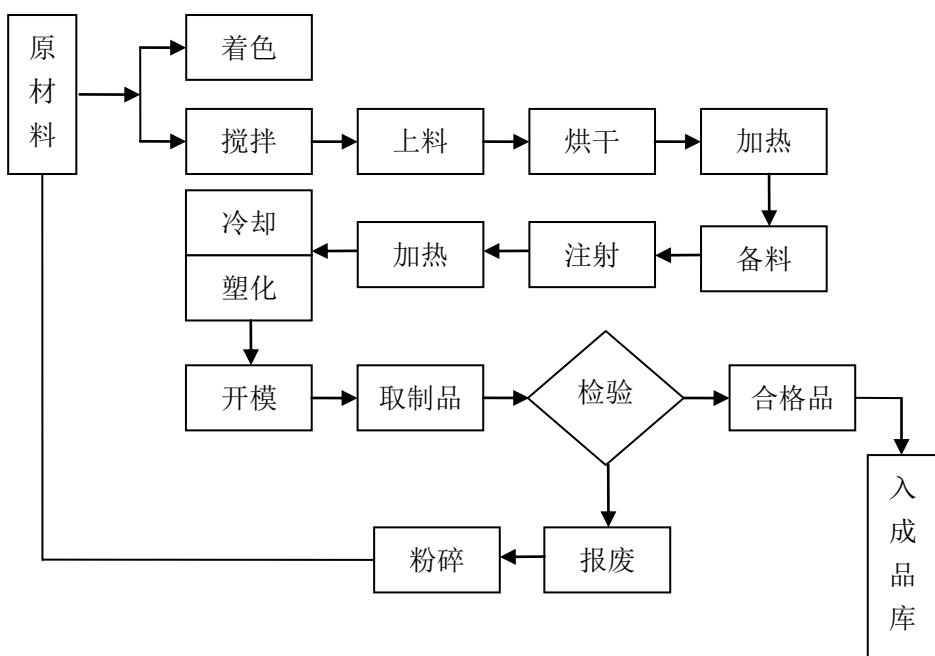


## (2) PVC管材系列





### (3) 管件系列



## 4、销售

公司采用“工程直销为主，经销与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

由于塑料管道管内空、体积大，其运输效率较低，因此塑料管道企业存在较为明显的销售半径，行业竞争具有一定的区域性。公司现已在江苏、浙江、安徽、山东、广东、福建、海南、甘肃、江西、湖南、湖北、广西等市场建立相关营销网络，营销网络的日益完善也为公司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提供了有力的渠道保障。

公司对于产品定价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原料价格的波动、产品的市场定位、公司产能等情况。其中，公司直销模式主要以招标形式进行，产品定价会综合招标的条件、要求，标的区域市场价格等因素。

### （1）工程直销模式

工程直接销售模式是指公司直接向工程客户投标获得订单。公司销售人员负责收集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外部市场信息，主要是招投标信息，完成项目的前期投标、商务洽谈等工作。

工程客户主要包括政府市政工程、水利工程和房地产开发工程等，客户多为相关政府部门、项目领导小组、国有企业等，公司依靠优质的产品和工程质量，建立了良好的品牌效应。

公司产品多次被中国建筑装饰材料协会、中国质量检验协会评为“中国工程建设重点推广产品”“中国绿色环保节能建材产品”“全国质量检验稳定合格产品”“新农村建设重点推广产品”等荣誉称号；优良高质的产品、专业完善的售后，使公司多次被相关协会、安监部门评为“重质量守诚信优秀示范单位”“守合同重信用单位”等荣誉称号。随着公司品牌知名度的不断提高，公司不仅积累了许多政府客户，而且通过老客户推介和公司销售部的开发，在全国大部分地区顺利开拓新客户，提高公司产品的销量和市场占有率。

### （2）经销模式

管道产品差异化和多样化的特征，导致管道生产商之间互相补给，同时，随着管道细分行业的发展，逐步形成了生产与销售的分工，出现了大量管道销售的经销商，公司为减少渠道开发成本，抢占市场，布局营销网络，将部分产品以经销模式对外销售，同时，为了减小风险，与所有经销商签订无排他性统一协议，采用买断式经销方式，即风险和报酬随货物的发出与货款的收回而终结，不因经销商下游客户的异常而承担责任。

在经销商选择方面，公司遵照如下原则：一是要具备良好的信誉和规范的内部经营管理；二是具有丰富的销售经验与渠道；三是具备一定规模销售网络及服务网络等；四是具有较强的资金实力。

#### ① 销商家数、地域分布及报告期变动情况

单位：家

省份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
华东	233	247	211
华北	66	74	61
东北	17	19	20
西北	29	27	28
西南	5	9	11
华中	29	37	36
华南	29	34	25
合计	408	447	392

经销商主要集中在华东华北地区，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

占比分别为73%、72%和69%。

## ②主要经销商（前五大）基本情况

年份	名称	企业类型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2015年1-7月	上海朗煜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2005年8月31日	50	上海市青浦区沈砖路建新221号1幢3层D区341室	陶卫红	销售建筑装潢材料、灯具、开关、机械设备、机电设备、五金交电、电子设备、仪器仪表、办公用品、日用百货、汽摩配件、橡塑制品、包装材料，货运代理，仓储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展览展示服务，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机械设备（除特种设备）的租赁、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兰州建投宝塑管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006年5月8日	500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民主西路5号	孙云雯	塑料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剧毒）、橡胶制品、建筑材料、机电设备（不含小轿车）的销售。（以上各项范围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事项，不得经营；需取得其他部门审批的事项，待批准后方可经营）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	1993年3月19日	86,400	浙江省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	卢震宇	生产销售日用品塑胶制品、塑料管、塑料管子接头、塑料异型材、塑胶阀门、塑料窨井盖、保温容器、橡胶密

年份	名称	企业类型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2014 年		(上市)			区埭西路 2号		封垫圈、模具、水暖管道零件、金属紧固件、逆变器，铁法兰、PPR 剪刀、PPR 熔接器的销售，管道施工、设计、安装。
	浙江台州英宝贸易有限公司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控股或私营性质企业控股)	2010 年 6 月 25 日	100	台州时间商厦（第一时间生活广场）242 号	朱春荣	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塑料制品日用品、水性涂料销售。
	广东三凌塑料管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1994 年 7 月 6 日	6,000	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下厝工业区	吴锡炎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生产、销售：塑料管材，塑料制品，水暖管道及配件；回收、加工：废旧塑料（不含危险废弃物）；销售：仪器仪表，阀门，五金，电子元件，电话通信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4 年	温州浮士达佑利流体系统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外合资)	2012 年 9 月 13 日	5,533 万	乐清市柳市镇环城北路	PLACES CORTS ELOY	生产、销售塑料管道、管件、阀门、填料、板材、焊条及粘合剂（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浙江台州英宝贸易有限公司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控股或私营性质企业控股)	2010 年 6 月 25 日	100	台州时间商厦（第一时间生活广场）242 号	朱春荣	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塑料制品日用品、水性涂料销售。
	江西宝硕建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	2010 年 8 月 9 日	800	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青山	万敏	塑料管道及配件、建筑装饰材料（木材除外）、涂料、五金、交电、金属材料、钢材、发电机组、高低压电气

年份	名称	企业类型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2013年		人独资)			湖大道玉河新村农民公寓2#C栋2单元301室		成套设备、电线电缆的销售及售后服务；广告信息咨询；排水工程；净水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销售及维修（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1993年3月19日	86,400	浙江省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区埭西路2号	卢震宇	生产销售日用品塑胶制品、塑料管、塑料管子接头、塑料异型材、塑胶阀门、塑料窨井盖、保温容器、橡胶密封垫圈、模具、水暖管道零件、金属紧固件、逆变器，铁法兰、PPR剪刀、PPR熔接器的销售，管道施工、设计、安装。
	遂昌永辉机电设备五交化有限公司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或私营性质企业控股）	2001年6月22日	1,150	浙江遂昌县妙高镇牡丹亭西路52-70号	张云文	机电设备（不含轿车、汽车）、普通工业机械、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百货、文教用品批发、零售；化工产品及化工原料、化工试剂（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氧[压缩的]、乙炔[溶于介质的]、氮[压缩的]、二氧化碳[压缩的]、氩[压缩的]批发。
2013年	江苏宝硕管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2008年9月5日	500万	丹阳市吕城镇丛杨村	潘萍波	塑料管、塑料板材生产加工，塑料制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1993年3月19日	86,400	浙江省台州市黄岩经济开发区埭西路2号	卢震宇	生产销售日用品塑胶制品、塑料管、塑料管子接头、塑料异型材、塑胶阀门、塑料窨井盖、保温容器、橡胶密封垫圈、模具、水暖管道零件、金属紧固件、逆变器，铁法兰、PPR剪刀、PPR熔接器的销售，管道施工、设计、安装。
	浙江台州英宝贸易有限公司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	2010年6月25日	100	台州时间商厦（第一时间生活广场）	朱春荣	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塑料制品日用品、水性涂料销售。

年份	名称	企业类型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人控股或私营性质企业控股)			242 号		
	河北建投宝塑管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2010 年 3 月 23 日	10,500	易县经济开发区	勾迈	PE、PVC 塑料管材及管件生产、销售、安装；塑料零件、塑料制品、橡胶零件销售，及本企业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西宝硕建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2010 年 8 月 9 日	800	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青山湖大道玉河新村农民公寓 2#C 栋 2 单元 301 室	万敏	塑料管道及配件、建筑装饰材料（木材除外）、涂料、五金、交电、金属材料、钢材、发电机组、高低压电气成套设备、电线电缆的销售及售后服务；广告信息咨询；排水工程；净水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销售及维修（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 ③主要经销商（前五大）销售情况

年份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当年经销收入的比例(%)
2015 年 1-7 月	上海朗煜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5,968,204.06	13.52
	兰州建投宝塑管业有限公司	3,022,154.35	6.85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2,894,912.28	6.56
	浙江台州英宝贸易有限公司	2,078,746.29	4.71
	广东三凌塑料管材有限公司	1,789,321.14	4.05
合 计		15,753,338.12	35.68
2014 年度	温州浮士达佑利流体系统有限公司	10,165,140.45	10.85
	浙江台州英宝贸易有限公司	5,838,744.26	6.23
	江西宝硕建材有限公司	3,260,084.14	3.48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4,169,998.78	4.45
	遂昌永辉机电设备五交化公司	3,501,757.90	3.74
合 计		26,935,725.53	28.74
2013 年度	江苏宝硕管材有限公司	6,186,663.95	6.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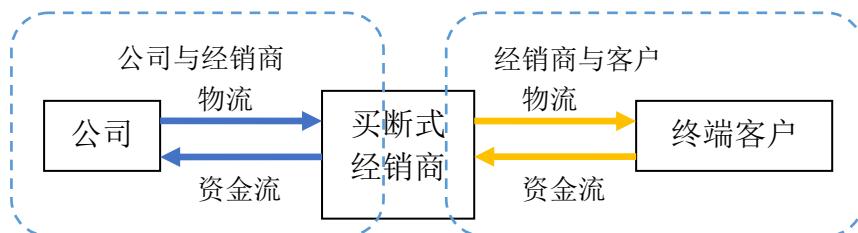
年份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当年经销收入的比例(%)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6,862,288.95	7.05
	浙江省台州市英联贸易	5,190,450.00	5.33
	河北建投宝塑管业有限公司	4,144,029.13	4.26
	江西宝硕建材有限公司	3,632,331.11	3.73
合计		26,015,763.14	26.72

④公司通过经销商实现的营业收入占其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模式 (按公司实际)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	
	销售额(万元)	比例(%)	销售额(万元)	比例(%)	销售额(万元)	比例(%)
工程直销	4,206.66	48.79	4,471.17	32.30	3,122.42	24.28
经销商	4,414.58	51.21	9,372.97	67.70	9,736.10	75.72
合计	8,621.24	100.00	13,844.14	100.00	12,858.52	100.00

⑤公司与经销商、经销商与终端客户之间的业务流程

公司与经销商、经销商与终端客户之间的物流、资金流情况如下：



公司与经销商之间的业务流程：

公司与经销商之间的具体业务流程描述如下：A、订货时，经销商以传真、电话等方式向公司营业部发送订单；B、公司营业部获取订单后，由财务部专人审核，审验合格后，向仓库开出发货单，仓库随即将产品附带出库单一起发往经销商；同时，财务部根据收货款情况向经销商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⑥公司与经销商之间的结算风险控制

公司的产品主要用于大型市政工程，终端客户包括各大燃气集团、燃气公司、水利局、供水公司、污水处理厂、住建局和房地产公司，付款能力较好，经销商因终端客户不能付款而向公司转嫁结算风险的可能性也较小。

公司与经销商间采用买断式销售，与经销商签订无排他性统一协议，风险和报酬在货物发出和货款取得时终结。

公司主要客户与公司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3、收入确认原则及结算方式

销售模式	收入确认原则	主要结算方式	信用政策
经销商	发货并经客户验收、出具发货签收确认单后确认收入	支票、电汇和承兑汇票	根据经销商的资质、信誉情况采取现销、月结或给予一定信用期等方式
工程销售		支票、电汇和承兑汇票	按协议执行

公司直销与经销的收入确认原则一致，公司履行了合同中的履行义务，相关商品控制权转移后确认收入。根据相关合同，公司不存在退货、返点、返利等合同条款，收入确认准则、依据、时间亦符合确认收入原则。经销商终端客户已由中介机构经过走访形式确认，被采购的货物不存在滞销情况，大部分已对外实现终端销售。公司对于资质优良的经销商会给予信用期，一般为货物发出后一个月支付货款，根据实际需求支付一定比例预付款。

### 4、不同模式下毛利的波动

公司报告期内直销与经销模式下客户数量，收入、毛利（及毛利率）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2015年1-7月：

项目	数量（家）	收入（万元）	占比（%）	毛利(万元)	毛利率（%）
直销	23	4,206.66	48.79	796.68	18.94
经销	408	4,414.58	51.21	1,478.17	34.03
合计	431	8,621.24	100.00	2,274.8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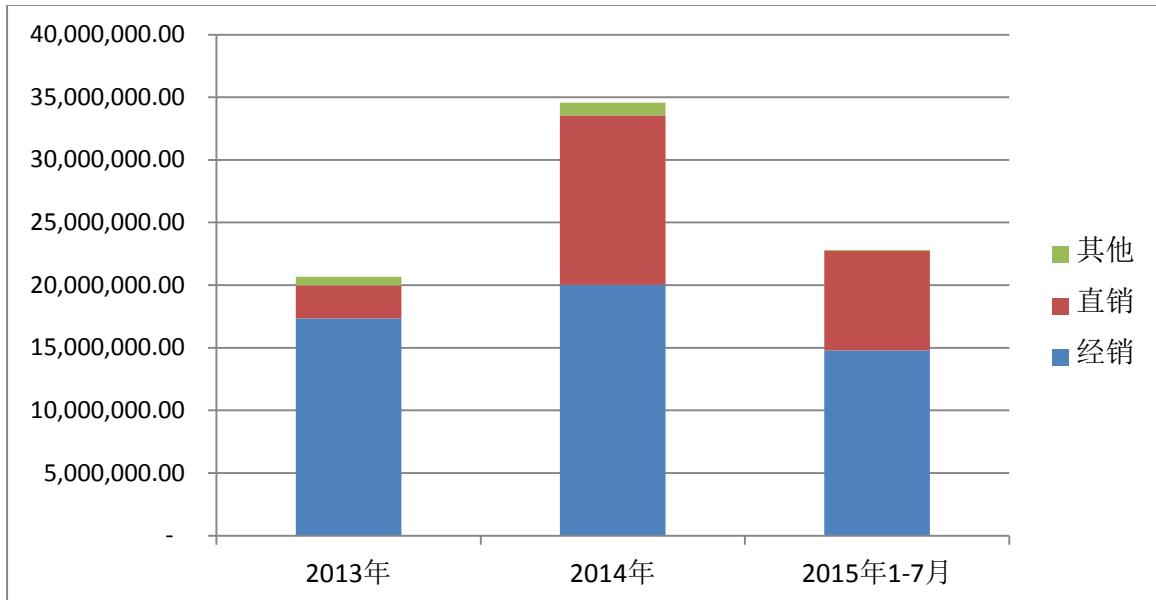
2014年度：

项目	数量（家）	收入（万元）	占比（%）	毛利(万元)	毛利率（%）
直销	30	4,471.17	32.30	1,353.19	30.26
经销	447	9,372.97	67.70	2,002.08	21.98
合计	477	13,844.14	100.00	3,355.27	-

2013度：

项目	数量(家)	收入(万元)	占比(%)	毛利(万元)	毛利率(%)
直销	28	3,122.42	24.28	261.89	8.39
经销	392	9,736.10	75.72	1,734.93	18.51
合计	420	12858.52	100	1,996.83	-

销售收入按销售模式占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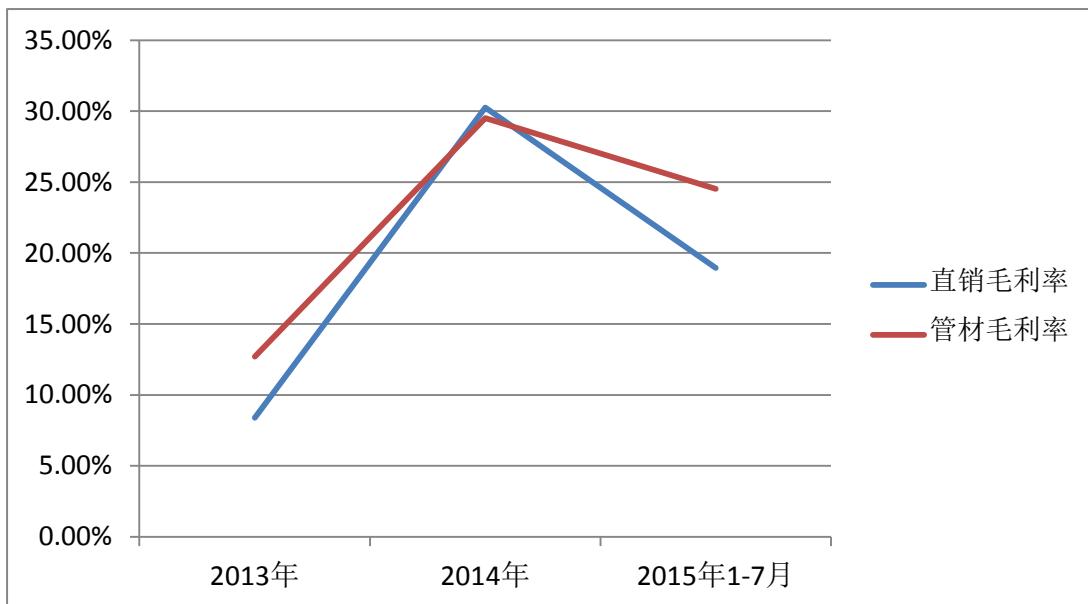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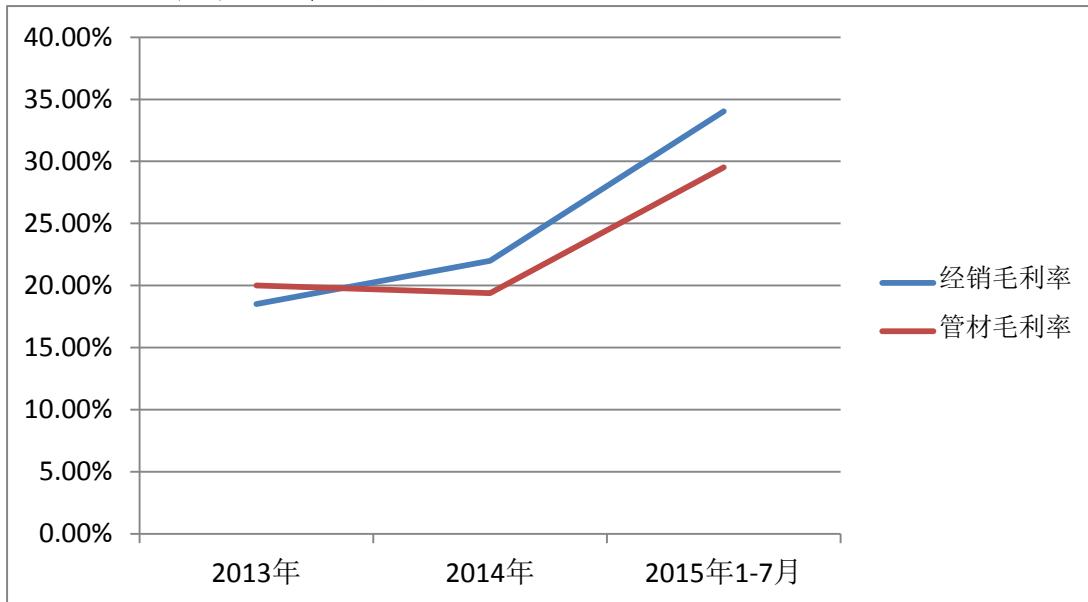
说明：

①管道产品差异化和多样化的特征，导致管道生产商之间互相补给，同时，随着管道细分行业的发展，逐步形成了生产与销售的分工，出现了大量管道销售的经销商，公司为减少渠道开发成本，扩张市场，布局营销网络，将部分产品以经销模式对外销售。对于直销中主要为政府项目，2015 年受市场环境影响下政府项目订单减少，公司为保证投标能顺利拿下，采取售价降低的策略保持销量。

## ②直销、经销毛利率与管材、管件毛利率明细表及趋势图

项目	2013年	2014年	2015年1-7月
直销毛利率	8.39%	30.26%	18.94%
经销毛利率	18.51%	21.98%	34.03%
管材毛利率	12.70%	29.51%	24.52%
管件毛利率	20.00%	19.39%	29.52%

直销主要为政府项目，项目主要销售管材为主，而经销主要为约 400 家经销商提供 1,300 余种管件。两者毛利率波动趋于一致。

**直销与管材毛利率趋势图：****经销与管件毛利率趋势图：**

直销毛利率与管材毛利率波动趋势一致，经销毛利率与管件毛利率波动趋势一致。

###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公司主要技术情况

##### 1、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包括 PVC、PE、PP 三大系列管材、管件，PVC、PE 系列管材、管件处于大批量生产阶段，PP 系列管材、管件处于研发实验阶段，仅有少量订单。

##### 2、公司主要技术

根据产品不同，公司具体的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简介	技术来源	是否有专利
1	一种 PVC-M 管件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 PVC-M 管件，其特征在于包括：由 PVC-M 材料注塑成型的弯头、三通或变径接头；所述弯头的弯曲段的管壁厚于其余部分的管壁，所述三通的中间段的管壁厚于其余部分的管壁，变径接头的大管径段的管壁厚于小管径段的管壁。本实用新型的 PVC-M 管件，采用 PVC-M 材料注塑成型；该 PVC-M 给水管件外形美观、韧性好，具有很强的高抗冲击性能，维卡热变形温度≥74℃，管径≤75mm 的 PVC-M 管件从 10 米高处进行坠落实验，不会发生破裂现象；管径>75mm 的 PVC-M 管件从 5 米高处进行坠落实验，不会发生破裂现象。故而，具有脆性小、抗破裂冲击性能好的特点。	自主研发	是
2	挤出机的真空控制系统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结构简单、使用方便、可在清理真空室时不影响挤出机正常工作的挤出机的真空控制系统，其包括：与挤出机的主机料筒相连的两个真空室、与各真空室相连的真空泵；所述主机料筒的与各真空室的连接管路上设有第一、第二阀门，在所述真空泵的与各真空室的连接管路上设有第三、第四阀门。本实用新型中的挤出机的真空控制系统，在原有真空室基础上再加装一个真空室，使两个真空室并列，平时使用其中的一个真空室，在需要清理时，切换到另一个真空室，使主机随时保持真空状态，保证挤出产品质量不受影响。此装置尤其适用于中、大型的挤出机，保证挤出过程稳定，产品合格。	自主研发	是

3	管路抢修接头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管路抢修接头，管体部设于管体部两端的承口；该承口包括：连接于管体部端部的喇叭口部、连接于喇叭口部外侧端的直管部和连接于直管部外侧端的密封环槽，该密封环槽内设有密封圈。所述密封圈的内圈设有多个环形锯齿部，以增强与待连接管路的锥形承头的密封连接。所述密封圈的内圈设有加强筋环槽，该加强筋环槽内设有加强筋承口，以增强密封圈的支撑强度。本实用新型的双承口的管路抢修接头使用时，各承口与待连接管路的端口直接密封插接相连，且适于承受较大的内部压力。本实用新型适于管路的快速抢修，具有结构简单、使用方便的特点。	自主研发	是
---	--------	---	------	---

### 3、产品使用的主要技术的可替代情况

公司目前产品生产所使用的主要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已经获得了专利，与市场同类或相似产品相比较，公司产品在产品性能上更加完善。公司利用自身在生产及研发过程中积累的经验，对当前塑料管材管件的材料结构、抗压性、密封性等多项技术进行了融合改进，使得公司产品在市场上具有技术优势，产品更为优化，产品结构简单、操作灵活、寿命延长、维护方便，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和赞许。

### 4、研究与开发情况

#### (1) 研究机构设置及人员构成

公司设有技术部，承担产品、技术、工艺的研究、开发、检验工作，负责技术发展规划及执行工作；负责技术成果的管理工作和技术、工艺的研究及改进工作，解决技术与工艺难题；负责科研人才的引进、培养；负责收集、整理国内外行业产品、技术、工艺、设备发展的最新信息；负责配合销售及生产部门定期组织开展产品创新、工艺改进和技术交流。

目前，公司已拥有一支由行业专家组成的科研队伍，公司技术人员总数 25 人，占员工总数的 10.42%。其中，高级技术职称 2 人、中级技术职称 2 人。

#### (2) 研发能力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创新，高度重视研发平台的建设，视研发为推动自身发展的源动力。经过多年发展，已建立起一支高素质的研发队伍，研发人员包括高分子材料、高分子加工、塑料机械、模具设计制造等各种专业人才，绝大多

数研发人员具备多年行业研发经验，其中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专家两名。公司通过广泛开展国际、国内技术交流与合作，就塑料管道领域国际技术发展方向与趋势、产品技术创新等进行深入交流探讨，并在项目开发、工艺配方、模具开发、系统设计等方面不断创新，目前拥有3项实用新型专利技术。2009年12月，公司给水用抗冲改性聚氯乙烯(pvc-m)管材项目获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举办的“中国建研院 cabr 杯”三等奖。

### (3) 在研项目及进展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应用领域	研发阶段
1	Φ280 哈夫抢修节	给水	试验成功
2	Φ280 管堵	给水	试验成功
3	Φ355*250 异径	给水	试验阶段
4	Φ200*140 异径	给水	试验成功
5	Φ200*125 异径	给水	试验成功
6	Φ110 牛任	给水	试验阶段
7	Φ75*1 “增接口	给水	试验成功
8	Φ90*50 三承三通	给水	试验成功

另外公司正在研制改良新型Φ90R芯子结构模具。模具经优化改进后，结构更为简单，原来零件多而加工复杂，现在零件少而加工简单；动作灵活，原来要经过多个零件转换操作，现在可直接操作；零件经改进不易损坏，原来零件经常容易断裂；维护方面，现拆装比原来方便；体积小，现体积较原来缩小40%左右；寿命延长，原来的模具可使用20万次，经过结构和材料方面改进，现能达到50万次。

## 4、公司技术创新机制与安排

为使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向更高层次发展，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从以下几个方面确保产品、技术和工艺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 (1) 制定中长期技术创新战略

自成立以来，公司着眼于可持续发展的思路，重视对产品开发的投入和自身研发综合实力的提高，已建立起良好的技术创新运行机制和发展战略，建立了与之配套的研发经费投入及管理制度、研发人员绩效考核及奖励制度。技术创新战

略着重于新产品、新技术和新工艺的研发、人才的培养和引进以及先进设备的应用，战略的制定使公司的研发工作向系统化、规模化的目标稳步迈进。

#### （2）加大研究开发投入力度

公司始终坚持以科技为先导，重视新产品、新技术和新工艺的开发与创新工作，将研究开发工作作为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证，在有效控制生产成本的同时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从而确保了研发工作与安全检测工作的快速有效进行。目前，公司仍需要加大投入资金更新、添置研究设备和测试设备，以利于持续保持技术领先优势。

#### （3）加强核心技术骨干储备

公司历来重视核心技术骨干的储备工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充分调动了科研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包括提高收入待遇、给予补贴、增加培训机会、创造良好的工作和文化氛围等，尽量为其创造“人尽其才，人尽其用”的工作环境。多年来，公司通过培养、招聘等渠道积极储备各类优秀专业技术人才，形成了一支潜心好学、敢于创新的技术队伍，有力提升了研发队伍的整体水平和公司自主创新能力。

#### （4）提升对市场需求的洞察力

在技术创新战略指导下，公司的产品开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长期以来坚持新产品、新技术开发项目的立项与市场需求的可行性论证相结合。公司将通过不断完善营销网络，更为细致、准确、及时的了解目标客户需求，发挥自身对市场竞争情况的分析洞察能力，充分贴近市场和了解竞争对手动向，从而优化改进产品、技术、工艺的研究开发工作。

## （二）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 1、无形资产

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5]48110164号），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的基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类别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1	土地使用权	31,156,654.70	3,994,367.99	27,162,286.71

序号	类别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2	计算机软件	76,800.00	10,299.98	66,500.02
	合计	31,233,454.70	4,004,667.97	27,228,786.73

### (1) 土地使用权

公司及其子公司现共拥有 3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证书号	宗地号	使用权面积(平方米)	用途	位置	终止日期	使用权类型	他项权利
1	宏图有限	常国用(2013)第04377号	55014002	27,806.80	工业	太湖路，天山路交界	2052.04.14	出让	抵押
2	建投宝塑	常国用(2013)第6180号	3204110024450001000	29,330.00	工业	创业西路 18 号	2060.05.04	出让	抵押
3	建投宝塑	常国用(2013)第6190号	3204110024450003000	32,655.00	工业	创业西路 18 号	2060.04.24	出让	抵押

2016 年 1 月 25 日，建投宝塑完成不动产整合登记，原常国用(2013)第 6180 号、常国用(2013)第 6190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与常房权证新字第 00796083 号《房屋所有权证》统一为苏(2016)常州市不动产权第 000508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其权利人为建投宝塑，坐落于创业西路 18 号，不动产单元号为 320411002002Gb00001F00110001，权利类型为房屋所有权/国有土地使用权，权利性质为其他/出入，用途为生产/工业用地，使用期限为国有建设用地 32,655 m<sup>2</sup>至 2062 年 4 月 24 日止、29,330 m<sup>2</sup>至 2060 年 5 月 4 日止。

### (2) 商标

根据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颁发的《商标注册证》，公司及其子公司共取得以下 2 项商标权：

序号	注册号	商标	类别及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权利人
1	7269921	CZHONTU	第 17 类：塑料管；塑料板；塑料杆；塑料条；非金属管道接头；浇水软管；排水软管；非金属软管（截止）	2010.7.28 至 2020.7.27	宏图有限

序号	注册号	商标	类别及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权利人
2	1214821		第 17 类：塑料板塑料杆；塑料管；塑料箱	2008.10.14 至 2018.10.13	宏图有限

### (3) 专利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公司共取得 3 项专利权，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限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1	一种 PVC-M 管件	宏图有限	ZL201020131064.2	2010.09.29	2010.9.29 至 2020.9.29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2	挤出机的真空控制系统	建投宝塑	ZL201120172966.5	2011.12.27	2011.12.27 至 2021.12.27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3	管路抢修接头	建投宝塑	ZL201020535621.7	2011.09.21	2011.9.21 至 2021.9.21	实用新型	原始取得

### (4) 域名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司共取得 1 项域名，具体如下：

序号	网站名称	许可证号	网站负责人	审核通过时间	网站域名
1	宏图有限	苏 ICP 备 11080238 号-1	吴向红	2011.11.9	hongtuplastic.com

## 2、固定资产

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5]48110164 号），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的基本情况如下表：

固定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房屋建筑物	38,272,308.53	11,826,128.93	26,446,179.60
机械设备	79,978,111.68	48,021,268.75	31,956,842.93

固定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运输设备	7, 121, 071. 74	3, 340, 779. 89	3, 780, 291. 85
办公设备	2, 122, 670. 38	1, 304, 885. 34	817, 785. 04
电子设备	1, 138, 445. 09	984, 114. 49	154, 330. 60
合 计	128, 632, 607. 42	65, 477, 177. 40	63, 155, 430. 02

### (1) 主要房屋及建筑物情况

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办理房屋产权证书的房产共计 3 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房地产证号	房屋座落	建筑面积(平方米)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宏图有限	常房权证新字第 00013864 号	新北区太湖西路 18 号	5, 752. 17	股东投入	抵押
2	宏图有限	常房权证新字第 00013865 号	新北区太湖西路 18 号	7, 361. 53	股东投入	抵押
3	建投宝塑	常房权证新字第 00796083 号	创业西路 18 号	17, 336. 06	自建	抵押

2016 年 1 月 25 日，建投宝塑完成不动产整合登记，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二）公司主要资产情况”之“1、无形资产”之（1）土地使用权。

### (2) 主要机器设备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的主要机器设备（账面原值 100 万以上）如下所示：

序号	设备名称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成新率（%）
1	Pe 生产线	778. 30	476. 48	61. 42
2	平行双螺杆挤出机	111. 11	73. 30	65. 97
3	Pe 管材生产线	294. 94	194. 58	65. 97
4	变电设备	178. 74	119. 33	66. 76

### (三) 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 1、压力管道资质

(1) 宏图有限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于 2009 年 8 月 28 日核发的登记号为 3216604346 的《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2) 建投宝塑现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于 2013 年 10 月 9 日核发的编号为 TS271043C-2017 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压力管道元件)》，有效期至 2017 年 10 月 8 日，核准从事级别为 A2 级的聚乙烯管材的制造。

(3) 建投宝塑持有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于 2014 年 7 月 1 日核发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备案登记表编号：01374020，进出口企业代码：3200550291260）。

(4) 建投宝塑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常州海关于 2014 年 7 月 2 日核发的《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海关注册登记编码：320496511Z，有效期至 2017 年 7 月 2 日）。

(5) 建投宝塑持有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于 2014 年 3 月 21 日颁发的《计量保证确认证书》，编号为“No. (2014) 量认企(苏)字第(3762)号”，确认公司在产品质量和经营管理等方面的计量保证能力符合《江苏省企业计量保证确认规范》，有效期至 2019 年 3 月 20 日。

(6) 建投宝塑持有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和江苏省常州质量技术监督局于 2014 年 5 月 6 日颁发的《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证书》，编号为“(2014) 3204C017”，有效期至 2019 年 5 月 5 日。

## 2、饮用水产品资质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持有《江苏省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 许可项目	产品类别 / 许可类别	批准文号	有效期	权属人
1	宏图牌给水用硬聚乙烯(PE)管材	输配水设备	(苏)卫水字(2013)第 0074 号	截至 2017 年 3 月 5 日	宏臘科技
2	宏图牌给水用硬聚氯乙烯(PVC-U)管材	输配水设备	(苏)卫水字(2013)第 0075 号	截至 2017 年 3 月 5 日	宏臘科技

序号	产品名称 / 许可项目	产品类别 / 许可类别	批准文号	有效期	权属人
3	BAOSU (宝塑) 牌给水用硬聚氯乙烯 (PVC-U) 管材	输配水设备	(苏) 卫水字(2015) 第3204-0017号	截至 2019 年 11 月 8 日	建投宝塑
4	BAOSU (宝塑) 牌给水用抗冲改性聚氯乙烯 (PVC-M) 管材	输配水设备	(苏) 卫水字(2015) 第3204-0016号	截至 2019 年 11 月 8 日	建投宝塑
5	BAOSU (宝塑) 牌给水用聚乙烯 (PE) 管材	输配水设备	(苏) 卫水字(2015) 第3204-0015号	截至 2019 年 11 月 8 日	建投宝塑
6	BAOSU (宝塑) 牌给水用硬聚氯乙烯 (PVC-U) 管件	输配水设备	(苏) 卫水字(2013)第 0266 号	截至 2017 年 9 月 11 日	建投宝塑
7	BAOSU (宝塑) 牌给水用抗冲改性聚氯乙烯 (PVC-M) 管件	输配水设备	(苏) 卫水字(2013)第 0265 号	截至 2017 年 9 月 11 日	建投宝塑
8	BAOSU (宝塑) 牌给水用聚乙烯 (PE) 管件	输配水设备	(苏) 卫水字(2013)第 0267 号	截至 2017 年 9 月 11 日	建投宝塑

### 3、认证证书

序号	认证单位	认证内容	认证范围	证书编号	有效期	权属人
1	北京恩格威认证中心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GB/T19001-2008/ISO9001:2008)	塑料管件 (PVC、PE) 的生产 (燃气用管件除外)	05314Q2 0240R1M	2014 年 5 月 9 日至 2017 年 5 月 8 日	宏臘科技
2	北京恩格威认证中心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GB/T24001-2004/ISO14001:2004)	塑料管件 (PVC、PE) 的生产 (燃气用管件除外) 的相关部门、办公室、生产作业场所的环境管理活动	05314Q2 0240R1M	2013 年 6 月 18 日至 2016 年 6 月 17 日	宏臘科技
3	北京恩格威认证中心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塑料管件和管材 (PVC、PE、PP) 的生产的相关部	05313S2 0009ROM	2013 年 1 月 7 日至	建投宝塑

序号	认证单位	认证内容	认证范围	证书编号	有效期	权属人
		(GB/T28001-2011/OHSAS18001:2007)	门、办公室、生产场所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2016年1月6日	

公司控股子公司宝硕宏图租用公司的场地进行生产，其生产的管件数量较少且不涉及饮用水供水管道的生产，所以无需取得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宝硕宏图生产的主要产品为管道连接件，不属于需要办理特种设备制造许可的压力管道，因此无需取得该许可证。

#### （四）特许经营权

公司业务不涉及特许经营权。

### 四、公司员工情况

#### （一）员工结构

截至2015年10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230人，构成情况如下：

员工结构		人数(人)	占比(%)
岗位结构	财务人员	7	3.04
	采购人员	3	1.30
	管理人员	17	7.39
	行政后勤	9	3.91
	技术人员	25	10.87
	生产工人	148	64.35
	销售人员	21	9.13
学历结构	初中及以下	129	56.09
	高中及中专	52	22.61
	大专	24	10.43
	本科及以上	25	10.87
年龄结构	30岁以下	49	21.30
	30-39岁	57	24.78
	40-49岁	88	38.26
	50岁以上	36	15.65

## （二）员工状况与公司业务的匹配性

公司主营业务为塑料管道管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属于制造型企业，生产人员占比为64.35%，符合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公司另配备有相应的采购、销售、行政管理与财务人员，主要负责处理公司产品生产经营的日常事务，保障公司的正常运转。公司本科及以上学历员工占比达到10.87%，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设立了研发部门，目前已配备研发人员25人，半数以上为本科以上学历，研发人员的教育背景和职业经验能够满足公司研发生产需要。公司30~39岁及40~49岁人员占比分别为24.78%和38.26%，员工以中年为主，均为经验丰富的老员工，年龄结构搭配合理。总体而言，公司业务岗位设置齐全、人员配置合理，生产、技术、销售、管理、财务等岗位员工均具备与其岗位相关的学历、技能和工作背景等要素，员工状况与公司业务是相匹配的。

## （三）员工福利情况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劳动法》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并享受权利。

截止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情形。有15名员工主动要求公司不得为其购买社保，有24名员工主动要求公司不得为其购买住房公积金。分别占总人数的6.52%、10.43%。公司及其子公司承诺将继续努力与不愿购买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员工沟通和协调，争取为该等员工及时购买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常州市新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常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证明，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未有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向红、虞琴华已经出具承诺：“如公司或其子公司因未能遵守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有关法律法规而被有关政府部门要求缴纳罚款、补缴相关款项、滞纳金以及被要求承担其他经济赔偿责任的，其将在公司或其子公司收到有权政府部门的生效决定后，及时、足额地将等额与公司及子公司被要求缴纳、补缴的罚款、款项、滞纳金以及其他赔

偿款支付给有关政府部门、公司或子公司，以避免公司或其子公司遭受经济损失。”

## 五、公司收入及成本情况

### (一) 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销售管材管件形成的收入。

#### 1、按产品类别划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PE 管材与管件	32,535,686.81	37.74	51,985,963.00	37.55	44,471,772.35	34.59
PVC 管材与管件	52,974,087.18	61.45	83,821,091.68	60.55	80,468,246.60	62.58
其他	702,640.29	0.82	2,634,310.54	1.90	3,645,178.35	2.83
合计	86,212,414.28	100.00	138,441,365.22	100.00	128,585,197.30	100.00

#### 2、按销售模式划分

单位：元

销售模式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额	比例(%)	销售额	比例(%)	销售额	比例(%)
工程直销	42,066,583.22	48.79	44,711,660.88	32.30	31,224,176.20	24.28
经销商	44,145,831.06	51.21	93,729,704.34	67.70	97,361,021.10	75.72
合计	86,212,414.28	100.00	138,441,365.22	100.00	128,585,197.30	100.00

#### 3、按销售区域划分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华东	44,599,923.00	51.73	86,946,616.40	62.80	79,189,311.38	61.59
华北	5,458,099.84	6.33	11,350,254.34	8.20	23,658,801.79	18.40
东北	839,073.52	0.97	2,234,057.26	1.61	1,931,878.57	1.50
西北	7,690,714.21	8.92	11,852,112.91	8.56	4,436,962.47	3.45
西南	461,328.99	0.54	1,356,541.38	0.98	2,526,827.44	1.97

地区 名称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	营业收入	占比 (%)	营业收入	占比 (%)
华中	23,803,427.48	27.61	13,375,480.47	9.66	11,508,040.60	8.95
华南	3,359,847.24	3.90	11,326,302.46	8.18	5,333,375.05	4.15
合计	86,212,414.28	100.00	138,441,365.22	100.00	128,585,197.30	100.00

## (二) 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 1、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市政及建筑给排水、农用(饮用水及灌排)、市政排污、通信电力护套、燃气输送、辐射采暖、工业流体输送等领域，使用客户主要为房地产开发商、建筑施工企业、市政、农业水利建设政府主管部门、通信电力企业和化工企业等。

### 2、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公司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时间	序号	单位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当期销售 收入比例 (%)
2015年 7月前	1	耒阳市水利局	6,270,410.91	7.27
	2	上海朗煜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5,968,204.06	6.92
	3	兰州建投宝塑管业有限公司	3,022,154.35	3.51
	4	阳新县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	2,998,056.76	3.48
	5	岳阳县黄沙街镇人民政府	2,531,508.78	2.94
	合计		20,790,334.86	24.12
2014年 度	1	温州浮士达佑利流体系统有限公司	10,165,140.45	7.33
	2	正宁县嘉峪川引水枢纽及烟草基地灌溉工程建设管理处	6,399,610.82	4.62
	3	滕州市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工程建设处	6,238,284.48	4.50
	4	浙江台州英宝贸易有限公司	5,838,744.26	4.21
	5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4,169,998.78	3.01
	合计		32,811,778.79	23.67

时间	序号	单位名称	销售收入(元)	占当期销售收入比例(%)
2013 年度	1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	6,862,288.95	5.34
	2	江苏宝硕管材有限公司	6,186,663.95	4.81
	3	山亭区小农水重点县建设管理处	5,531,961.98	4.30
	4	浙江省台州市英联贸易有限公司	5,190,450.00	4.04
	5	河北建投宝塑管业有限公司	4,144,029.13	3.22
	合计		27,915,394.01	21.7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前五大销售客户中拥有任何权益。发行人前五大客户与发行人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 成本构成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 1、生产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原材料	65,496,034.71	81.95	84,725,585.26	78.96	80,707,457.40	81.90
其中：PE管材与管件	23,882,873.82	36.46	31,924,042.03	37.68	33,289,271.54	41.25
PVC管材与管件	41,351,263.76	63.14	49,793,378.88	58.77	38,416,401.13	47.60
其他	261,897.13	0.40	3,008,164.35	3.55	9,001,784.73	11.15
能源	3,549,249.92	4.44	5,212,739.08	4.86	5,408,058.52	5.49
人工费用	3,793,756.25	4.75	5,939,992.30	5.54	5,257,245.16	5.33
制造费用	7,084,730.93	8.86	11,420,636.14	10.64	7,173,068.82	7.28
合计	79,923,771.81	100.00	107,298,952.78	100.00	98,545,829.90	100.00

## 2、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期间	序号	公司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原材料及能源采购金额的比例(%)
2015年1-7月	1	昊华华东化工公司	31,531,612.50	45.67
	2	浙江银荣新材料有限公司	4,413,500.00	6.39
	3	无锡顶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206,610.00	6.09
	4	常州供电公司	4,188,545.01	6.07
	5	福建纳川贸易有限公司	2,485,610.00	3.60
	<b>合计</b>		<b>46,825,877.51</b>	<b>67.82</b>
2014年	1	南京驰雅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9,617,864.55	10.69
	2	常州联裕化工有限公司	8,698,536.40	9.67
	3	常州宽弘塑料有限公司	6,549,590.00	7.28
	4	常州供电公司	6,164,593.72	6.85
	5	浙江银荣新材料有限公司	5,998,645.00	6.67
	<b>合计</b>		<b>37,029,229.67</b>	<b>41.17</b>
2013年	1	平湖市多凌塑胶制造有限公司	15,280,867.50	17.74
	2	上海嘉平塑胶材料有限公司	11,285,164.75	13.10
	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华东化工江苏公司	7,120,930.00	8.27
	4	常州供电公司	6,326,890.26	7.35
	5	南京驰雅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6,254,868.75	7.26
	<b>合计</b>		<b>46,268,721.26</b>	<b>53.73</b>

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拥有任何权益。

###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采购合同

公司将金额在100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认定为重大业务合同。2013年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重大采购合同为：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标号	合同主体	合同标的	合同期间	合同总价	履行情况
1	化工产品销售合同	JSJT2013 0627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华东化工销售江苏分公司	采购 PE180 吨	2013. 6. 27, 未明确合同期限	201. 24	履行完毕
2	化工产品销售合同	JSJT2013 081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华东化工销售江苏分公司	采购 PE175 吨	2013. 8. 13-2013. 8. 23	196. 00	履行完毕
3	购销合同	HHECC-SH YX-20141 12101	昊华华东化工公司	采购 PVC240 吨	2014. 11. 21-2014. 12. 06	145. 92	履行完毕
4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20141225 05	南京驰雅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 PE105 吨	2014. 12. 25-2015. 1. 20	114. 45	履行完毕
5	销售合同	DTXS1501 134	无锡顶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 PVC280 吨	2015. 1. 28, 未明确合同期限	154. 00	履行完毕
6	销售合同	SPE02QF1 5020301	浙江银荣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 PE500 吨	2015. 2. 3-2015. 4. 30	485. 00	履行完毕
7	购销合同	DTXS1502 039	无锡顶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 PVC280 吨	2015. 2. 9, 未明确合同期限	154. 00	履行完毕
8	购销合同	HHECC-SH YX-20150 31001	昊华华东化工公司	采购 PVC360 吨	2015. 3. 10-2015. 3. 31	186. 84	履行完毕
9	购销合同	HHECC-SH YX-20150 31201-1	昊华华东化工公司	采购 PVC240 吨	2015. 3. 12-2015. 4. 03	135. 36	履行完毕
10	购销协议	HHECC-SH YX-20150 32502	昊华华东化工公司	采购 PE148. 5 吨	2015. 3. 25-2015. 3. 28	159. 64	履行完毕
11	购销合同	HHECC-SH YX-20150 401402	昊华华东化工公司	采购 PVC 树脂 525 吨	2015. 4. 15-2015. 4. 30	321. 30	履行完毕
12	购销合同	HHECC-SH YX-20150 401602	昊华华东化工公司	采购 PE99 吨	2015. 4. 16-2015. 4. 18	111. 38	履行完毕
13	购销合同	HHECC-SH YX-20150 402302	昊华华东化工公司	采购 PVC315 吨	2015. 4. 23-2015. 4. 30	192. 26	履行完毕
14	购销协议	HHECC-SH	昊华华东化工公司	采购	2015. 5. 14-2	322. 00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标号	合同主体	合同标的	合同期间	合同总价	履行情况
		YX-20150 51302		PE280 吨	015. 5. 18		
15	购销协议	HHECC-SH YX-20150 52802	昊华华东化工公司	采购 PE198 吨	2015. 5. 29-2 015. 6. 03	228. 69	履行完毕
16	购销合同	HHECC-SH YX-20150 50502	昊华华东化工公司	采购 PVC245 吨	2015. 5. 5-20 15. 5. 7	151. 83	履行完毕
17	购销协议	HHECC-SH YX-20150 50702	昊华华东化工公司	采购 PE107. 25 吨	2015. 5. 8-20 15. 5. 10	124. 41	履行完毕
18	购销协议	HHECC-SH YX-20150 61706	昊华华东化工公司	采购 PVC245 吨	2015. 6. 18-2 015. 6. 19	151. 29	履行完毕
19	购销协议	HHECC-SH YX-20150 71004-1	昊华华东化工公司	采购 PVC 树脂 174 吨	2015. 7. 10-2 015. 7. 13	100. 93	履行完毕

## 2、销售合同

公司将金额在500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认定为重大业务合同。2013年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重大销售合同为：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签署期间	合同总价	履行情况
1	嘉峪川县引水枢纽及烟草灌溉基地工程重力输水管道 PVC-M 管采购合同	JYC-SSGD /CG-2012	正宁县嘉峪川引水枢纽及烟草基地灌溉工程建设管理处	管材管件及安装调试等现场工作	2013 年	987. 00	履行中
2	滕州市高标准农田水利建设示范县（13年度）项目管材及管件供应合同	TZXNS-CG 201307	滕州市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工程建设处	管材管件及安装调试等现场工作	2013. 12. 16	607. 56	履行完毕
3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JSJT2014 0615	温州浮士达佑利流体系统有限公司	UPVC 管材 管件一批	2014. 6. 15	670. 44	履行完毕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签署期间	合同总价	履行情况
4	工矿产品购销合同	JSJT2014 0715	温州浮士达佑利 流体系统有限公司	UPVC 管材 管件一批	2014. 7. 15	785. 03	履行中
5	阳新县农村饮水安 全工程 2014 年度项 目第 5 标段	YSAQ/YX2 014-C5	阳新县农村饮水 安全工程建设管 理办公室	管材管件及 安装调试等 现场工作	2014. 11	505. 08	履行中
6	耒阳市水利局管材 采购项目合同协议 书	LY2014-A 076	耒阳市水利局	管材管件及 安装调试等 现场工作	2015. 1. 7	733. 64	履行完 毕
7	岳阳县黄沙街镇人 民政府	2015-020 1	岳阳县黄沙街镇 人民政府	管材	2015. 2. 1	646. 83	履行中
8	济阳县 2014-2015 年农村饮水安全工 程 (2015 年) 管材、 阀门采购及安装合 同	JYYSAQ20 14-004-0 2	济阳县农村水利 工程建设管理办 公室	管材管件及 安装调试等 现场工作	2015. 5. 25	1, 679. 69	履行中

### 3、借款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合同编号	贷款金 额	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合同 编号	履行情况
1	建投 宝塑	江南农 商行	01121122 01362003 5	700. 00	浮动 利率	2013. 3. 25 至 2016. 3. 25	抵押担 保： 01121122 01372002 7	履行中 2014. 1. 8 借流动资金 700 万元； 2015. 1. 6 还 流动资金 700 万元； 2015. 1. 6 借流动资金 700 万元； 2015. 8. 21 还流动资金 700 万元。
2	宝硕 宏图	江南农 商行	01121122 01362009 5	700. 00	浮动 利率	2013. 9. 11 至 2016. 9. 11	抵押担 保： 01121122 01372006 8	履行中 <b>2013 年 5 月至 2016 年 3 月共开具 15 笔承兑 汇票，均已偿还。</b>
3	宏图 有限	江南农 商行	01121122 01462006 8	1, 200. 00	浮动 利率	2014. 4. 14 至 2017. 4. 14	抵押担 保： 01121122 01472002 3	履行中 2014. 8. 5 借流动资金 1, 200 万元； 2015. 2. 3 还流动资金 1, 200 万 元； 2015. 2. 3 借流动资

序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合同编号	贷款金额	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合同编号	履行情况
								金 1,200 万元； 2015. 8. 3 还流动资金 1,200 万元。 <b>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3 月共开具 8 笔承兑汇 票，使用贷款金额 1,198.68 万元，尚余 743.49 万元未偿还。</b>
4	建投宝塑	江南农商行	01121122 01462018 9	800.00	浮动 利率	2014. 9. 22 至 2017. 9. 22	抵押担 保： 01121122 01472007 1	履行中 2013. 9. 25 借流动资金 800 万元； 2014. 9. 22 还流动资金 800 万元； 2014. 9. 29 借流动资金 800 万元； 2015. 9. 10 还流动资金 800 万元； 2015. 9. 11 借流动资金 800 万元； 2015. 11. 19 还流动资金 800 万元。
5	建投宝塑	江南农商行	01077102 01662003 6	3200. 00	浮动 利率	2016. 1. 28 至 2019. 1. 28	抵押担 保： 01077102 01672001 8	履行中 2016. 2. 2 开具承兑汇 票，使用贷款金额 280 万元，尚未偿还。

#### 4、抵押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抵押权人	合同编号	抵押最高 金额	抵押期限	抵押物	是否 逾期
1	江南农商行	01121122013720027	700.00	2013. 3. 25 至 2016. 3. 25	常国用（2013）字第 6180 号土地使用权	否
2	江南农商行	01121122013720068	700.00	2013. 9. 11 至 2016. 9. 11	常国用（2003）字第 04377 号土地使用权	否
3	江南农商行	01121122014720023	1,200.00	2014. 4. 14 至 2017. 4. 14	常房权证新字第 00013864、00013865 号房屋产权	否
4	江南农商行	01121122014720071	800.00	2014. 9. 22 至 2017. 9. 22	常国用（2013）字第 6190 号土地使用权	否

5	江南农商行	01077102016720018	3,200.00	2016.1.28 至 2019.1.28	苏(2016)常州市不动产权第0005088号	否
---	-------	-------------------	----------	--------------------------	-------------------------	---

## 5、保证合同

单元：万元

序号	抵押权人	合同编号	保证最高金额	保证期限	保证人	是否逾期
1	江南农商行	Z01077102016160038	3,200.00	2016.1.28 至 2019.1.28	吴向红、虞琴华	否

## 六、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的商业模式是在新兴塑料制品生产细分行业内，依托区域市场先进入者优势和资源优势等，自主研发及生产，采取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主要向市政单位的农用（饮用水及灌排）、市政排污、燃气输送、工业流体输送等基建领域提供不同型号的PE、PVC和PP管材管件等系列产品及相关材料，以获取收入、利润及现金流。

##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本公司所在行业属于“C29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本公司所在行业属于“C2922塑料制品业中的塑料板、管、型材的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3月18日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属于“C2922塑料制品业中的塑料板、管、型材的制造业”。我国“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准入、技术质量、卫生标准主要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卫生部等部门制定，地方质量监督检验检疫部门、卫生部门等实施直接管理。

## (一) 行业管理体制及主要法规政策

### 1、行业主管部门与行业管理体制

塑料管道属于化学建材行业，对应政府主管部门为全国化学建材协调组。全国化学建材协调组负责指导、协调并推动包括塑料管道在内的全国化学建材行业的健康发展，限制、淘汰危害人身健康、能耗高、不符合环保要求的落后建材产品，推广应用新型化学建材产品。各省、市、自治区成立了地方化学建材协调组，加强行业部门间的协调，结合当地的实际，制定具体推广政策和措施。

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为行业自律组织，该协会成立于1989年，是由中国塑料行业及相关行业单位根据协会章程自愿申请组成的，是经国家民政部批准的一级社团组织。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是政府部门与会员单位联系的桥梁和纽带，其基本职能是：反映行业意愿、研究行业发展方向、协助编制行业发展规划和经济技术政策；协调行业内外关系、参与行业重大项目决策；组织科技成果鉴定和推广应用；组织技术交流和培训、开展技术咨询服务；参与产品质量监督和管理及标准的制定和修订工作；编辑出版行业刊物；提供国内外技术和市场信息；承担政府有关部门下达的各项任务。

###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公司生产经营所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见下表：

序号	名称	实施时间
1	《建设事业“十一五”重点推广技术领域》(建科[2006]315号)	2006.12
2	《建设事业“十一五”推广应用和限制禁止使用技术公告》(建设部公告第659号)	2007.06
3	《关于加强建筑节能材料和产品质量监督管理的通知》建科2008147号	2008.08
4	《民用建筑节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30号)	2008.10
5	《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05
6	《国家化学建材产业十五计划和2015年发展规划纲要》	2010.10
7	“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国发[2011]26号)	2011.09
8	《全国节水灌溉发展“十二五”规划》	2011.12
9	《轻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01
10	《中国塑料加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	2012.04
11	《“十二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国办发[2012]24号)	2012.04

序号	名称	实施时间
12	《中国塑料管道行业“十二五”期间发展建议》	2012. 06
13	《大型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十二五”规划》	2012. 10
14	《城市排水(雨水)防涝综合规划编制大纲》	2013. 07
15	《给水用塑料管道行业自律公约》	2014. 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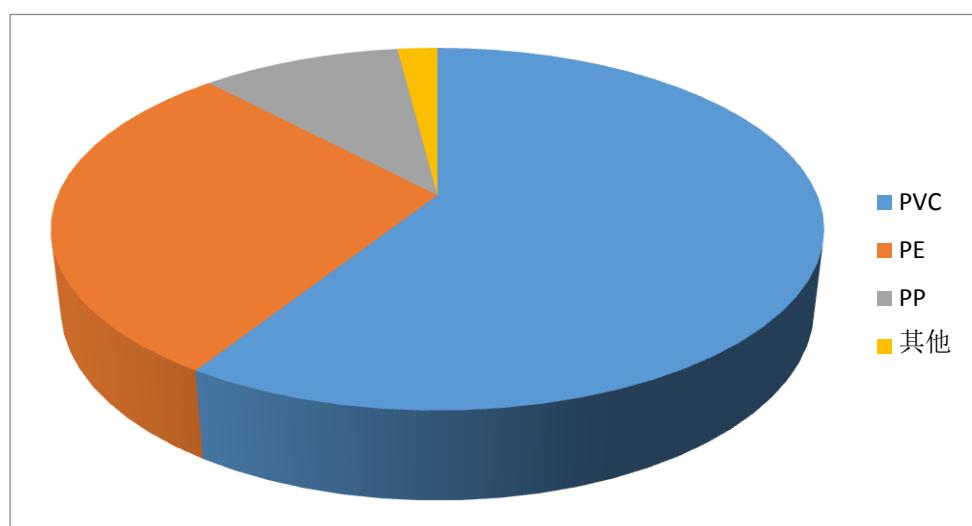
## (二) 塑料管道行业发展概况

### 1、行业概况

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初，我国开始系统研究塑料管道工程应用技术，近三十年来，塑料管道工程应用技术得到了很大发展，塑料管道在城乡建设中得到广泛应用。1994年全国化学建材工作会议确立了以技术进步和推广应用为龙头，促进化学建材发展的基本方针。十几年来，建设部按照这一方针，采用试点、示范工程引导，以点带面的工作方法，通过发布技术公告，推荐了一批技术先进、成熟可靠的塑料管道产品，有力地推动了塑料管道的应用和产业化发展。

我国已建立了PVC、PE和PP为主的塑料管道加工和应用产业。根据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塑料管道专业委员会发布的《中国塑料管道行业发展现状和前景》，PVC管道产量约占塑料管道总产量的59%，目前仍是主导产品；PE管道产量约占塑料管道总产量的29%左右；PP管道产量约占塑料管道总产量的10%左右，各种管道所占比例如下图：

我国各种塑料管道所占比例



数据来源:Wind

2013年除市政及建筑给、排水管道仍是主要用途外，农用(饮用水、灌排)管道继续增长，市政排污、燃气、供暖、城市非开挖施工、通讯、电力、矿山等行业的应用比例也进一步增加。现塑料管道已普及应用到建筑给、排水，建筑供暖，城市燃气输送，农村沼气燃气输送，城镇自来水、市政排水、排污，农村人畜饮水改造，农业灌、排，电力，通讯，工业等诸多领域。

目前，中国的塑料管道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沿海和经济发达地区，规模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广东、浙江、山东三地，产量之和已接近全国总量的一半。由于当地需求的拉动，仍有一些企业在辽宁、广东、浙江、北京、天津、西部等地区投资增加规模，不过随着国内外企业对于中西部地区市场的看好，这两年产能投资开始转往这些地区。

## 2、行业发展趋势

(1) 我国塑料管材市场规模不断扩大，收入增速放缓近十几年，在我国宏观经济快速发展的拉动下，我国塑料管道在化工建材大发展的背景下经历着高速发展，在建筑业、市政工程、农业、工业等行业市场的需求不断加大，在生产能力、产品品种、应用领域、产业科技进步、标准化建设等多方面有了很大提高。2010年，我国塑料行业和塑料管道行业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调整顺利，塑料管道已成为国内主要管道材料之一。从图“2001年至2015年塑料管材产量及增长率”可以看出，最近几年我国塑料管材增长率虽已逐步放缓，但我国塑料管道的需求量仍在大幅增加。



数据来源:卓创资讯网; 《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塑料管道专业委员会2014年年会会刊》

### (2) 中高端产品占据优势地位, 兼并重组加快, 产业集中度逐渐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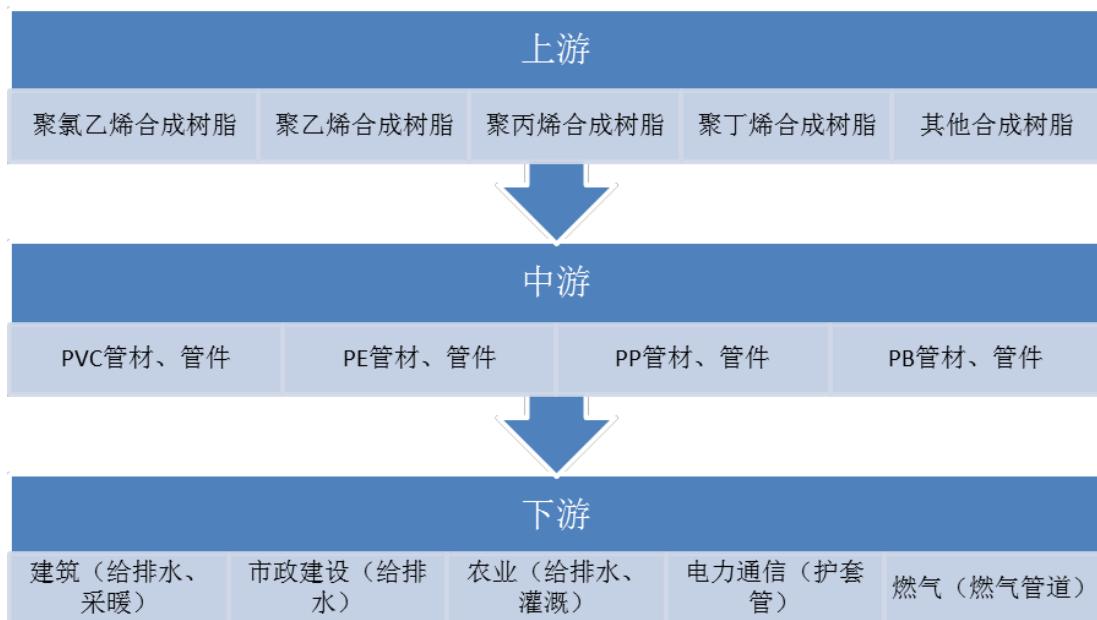
我国塑料管材行业企业总体装备水平低、工艺技术相对落后, 企业依靠自有力量研究成功的加工工艺及研制出的塑料管材很少, 与发达国家始终保持着明显差距。目前国产塑料水管及管件以通用型产品居多, 大口径增强缠绕排水管、纳米抗菌管等高端的塑料管材应用起步较晚。目前产能突出、实力雄厚的塑料管道生产企业已更多注重于中高端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工艺的改进, 未来, 一些实力较为弱小的塑料管道制造企业将更多的被兼并, 大型塑料管道制造企业由于其研发实力强, 产品质量好将占据更多的市场份额, 并不断提高在国内、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 产业集中度将逐渐提高。

### (3) 生产区域主要集中在沿海发达地区, 重心向内地不断扩展

目前, 塑料管道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沿海经济发达区域。规模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广东、浙江、山东, 三地的生产能力、产量之和已接近全国总量的一半。但由于受国家政策和区域发展重心转移的影响, 西南、西北和东北地区的产量比例已增加明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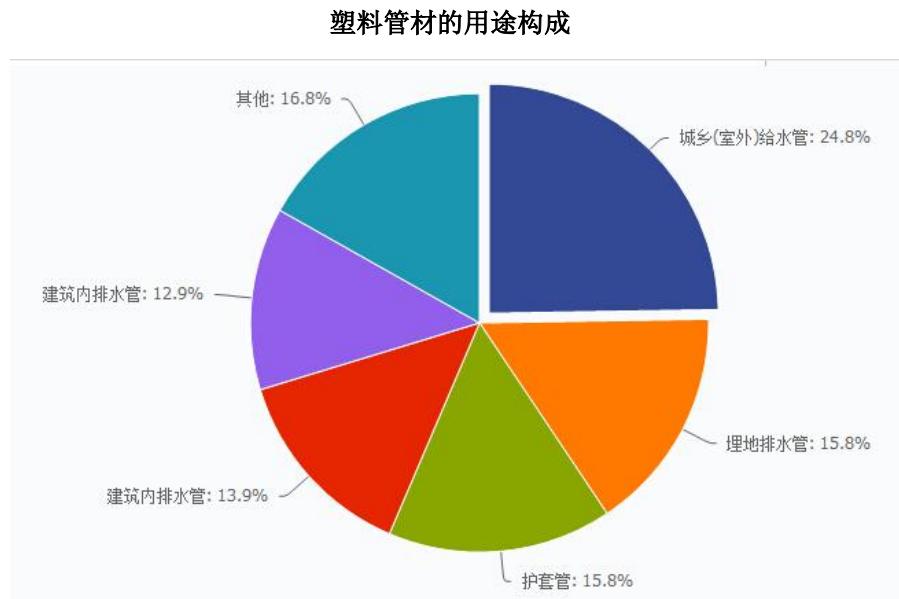
### 3、塑料管道行业与上下游关系

塑料管道行业的主要上游为生产管道原料的石油化工行业生产的主要塑料管道原料包括聚氯乙烯合成树脂、聚乙烯合成树脂、聚丙烯合成树脂和其他高分子合成树脂。下游应用广泛，主要包括建筑内的供排水以及采暖，市政建设中的供排水管，农业供排水以及灌溉用管，工业排污管，以及电力通信护套管等。在这之中，商品房仍是建筑供、排水管道主要下游。



塑料管材的上游行业为石油化工行业，其是以 U-PVC (硬聚氯乙烯)、PE (聚乙烯)、PP (聚丙烯，包括 PPR、PPB、PPH、MPP 等) 和 PB (聚丁烯) 等高分子材料为主料，经过塑料的挤出成型、注塑成型以及复合成型技术等方式加工、生产而成。2014 年中国聚氯乙烯树脂产量达 1629.61 万吨，与 2013 年同期相比增长了 6.5%。

塑料管下游行业主要包括市政、建筑、农业、通信、电力、工业等行业。产品广泛应用于市政及建筑给排水、农用（饮用水及灌排）、市政排污、通信电力护套、燃气输送、辐射采暖、工业流通输送等领域。中国塑料加工业协会预计塑料管需求量，2011-2015 年的复合增长率在 13.8% 到 18.5% 之间。



数据来源：Wind

经济发展迅速、基建项目及房地产建设的增多、支持性政府投资以及先进技术的发展，是我国塑料管材行业发展的经济推动因素。

### （三）我国塑料管道行业市场容量及发展前景

#### 1、行业市场规模

我国塑料管道行业已经经历了近20年持续高速发展，1990年我国塑料管道的年产量仅20万吨，到2000年增长至78.60万吨，位居世界第二。21世纪前10年，我国塑料管道行业继续快速发展，每年都以高于国民经济平均发展水平1-2倍的速度发展，到2008年年产量达到了459.30万吨，超过美国而位居世界第一。2010年更是达到了840.20万吨的新高，占世界塑料管道总产量的三分之一左右。近几年来，在我国宏观经济的推动下，塑料管道产业仍旧保持高速发展。2011年塑料管及其附件累计产量达到1,000万吨，比2010年增长19%，进入2012年，国内塑料管及其附件累计产量攀升10%，已达到1100万吨，2013年国内塑料管及其附件累计产量攀升10%至1210万吨。

据统计局资料显示，目前国内一定规模的塑料管道生产企业约有3000家以上，年生产能力总和超过1500万吨。其中，生产能力1万吨以上的企业超过300家，有20家以上企业的年生产能力已超过10万吨。近年塑料管道行业的集中度也越来越高，目前行业中前20位的企业销售量已达到行业总量的40%。预计未来十年内中国塑料管道生产仍将保持稳定、快速的发展势头，或以10%以上的速度增长，塑料管道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 2、国内塑料管道行业发展前景

根据《中国塑料加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十二五”期间我国塑料管道行业将呈现出快速增长的阶段。塑料管道生产量增长速度将保持在15%左右，塑料管道在全国各类管道市场中占有率将超过60%。随着国家经济的发展和产业结构的调整，作为绿色环保建材的塑料管道将在倡导绿色GDP和可持续发展的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

### （1）城镇化建设背景下配套市政工程建设量较大

我国处于高速城镇化阶段。城市化进程拉动市政给排水管道、燃气管道的铺设需求。2015年我国城市化率将达到51.5%，5年内增长4%。城镇化带动城市建成区面积随之增长，与之相配合的市政建设如排水、供水、燃气管道的铺设需求也将增大。据初步统计，截至目前中国所运行的市政公用管道、城市供水管约有13万公里快到使用年限，需要更新和修复。

### （2）污水资源化将带动塑料管道高速增长。

目前我国许多城市都已经开始实行“雨污分流”，针对以前年度建设的“雨污同流”管道进行改造，改造后要求污水经处理后方能流入江河。“雨污分流”、“污水资源化”将推动城市排水管网和排污管网建设步伐，也将推动塑料管道的高速增长。

（3）房屋建设总量提升趋势不改，调控带来短期需求端压力。目前，正处于房地产调控阶段，对于短期房屋总量供应有所波及。考虑到地产调控终极目标以及国家提出“十二五”3600万套保障房建设目标，塑料管道在房屋建设端总需求将维持良好向上的发展趋势。

#### (4) 水利建设大发展的进一步实施有望带动相关需求

从目前状况来看，统计局的水利管理业固投增速还未达到预期中的爆发式增长，但随之政策的进一步落实，性价比的优势将提升塑料管道在水利建设大发展中的作用，整个“十二五”期间的水利建设仍然是值得塑料管道领域期盼的。

#### (5) 农村饮水安全系统建设拉动塑料管材需求升级

根据《大型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十二五”规划》，“十二五”期间，新增农田有效灌溉面积4,000万亩，到2020年基本完成大型灌区、重点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任务，这些均将为塑料管材提供巨大的市场空间。

#### (6) 塑料管道将列入“建材下乡”产品目录

塑料管道将凭借其质量轻、施工方便、安全、卫生、环保等优势，在农村住房建设、危房改造、农村饮水、灌溉及其他基础设施建设方面拥有巨大的市场。

#### (7) 燃气供应体系促进管道发展

根据《国家化学建材产业“十五”计划和2015年发展规划纲要》的规划，2015年我国城市燃气塑料管的应用量达到40%，使得PE燃气用管材的需求将保持持续增长。

国家大力推广天然气政策和行业发展现状。根据住建部于2012年6月发布的“全国城镇燃气发展“十二五”规划”，到2015年我国将新建城镇燃气管道25万公里。目前，我国使用的城镇燃气包括天然，LPG和人工煤气，规划中明确提出坚持以天然气为主，LPG、人工煤气为辅，同时从2009年开始，国内LPG和人工煤气管道长度呈现负增长，只有天然气管道呈现年均17%左右高速增长。

国务院31日召开常务会议，部署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会议确定确定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六大重点任务，加强市政地下管网建设和改造。完善城镇供水设施，提升城市防涝能力。到2015年，完成8万公里城镇燃气和近10万公里北方采暖地区集中供热老旧管网改造任务。

“十二五”期间管道需求新增达30%，管道建设年均增速从14%提高到19%，极大利好管道生产企业。以常用PE管道估计，25万新建管道需求153万吨PE管，新增8万公里需求49万吨管材，从2013年开始年均需求量约42万吨PE管。

#### (8) 其他领域将继续保持高速增长

塑料管道应用范围广泛，护套管、燃气管、工业用管等也是塑料管道行业的重要市场。由于塑料护套管的柔韧性好、重量轻、直径小，且制作规格多样化，电力通信线缆的护套管通常以塑料制造。我国一直在升级旧电力电缆和电信线缆系统。光纤入户在“十二五”期间已上升至国家战略，其无疑将成为未来的又一重要增长点。根据《国家化学建材产业“十五”计划和2015年发展规划纲要》，到2015年底塑料管道将约占漏雨应用的电线护套管的90%。同时，目前正是我国经济建设快速发展时期，西部大开发、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西气东输工程、西电东送工程等都将带动塑料管道行业更大的发展。

#### （四）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行业风险

近年来国内外经济形势愈加复杂：发达经济体活力不足、市场信心下降，世界经济可能将在较长时期内持续低迷。虽然我国经济增速可以保持在合理较快增长区间，物价涨幅也将逐步回落，但宏观调控依然面临众多挑战，因此也要作好应对复杂经济局面的准备。

产品塑料管道行业产品广泛应用于市政及建筑给排水、农用(饮用水及灌排)、市政排污、通信电力护套、燃气输送、辐射采暖、工业流体输送等领域，市场需求主要受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国家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城镇化进程等因素影响。虽然目前国家政策有利于塑料管道行业发展，但如果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仍可能导致市场需求减少，影响行业内各公司整体经营业绩。

##### 2、市场风险

###### （1）资金短缺

制造业属于资金密集型产业，前期投入大，受资产负债率影响可获得的资金支持有限。虽然金融机构有扶持实体经济的贷款政策，但塑料管道加工行业贷款难、融资难的问题难以得到根本解决。

###### （2）劳动力短缺

加工制造业属于劳动密集型产业，随着城镇化进程加快、成长环境的改变及社会风气的影响，新生代的劳动力在劳动态度、从业选择、忠诚度等方面有了较大的变化，产业工人招工难已成为整个加工制造行业的较大困难。

### （3）市场不规范，影响行业健康发展

我国塑料管道生产企业数千家，其中部分小企业以“低质、低价”的产品冲击市场，甚至少数企业采用不合格原料以及填充料降低成本，损害了消费者利益，影响了行业的健康发展。

### （4）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企业效益

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带动PE、PP等原材料价格波动，对企业生产成本控制和盈利能力带来重大不确定因素。

### （5）运输效率低、成本高

由于塑料管道管内空、体积大，其运输效率较低。虽然可以通过采用套装的装运方式达到节约运费的目的，但效果一般，尤其是一些大型市政工程产品需求单一，且管道直接发货至施工工地，无法套装其他型号管道。塑料管道企业的销售半径约为400公里至700公里，塑料管道行业竞争具有一定的区域性。为克服产品销售区域性的弊端，国内主要塑料管道企业目前都正积极在全国建设生产基地以打破塑料管道销售半径的限制。

### （6）季节性影响

塑料管道行业具有一定季节性，受冬季工程施工不便及春节期间建筑的影响，相对于其他时间，每季度销售量会有所减少。

## 3、政策风险

在产业政策方面，2012年初陆续出台的各部委“十二五”规划和相关产业政策将成为推动塑料管道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但是相关政策中的相关细则，包括具体优惠措施，如何实施等具有一定的模糊性和不确定性。

## （五）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自 1996 年成立以来，公司专业从事塑料管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国内较早从事生产销售塑料管道的企业之一。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成为塑料管道行业生产规模化、产品系列化、销售全国化和经营品牌化的实力企业之一。

### 1、行业竞争概况

目前国内较大规模的塑料管道生产企业 3,000 家以上，年生产能力超过 1,500 万吨，其中，年生产能力 1 万吨以上的企业约为 300 家，有 20 家以上企业的年生产能力已超过 10 万吨。塑料管道行业集中度越来越高，前二十位的销售量已达到行业总量的 40% 以上。

塑料管道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沿海和经济发达地区，广东、浙江、山东三省的生产量之和已超过全国总量的三分之一。一些骨干企业在天津、东北、中部、西部等地区投资新建或扩建生产基地，增加生产能力以适应当地需求的逐步扩大。新增产能向中西部转移迹象明显。传统竞争格局逐步被打破，新的经营模式正在形成，骨干企业持续加快全国战略布局与扩张，部分小企业经营困难，甚至停产或转产，行业洗牌力度加大，品牌企业之间的竞争更为激烈。

(1) 行业内现有竞争者呈现两极化趋势，低端市场同质化竞争激烈，趋于价格竞争；而高端市场差异化竞争，强调技术和品牌附加价值，竞争格局稳定。我国一定规模的塑料管材生产企业月 3,000 家以上，行业年增长率维持在 10% 左右，行业的主要成本为聚氯乙烯与聚丙烯等原材料成本费用，这两年整体有所下降。整体而言目前市场竞争激烈，行业集中度提高趋势较为明显，行业退出壁垒较小。

(2) 本行业的替代品为钢管、铸铁管、混凝土管道等传统的排、给水管道，其普遍存在寿命短、耗能高、不耐蚀、易污染环境等特点；从二十世纪中期以来，世界各国特别是发达国家一直在进行塑料管材专用料的开发及塑料管材的推广使用。目前尚未有其他新兴的管材替代材料。塑料管材的替代品价格较高，且塑料管材的耗能比金属管道等更低，成本消耗更少，因此替代品威胁一般。

(3) 行业新进入者主要由国外大型企业，原分属建材、市政、水利行业的

传统水泥制管企业转型或新增的塑料管材生产线，以及行业外企业如大型建设企业集团等组成。塑料管道行业的一个显著特点是需求量较大，而且与近年来政府大力推动的基础设施建设紧密相关。目前中国的城市化水平仅 40%左右，而发达国家平均超过 70%。管道是任何建筑的“三通”必需，是城市建设中不可缺少的血管，可以预见超大规模的城市化进程，将在未来至少十年为管材行业带来巨大的需求。但在需求广阔的前提下，其投入的成本也较高，因此也造成了其盈利能力的一个独特之处，即毛利率较高但总资产回报率较低的特点。塑料管道行业施行准入制度，但因设备价格较低、工艺简单、应用领域广泛，并不存在严重的结构性进入壁垒，主要是策略性进入壁垒。整体而言塑料管道行业的吸引力强，有一定的进入壁垒，但现有企业对进入者的挤压并不强；但由于行业同质竞争严重，产能已处于严重过剩阶段，综合来看，本行业进入者威胁一般。

（4）下游应用领域广泛，在建筑行业、市政建设的供水排水和采暖，农业灌溉，工业排污，燃气管道的铺设，电力和通信行业的护套等方面都具有广阔前景。具备品牌效应的企业具备一定议价能力，但小企业议价能力较弱。

综合以上分析，塑料管行业进入壁垒不高，对上游议价能力较弱，目前中低档产品比例过大，低水平重复建设严重，同时阶段性过剩问题突出，行业整体竞争压力较大。目前原料价位在低位，但塑料管材由于其消费特点，涨价空间相对较小，寄希望于原料价格的回落，对解决经营压力是杯水车薪，而无法从根本上摆脱被动经营局面，必须调整营销策略。

（1）从产品价格竞争力转向品牌竞争力，加强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构筑自己的竞争堡垒。国内塑料管材生产企业已进入微利时代，为赢得持续稳定的发展空间，企业应尽快树立品牌形象。大型企业可通过优化生产管理能力，消化原材料涨价引起的成本上升。对于中小企业，不妨联合起，通过集中采购原料来降低生产成本。

（2）加强国际贸易，拓展世界市场。相对于国内 PVC 管材市场状况，国内塑料管材产品在国际市场上具有价格优势，越来越受到重视，并有相对较高的利润。

（3）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开辟新的利润点。我国塑料管的应用与先进国

家相比，还有很多空白领域，这就是新的市场容量空间，如塑料布软管产品的研发。目前国内塑料管材企业生产主要集中在塑料硬管上，而涉及塑料软管生产的企业相对较少，因此市场较为广阔，特别是技术含量高的软管，其竞争者少，产品的利润率高。

(4) 提升营销创新能力。以往国内塑料管材企业多是采用工业品的营销推广策略。其实，从塑料管材产品的本质特征而言，有些塑料管材特别是民用产品，不妨采取消费品的营销推广策略，建立名牌。就目前国内塑料管材企业的产品销售渠道来看，应加快网络建设，增强市场终端的推广力度，如与大型建材超市合作。

## 2、行业内主要企业

目前国内主要的塑料管材生产企业包括：广东联塑科技事业有限公司、永高股份有限公司、金德管业集团有限公司、伟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日丰企业有限公司、亚大集团公司、武汉金牛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河北宝硕管材有限公司等。

其中已经上市的企业主要有中国联塑、永高股份、伟星新材、纳川股份、ST国通、青龙管业、凌云股份、沧州明珠这八家。其中其中纳川股份、ST国通、中国联塑、伟星新材的主要业务集中在塑料管道行业，目前未有涉及其他行业；青龙管业、凌云股份、沧州明珠都分别有涉猎传统混凝土管道、汽车零配件或其他塑料制品行业，但塑料管道业务比重在30%至60%不等。

**管材上市企业基本情况**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主营产品类型	首发上市日期	2014年度营业收入(万元)
002694.SZ	顾地科技	高分子聚合物	2012-08-16	180,268.99
002641.SZ	永高股份	高分子聚合物	2011-12-08	312,962.06
300198.SZ	纳川股份	高分子聚合物	2011-04-07	84,690.85
002457.SZ	青龙管业	钢管类、水泥制品、有机化工原料	2010-08-03	110,167.32
2128.HK	中国联塑	塑料管道	2010-06-23	1,395,937.50
002372.SZ	伟星新材	高分子聚合物、清洁器具、装修工程	2010-03-18	232,291.34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主营产品类型	首发上市日期	2014年度营业收入(万元)
002108.SZ	沧州明珠	高分子聚合物、构筑物、塑胶机械	2007-01-24	214,220.77
600444.SH	*ST国通	高分子聚合物	2004-02-19	40,405.82
600480.SH	凌云股份	车身及外观设备、发动机设备、高分子聚合物、横向附件	2003-08-15	637,755.90

数据来源:Wind

由于塑管行业的替代性较弱的特点，行业内的竞争日趋激烈，价格战使得利润越来越窄。在此背景下，越来越多企业转移到营销渠道的设计和整合上，以此来拓展企业的市场占有率，在激烈竞争中取胜。分销企业以中国联塑、永高股份、伟星新材为代表，直销企业以纳川股份、凌云股份、沧州明珠、ST国通为代表。直销企业的特点在于毛利高、客户集中度高、资金流动性差，而分销企业的毛利率较低、客户集中度较低、但资金流动性相对较好。目前，对比作为分销渠道模式代表的中国联塑、永高股份及伟星新材这三家的营销模式情况，渠道扁平化的深度分销成为塑管行业的趋势。

### 3、公司的竞争优势与竞争劣势

#### (1) 竞争优势

##### ①技术与研发优势

###### A、技术、研发实力雄厚

公司视研发为推动自身发展的源动力。公司配有自己的研发中心，并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技术创新体系，配套相应的研发经费投入与核算、研发人员绩效考核及奖励等制度，使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向系统化、规模化的目标稳步迈进。高素质的研发队伍是公司自主创新能力的源泉，研发人员包括高分子材料、高分子加工、塑料机械、模具设计制造等各种专业人才，绝大多数研发人员具备多年行业研发经验，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专家两名。公司通过广泛开展国际、国内技术交流与合作，就塑料管道领域国际技术发展方向与趋势、产品技术创新等进行深入交流探讨。公司在项目开发、工艺配方、模具开发、系统设计等方面不断创新，目前拥有3项实用新型专利技术。2009年12月，公司给水用抗冲改性聚氯

乙烯管材项目获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举办的“中国建研院 cabr 杯”三等奖。

### B、产品配方独特

PVC、PE和PP管道是我国塑料管道的主要产品，其中PVC管道占据我国塑料管道一半以上市场份额。不同生产企业的PE、PP管道产品原材料相同，其性能和质量主要取决于生产设备及工艺水平，但PVC管道产品性能和质量还取决于其原材料配方。纯PVC树脂粉热稳定性、加工性、抗冲击性、耐老化及耐寒性均较差，因此PVC在生产前根据不同用途可加入各种添加剂，其产品可呈现多种的物理性能和力学性能，主要表现为抗冲击性、耐热性、韧性、延展性等。公司作为最早使用PVC生产塑料管道的企业之一，通过对客户应用效果深入调研，紧跟添加剂市场产品动态，反复创新、调整原材料配方方案，利用先进测试仪器确定产品性能，公司所生产的PVC管道能满足各个细分市场的特性需求，尤其是公司开发具有独特配方的PVC-M管道，其抗冲击性能为常规PVC-U管道的5-10倍，同等水压下管壁比常规PVC-U管道约薄15%，既节省资源，又提高效益。并且同等性能的PVC-M管道价格不高于PVC-U管道，比PE管道低30%。其他生产企业难以在短时间内超越公司凭借多年生产实验、市场调研所积累的配方优势。

### ② 营销网络优势

公司拥有的扁平化营销网络体系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积极参与各地工程项目，并与地产商、大型连锁建材企业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先后承接多家省市县水利系统农村安全饮水工程等重大工程管道供应工作，同时与国内众多著名企业建立长期良好合作关系。公司员工严谨的工作作风、过硬的服务质量以及公司产品优良的品质、优秀项目的示范效应，使公司在塑料管道行业内积累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市场口碑。

公司不仅重视产品的销售环节，同时注重售后服务体系的建设，为客户提供专业、优质、便捷的全程服务。

### ③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已根据自身的生产条件和特点，构建了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从原材料进货检验、生产过程监督、产品出库检验等三方面对产品质量加以控制，每一道

工序都严格执行相关质量规定，将产品质量控制贯穿采购、生产、销售全过程，力争实现产品质量控制的无盲区。其中生产过程监督是公司产品质量控制的关键所在，公司实施初检、巡检、抽检、终检四级结合的检测制度。公司每一根管道产品下线后，一线生产员工会从外观、颜色对产品进行初检；每个车间多名巡检员会对产品壁厚、米重、形状等进行检测记录；公司质检部会按产品批次进行抽检，对产品抗冲击、拉伸、静液压强度、卫生等管道性能进行测试；公司每个车间设置一名主检员，每批次产品入库前都需要主检员最终检测并签发合格证后方能入库。公司通过了GB/T19001-2008/ISO9001：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24001-2004/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GB/T28001-2011/OHSAS18001:2007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先后荣获“新农村建设重点推广产品”、“科技创新绿色节能产品”、“消费者信得过单位”、“质量、诚信、服务AAA级企业”、“中国名优产品”、“中国塑料管道十大品牌”、“中国著名品牌”等称号。

#### ④品牌优势

公司始终将品牌战略作为一项系统性工程，有计划的实施并不断总结和改进。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和培育，公司在市场上已经建立了良好的声誉，拥有稳定的客户群，具有较为突出的品牌优势。

#### ⑤产品系列化优势

公司作为较早开始生产塑料管道的企业之一，从管道模具做起，发展至今已成为横跨PVC、PE和PP三大系列1,000多个规格的综合性塑料管道生产企业。公司生产的产品广泛应用于市政及建筑给排水、农用(饮用水及灌排)、市政排污、通信电力护套、燃气输送、辐射采暖、工业流体输送等领域。公司产品能基本满足市场对各种塑料管道的需求。相比之下，我国大部分塑料管道生产企业生产能力小，品种相对单一，企业运营受单个原材料价格波动、行业技术进步、产品品种更替等影响较大，抵御市场风险能力较小。

#### ⑥管理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对行业有深刻认识的优秀管理团队。该团队主要成员均有15年以上塑料管道行业从业经验，是长期从事本行业的专家，具有丰富的

企业管理经验，同时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在公司任职都已超过10年，对公司尽忠职守。公司从无到有，从小到大的发展均离不开管理层对行业的深入了解及对市场的正确把握，并且公司在消化吸收众多先进企业管理经验的基础上建立了一整套适应企业发展的管理制度、完善的成本控制管理制度、销售管理制度和严密的内部控制制度。此外，公司注重现代管理技术的应用，成功导入了ERP系统，有效实现了信息资源共享，整体工作效率跨上了一个新的台阶。

## （2）竞争劣势

### ①资金实力不足劣势

面对巨大的市场容量，目前公司需加大投入用于扩大产品产能、提高设备水平、拓展营销网络、加快新产品、新技术研发和投入等战略的实施，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和竞争优势。公司近年来虽然营业收入一直保持持续快速增长的良好态势，但公司尚未进入资本市场，直接融资渠道有限，仅凭借自身积累和银行贷款将难以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

### ②产能不足劣势

随着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报告期内成长迅速，但塑料管道行业市场容量巨大，特别是国家支持政策的陆续出台，为及时把握市场机会，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加大高附加值产品生产，保持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公司急需增加资金投入扩大产能。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最近两年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996 年至 2015 年 7 月，公司制定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设一名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有限公司历次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2015 年 7 月 14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常州宏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报告》《关于制定〈常州宏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对常州市宏图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股东以其持有的有限公司股东权益作为对股份公司的出资予以确认的议案》《关于常州宏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备费用开支情况的说明》《关于常州市宏图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常州宏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等。现将有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 （一）股东大会

##### 1、股东大会的构成及股东权利、义务

公司股东大会由公司股东名册记载的股东构成。公司建立股东名册并置备于公司，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5）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

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1）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2）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3）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4）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5）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 2、股东大会职权

股东大会的主要职权包括：（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公司章程；（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担保事项；（13）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规定关联交易事项；（14）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6）审议公司章程第三十八条规定之事项；（17）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根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六个月内举行。发生下列所述情形之一的，公司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会：（1）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时；（2）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3）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4）董事会认为必要时；（5）监事会提议召开时；（6）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本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

召集人应当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二十日前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十五日前通知各股东。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 4、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共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制度的要求履行了股东大会召集、通知、召开、表决及记录等完整的会议程序，全体股东均按时参加会议。

### （二）董事会

#### 1、董事会构成

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任期自2015年7月14日至2018年7月13日。董事会成员包括吴向红、虞琴华、吴嘉臘、徐艺绮、顾国伟，其中吴向红任董事长；公司现任董事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 2、董事会职权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

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总经理助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13）作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机构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依法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 3、董事会的议事规则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应当至少在上下两个半年度各召开一次定期会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会应当召开临时会议：（1）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2）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3）监事会提议时；（4）董事长认为必要时；（5）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提议时（6）总经理提议时；（7）《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应分别于会议召开十日前和五日前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做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但董事会审批对外担保事项，必须经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审议同意。

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形成决议应当取得更多董事同意的，从其规定。董事会会议的表决均为记名表决，实行一人一票。

董事会定期会议应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能够充分了解提案内容，并能够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或视频方式非现场方式召开，以非现场方式召开的，以在电话会议中发表意见的董事、视频显示在场的董事、规定期限内实际收到传真或者电子邮件等有效表决票计算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非现场方式召开的会议，董事会秘书应根据表决结果制作会议纪录，并将表决结果向全体董事通报。董事应于事后在书面决议上补充签字。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董事应予以回避，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

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此次董事会不得继续审议该关联事项，须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4、董事会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共召开了3次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全体董事均按时参加会议，能够勤勉、尽责地履行董事职责。

### （三）监事会

#### 1、监事会的构成

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任期自2015年7月14日至2018年7月13日。公司本届监事会成员包括股东代表监事陈富文和刘佳，职工代表监事葛华，陈富文任监事会主席。

#### 2、监事会职权

公司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公司财务；（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召开股东大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 3、监事会的议事规则

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定期会议应当每六个月召开一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监事会应当在十日内召开临时会议：（1）任何监事提议召开时；（2）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通过了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公司

章程、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其他有关规定的决议时；（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不当行为可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害或者在市场中造成恶劣影响时；（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股东提起诉讼时；（5）《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召开监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应当分别于会议召开日十日前和五日前通知全体监事。

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经监事过半数同意。

#### 4、监事会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已召开 1 次会议。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全体监事均按时参加会议，能够履行监事职责。

##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关联交易制度》、《对外担保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度体系，切实保障了投资者的信息知情权、资产收益权以及重大参与决策权等权利。

#### 1、投资者信息知情权的保障

《公司章程》对公司信息披露做了基本的规定。公司应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持续地披露信息。公司应依法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规定应进行披露的信息必须于第一时间在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纸和指定网站公布。

#### 2、投资者资产收益权的保障

2015年7月1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 3、投资者参与重大决策权的保障

公司具有完善的股东大会制度，《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充分保障了投资者依法享有的股东大会召集权、提案权和表决权。

#### (1) 召集权

《公司章程》对召集权规定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有变更的，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作出书面反馈的，提议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有变更的，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

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 （2）提案权

《公司章程》对提案权规定为：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 （3）表决权

《公司章程》对表决权规定为：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公司应当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 4、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规定为：投资者关系管理是指公司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管理行为。董事长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主管负责人。投资者关系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1）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2）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3）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

（4）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5）企业文化建设；（6）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投资者关系工作包括的主要职责是：（1）信息沟通：根据法律法规、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准确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接待来访等方式回答投资者的咨询；（2）分析研究：统计分析投资者的

数量、构成及变动情况；持续关注投资者及媒体的意见、建议和报道等各类信息并及时反馈给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3）定期报告：包括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4）筹备会议：筹备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议会议，准备会议材料；（5）公共关系：建立和维护与监管部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行业协会等相关部门良好的公共关系；（6）媒体合作：加强与财经媒体的合作关系，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重要人员的采访报道；（7）网络信息平台建设：在公司网站中设立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在网上披露公司信息，方便投资者查询；（8）危机处理：在诉讼、仲裁、重大重组、关键人员的变动、盈利大幅度波动、股票交易异动、自然灾害等危机发生后迅速提出有效的处理方案；（9）有利于改善投资者关系的其他工作。

## （二）纠纷解决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可通过诉讼方式解决。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三）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具体规定为：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回避，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及行业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仓库管理制度与流程》、《人事管理制度》等与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切实保障了公司业务顺利发展，防范法律风险。

#### （五）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治理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并选举产生一名监事，初步建立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相关人员能够各司其职。在有限公司经营的重大事项上，如增资、变更住所和整体变更等，均召开了股东会并形成决议。但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缺陷，如股东会会议文件保存不完整等。尽管公司治理存在一定不规范之处，但未对公司实际经营及股东的权益造成损害。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注重建立健全三会机制，选举董事会、监事会，并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形成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同时，公司加强规范运作和有效执行，充分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在公司生产经营决策中的重要作用，最大限度的维护股东利益和公司利益，以不断提高公司有效治理能力和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虽然存在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对此进行了规范。针对该问题，《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对于公司与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之间发生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防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产的情形发生。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控股地位侵占公司资产。公司对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建立“占用即冻结”的机制，即发现控股股东侵占资产的，公司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可以依法通过“红利抵债”、“以股抵债”或者“以资抵债”等方式偿还侵占资产。公司董事长为“占用即冻结”机制的责

任人，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协助其做好“占用即冻结”工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负有维护公司资金和资产安全。对于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的，公司董事会应当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通报、警告处分，对于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应提请股东大会予以罢免。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有利于保护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但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仍需不断调整与优化，以满足公司发展的要求。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此外，公司还将注重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督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务、勤勉尽责，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 三、最近二年内存在的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一）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 1、公司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已取得工商、税务、国土、住房、社保等相关部门出具的无违法违规情况证明。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情况

控股股东为吴向红，实际控制人为吴向红、虞琴华夫妇。最近两年内，吴向红、虞琴华均无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受到处罚或纪律处分；无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无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无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 （二）未结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未结诉讼、仲裁情况。

## （三）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安全生产情况

### 1、环境保护情况

（1）公司及其子公司建设项目的环评批复、环评验收及“三同时”验收等建设项目的环保合规性问题

#### ①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证监会公告[2012]31号《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划分的行业分类，公司属于C29“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划分的行业分类，公司属于C2922“塑料板、管、型材的制造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3月18日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属于C2922“塑料板、管、型材的制造业”。

因此，根据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发[2013]150号）并参照环保部办公厅于2008年6月24日下发的《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目录》（环办函[2008]373号），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 ②公司建设项目的环保合规性问题

1999年9月6日，公司的生产厂房项目建设立项经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常开委经[1999]第253号”批复同意。2001年9月15日，公司按规定编制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报送常州市国家高新区环保局。2001年9月20日，常州市国家高新区环保局出具审批意见，同意该项目在拟建地建设。

由于政策、人员变动及项目设备调试更新等原因，当地环保部门未对公司上述建设项目进行竣工验收，亦未强制要求办理排污许可证。

2015年10月20日，常州市国家高新区环保局相关负责人接受访谈并答复：“由于公司项目中的技术方案、工艺等一直在更新换代之中，现公司就更新完成后的项目向常州市国家高新区环保局补办环保手续并提交了相关文件，常州市国家高新区环保局已受理并正在审批之中。待公司取得审批文件后，常州市国家高新区环保局将按照审批文件的要求对企业进行监管。”

2015年12月10日，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常新环表[2015]295号”批复，同意公司建设注塑管件生产技改项目。

2016年1月，公司取得了常州苏测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出具的注塑管件生产技改项目之《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表》（[2016]苏测[验]字第[1221]号）。

2016年1月6日，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网站就公司的“注塑管件生产技改项目”进行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公示，公示期为2016年1月6日至2016年1月12日。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无第三方对公司上述建设项目公示提出异议。

### ③公司子公司建设项目的环保合规性问题

2010年5月5日，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对建投宝塑出具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常新环管2010[091]），同意建投宝塑建设“PVC给排水管材、PE给排水管材、给排水管件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

2011年10月8日，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对建投宝塑“PVC给排水管材、PE给排水管材、给排水管件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出具了《建设项目的试生产（运行）环境保护核准通知单》（常新环试[2011]76号），同意建投宝塑试生产（运行）。

2011年10月，常州市环境监测中心对建投宝塑“PVC给排水管材、PE给排水管材、给排水管件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部分验收）”出具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2011]监测[验]字第[B-094]号），验证建投宝塑“PVC给排水管材、PE给排水管材、给排水管件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符合常州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批复。

2011年11月30日，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江苏建投宝塑管业有限公司“PVC给排水管材、PE给排水管材、给排水管件项目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部分）》，该项目顺利通过环保验收。

### （2）公司及其子公司已经取得了排污许可证

由于政策、人员变动及项目设备调试更新等原因，当地环保部门未强制要求公司及其子公司办理排污许可证。

随着相关部门、公司对环保的重视和环保政策的调整，公司及其子公司就更新完成后的项目向常州市国家高新区环保局申请办理环保手续。

公司于2015年12月20日取得了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颁发的编号为（临时）3204112015000034的《江苏省临时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排污种类为废水污染物、废气污染物、噪声污染物，有效期限为2015年12月22日至2016年5月22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建投宝塑已于2015年11月13日取得了常州市新北区环境保护局颁发的编号为（临时）3204112015000031的《江苏省临时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排污种类为废水污染物、噪声污染物，有效期限为2015年11月11日至2016年11月10日。

公司控股子公司宝硕宏图租用公司的场地进行生产，相关排污事宜根据公司的排污许可规定执行，未再另行办理排污许可证。

### （3）公司及其子公司环保合规及是否受到行政处罚问题

根据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说明、《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表》（[2016]苏测[验]字第[1221]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2011]监测[验]字第[B-094]号），除一处厂房的噪声略微超3类标准限值外，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等相关指标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固体废弃物外售综合利用，不合格品进行粉碎后回用于生产或外售给其他厂家，员工日常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废气处理中

产生废活性炭、注塑机换油产生废液压油等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环保运营没有违反环境保护规定的主要指标，未对周边环境造成重大污染。

2013年2月20日，常州市环境保护局出局企业环境行为守法证明：公司产品自2010年1月至今在环境保护中能做到：1、认真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2、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管理制度；3、认真履行排污费的缴纳；4、未出现环境污染事故和纠纷；5、未被环保部门处罚。

2015年10月20日，常州市国家高新区环保局相关负责人书面确认：“公司及其子公司2013年1月1日起至今未受到常州市国家高新区环保局的处罚。”

#### **(4) 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环保方面的承诺**

2015年10月21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向红、虞琴华作出承诺：“如果常州宏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而受到相关政府部门的处罚或第三方的追偿，本人同意以自有资产无条件地全额承担常州宏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及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没有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而受到主管环保部门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对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 **2、产品质量标准**

根据北京恩格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出具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公司“塑料管件（PVC、PE）的生产（燃气用管件除外）”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GB/T19001-2008/IS09001:2008）。

2015年8月25日，常州市高新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了《市场主体守法经营状况意见》：“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至今无违反质监技术监督法律法规的记录，未有因违反质监技术监督法律法规而受行政处罚。”

### 3、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第 638 号），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主要从事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不属于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的行业，无须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公司自成立以来从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为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并确保职工的人身安全，公司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原则，从培养职工安全意识入手，针对不同岗位的安全特点，采取岗位安全培训、配备劳动保护用品等安全防范措施，以保证职工的人身安全。公司还制定了全面的安全制度等规范性文件。目前，公司已通过了GB/T 28001-2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安全生产工作从部门到车间、从管理人员到各岗位操作工人逐级落实，以防范潜在安全隐患的发生。

2015年8月26日，常州市新北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公司在2013年1月1日至今无安全生产事故和安全生产违法记录，未因生产安全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 四、公司独立运作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新型塑料管道、管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拥有独立、完整的研究、采购、生产和销售服务系统，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各项经营业务均不构成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依赖关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也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或业务上依赖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 （二）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均为公司合法拥有，公司取得了相关资产、权利的权属证书或证明文件，公司的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资产产权界定清晰。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曾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详见本节“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之“（一）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关联方资金占用已全部清理完毕。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担保的情形。

## （三）人员独立

公司拥有自己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独立负责员工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公司相关制度与公司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均专在本公司及下属公司任职，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任职或领薪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专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

公司的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股东大会、董事会干预公司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 （四）财务独立

1、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

2、公司单独开户、独立核算。宏臘科技现持有中国人民银行常州市中心支行常州市三井支行于2015年7月28日核发的编号为3010--4827375《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3040000810303），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行为常州市新北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三井信用社，账号为8923204110301201000008049。公司不存在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3、公司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其税务登记证发证机关为江苏省常州市国家税务局和常州市地方税务局，税务登记证号码为苏税常字320400137517342号。

### （五）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起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且具有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运作。公司不存在与任何其他单位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 五、同业竞争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向红持有本公司股份外，实际控股、参股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 1、尚都投资管理（江苏）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尚都投资管理（江苏）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407000200264
法定代表人	吴向红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2年9月25日
住所	钟楼经济开发区玉龙南路178-1号6503室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及实业投资；企业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顾问；信息咨询、法律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为自然人、企业提供投标担保、履约担保、预付款担保、质量担保、付款担保、补偿贸易担保、来料加工担保、海外投资担保、科技创业担保。
股权结构	吴向红出资510万（持股比例51%）、黄晋出资490万（持股比例49%）

报告期内，尚都投资的经营范围与公司完全不同，两家公司所开展经营业务无关联，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 2、常州云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常州云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407000163658
法定代表人	贡伟力
注册资本	2,5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1 年 5 月 10 日
住所	钟楼经济开发区玉龙南路178-1号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租赁；计算机及配件、办公自动化设备的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贡伟力实缴1390.5万股（持股比例55.62%）、上海瑞经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实缴250万股（持股比例10%）、吴向红实缴173.25万（持股比例6.93%）、丁洪伟实缴162.5万股（持股比例6.5%）、周玲实缴125万股（持股比例5%）、常州瑞达沣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实缴123.75万股（持股比例4.95%）、王铭实缴出资100万（持股比例4%）、袁骏实缴出资100万（持股比例4%）、贡伟东实缴出资25万（持股比例1%）、章伟实缴出资25万（持股比例1%）

报告期内，常州云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与公司完全不同，两家公司所开展经营业务无关联，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 3、江苏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苏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407000197886
法定代表人	潘爱华
注册资本	8,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2 年 8 月 16 日
住所	常州市新北区高新科技园创新科技楼南区B1座常州国际商务中心406-16室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生物制品及新药的研究、开发并提供相关产品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者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塑料原料、助剂（除危险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出资4,080万元（持股比例51%）、姚新丽出资2,800万元（持股比例35%）、吴向红出资1,120万元（持股比

例14.00%)

报告期内，江苏未名天人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与公司完全不同，两家公司所开展经营业务无关联，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 4、江苏建投宝塑科技有限公司

建投宝塑为公司报告期内的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2 月 3 日，法定代表人为虞琴华，经营范围为新型改性塑料、新型塑料助剂、聚乙烯燃气管的研发；塑料制品（包括给排水管材、给排水管件）、模具、通用机械零部件的制造、加工、销售、安装；塑料原料（除危险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5 年 5 月 28 日前，吴向红持股 80%，为建投宝塑控股股东。为避免同业竞争，吴向红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将其持有的建投宝塑 8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公司，建投宝塑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二）公司报告期内收购吴向红持有建投宝塑 80%的股份”。

#### 5、江苏卓柏特科技有限公司

卓柏特为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方，为吴向红实际控制的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0 月 19 日，法定代表人为吴向红，经营范围为：新型改性塑料、新型塑料助剂的研发；塑料原料、助剂（除危险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5 年 5 月之前，建投宝塑持股 51%，为卓柏特控股股东。为避免同业竞争，建投宝塑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将其所持全部股权转让给李良明，2015 年 6 月 18，吴向红不再担任法定代表人，2015 年 5 月股权转让后，卓柏特不再属于公司关联方，亦不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三）建投宝塑对外转让卓柏特 51%的股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无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其他股东没有持有其他公司股份，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本人目前从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或本公司）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自本承诺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公司）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上述承诺长期有效，如果因本人（或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或本公司）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或提供担保的情况

### （一）公司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 1、关联方资金占用

报告期内，股东吴向红、虞琴华、卓柏特、尚都投资曾和公司存在资金拆借，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但上述占用资金已全部归还，且公司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关联交易审议程序作出了明确而具体的规定；同时，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尽可能避免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

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占用公司借款已经清理完毕。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 （二）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公司所采取的具体制度安排如下：

1、公司在《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其中公司下列重大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2）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4）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5）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2、公司已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防止公司资金被占用的措施做出了具体规定，包括：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关联方回避表决等。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姓名	任职情况或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形式	持股比例(%)
吴向红	董事长	33,600,000	直接持股	52.65
虞琴华	董事	22,400,000	直接持股	35.10
合计		56,000,000		87.75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公司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及法人代表吴向红与公司董事虞琴华为夫妻关系，董事吴嘉臘与董事徐艺绮为夫妻关系，吴嘉臘为董事长吴向红、董事虞琴华之子，徐艺绮为董事长吴向红、董事虞琴华之儿媳。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的亲属关系。

### (三)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管理及交易交易”之“(三)公司有关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定”。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吴向红、虞琴华夫妇与公司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本节“五、同业竞争”之“(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吴向红	董事长兼总经理	宝硕宏图	董事长兼总经理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尚都投资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江苏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参股公司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以上兼职情况外，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

### (五) 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的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企业情况				
		企业名称	与公司关系	注册资本	投资比例	主营业务
吴向红	董事长兼总经理	尚都投资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1,000	51%	投资管理及实业投资；企业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顾问；信息咨询、法律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为自然人、企业提供投标担保、履约担保、预付款担保、质量担保、付款担保、补偿贸易担保、来料加工担保、海外投资担保、科技创业担保。
		常州云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参股的公司	2,500	6.93%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租赁；计算机及配件、办公自动化设备的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参股的公司	8,000	14%	生物制品及新药的研究、开发并提供相关产品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者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塑料原料、助剂（除危险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

姓名 本公司职务	被投资企业情况				
	企业名称	与公司关系	注册资本	投资比例	主营业务
					展经营活动)

截至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对外投资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上述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做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 1、董事的变更

报告期内，宏图有限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报告期初至 2015 年 7 月 13 日，执行董事为吴向红。

2015 年 7 月 14 日，宏臘科技创立大会选举吴向红、虞琴华、吴嘉臘、徐艺绮、顾国伟为宏臘科技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 2、监事的变更

报告期内，宏图有限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报告期初至 2015 年 7 月 13 日，监事为虞琴华；

2015 年 6 月 27 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作出决议，选举葛华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5 年 7 月 14 日，宏臘科技创立大会选举陈富文、刘佳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葛华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 3、股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及变更

报告期期初至 2015 年 7 月 13 日，吴向红担任宏图有限的总经理。

2015年7月14日，宏臘科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吴向红为总经理，聘任汤小剑为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任期均为三年。

2015年8月15日，宏臘科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郑建明为副总经理，任期为三年。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本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财务报表已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审计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5]4811016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

2013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	本公司合计拥有的表决权比例 (%)
建投宝塑	100	100
宝硕宏图	70	70
卓柏特	51	51

2014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	本公司合计拥有的表决权比例 (%)
------	---------------	-------------------

公司名称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	本公司合计拥有的表决权比例 (%)
建投宝塑	100	100
宝硕宏图	70	70
卓柏特	51	51

2015 年度 7 月，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	本公司合计拥有的表决权比例 (%)
建投宝塑	100	100
宝硕宏图	70	70

注：1、2015 年 5 母公司收购吴向红（建投宝塑实际控制人）持有建投宝塑 80% 股权，属于同一控制下股权转让，即自 2013 年 1 月 1 日公司合并建投宝塑 100% 股权。

2、公司于 2015 年 5 月转让卓柏特 51% 股权，即 2013 年 1 月 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卓柏特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合并卓柏特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不合并资产负债表。

## (四) 资产负债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7. 31	2014. 12. 31	2013. 12. 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3, 670, 832. 51	10, 543, 340. 99	10, 559, 389. 0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 338, 669. 31	460, 000. 00	1, 083, 740. 00
应收账款	48, 925, 443. 48	48, 235, 209. 33	40, 151, 669. 63
预付款项	5, 900, 661. 83	4, 847, 388. 52	6, 814, 698. 0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 682, 447. 01	10, 153, 267. 06	10, 817, 988. 39
存货	52, 033, 270. 71	45, 579, 671. 10	42, 246, 182. 7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0, 524. 61	149, 850. 81	1, 463, 804. 97
<b>流动资产合计</b>	<b>151, 001, 849. 46</b>	<b>119, 968, 727. 81</b>	<b>113, 137, 472. 74</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40, 000, 000. 00	20, 000, 000. 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3, 155, 430. 02	62, 741, 423. 93	53, 416, 631. 29
在建工程			8, 594, 106. 14
无形资产	27, 228, 786. 73	27, 525, 780. 96	28, 148, 913. 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6, 154. 63	261, 225. 63	251, 045. 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119, 199. 11	1, 094, 946. 66	858, 671. 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 700. 00	684, 860. 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91, 689, 570. 49</b>	<b>131, 751, 077. 18</b>	<b>111, 954, 228. 73</b>
<b>资产总计</b>	<b>242, 691, 419. 95</b>	<b>251, 719, 804. 99</b>	<b>225, 091, 701. 47</b>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5. 7. 31	2014. 12. 31	2013. 12. 3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7, 000, 000. 00	27, 000, 000. 00	8, 000, 000. 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 925, 193. 50	9, 267, 800. 00	7, 540, 000. 00
应付账款	29, 001, 433. 35	22, 022, 263. 03	30, 764, 599. 15
预收款项	20, 144, 003. 80	26, 582, 095. 30	16, 060, 223. 02
应付职工薪酬	1, 080, 050. 00	1, 127, 265. 75	903, 830. 91
应交税费	534, 401. 77	2, 508, 839. 32	535, 912. 9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8, 991, 358. 65	81, 386, 308. 06	82, 389, 908. 6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36, 676, 441. 07</b>	<b>169, 894, 571. 46</b>	<b>146, 194, 474. 68</b>
<b>非流动负债：</b>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136, 676, 441. 07</b>	<b>169, 894, 571. 46</b>	<b>146, 194, 474. 68</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63, 817, 663. 00	56, 000, 000. 00	56, 000, 000. 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28, 332, 641. 42	3, 384, 103. 52	3, 384, 103. 52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 189. 75	1, 357, 683. 22	1, 357, 683. 22
未分配利润	3, 993, 354. 79	6, 264, 066. 21	2, 842, 530. 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6, 188, 848. 96	67, 005, 852. 95	63, 584, 316. 98
少数股东权益	9, 826, 129. 92	14, 819, 380. 58	15, 312, 909. 8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06, 014, 978. 88</b>	<b>81, 825, 233. 53</b>	<b>78, 897, 226. 7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42, 691, 419. 95</b>	<b>251, 719, 804. 99</b>	<b>225, 091, 701. 47</b>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 7. 31	2014. 12. 31	2013. 12. 31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8, 221, 616. 49	3, 630, 336. 43	7, 699, 951. 0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 208, 669. 31	360, 000. 00	713, 740. 00
应收账款	10, 601, 248. 51	20, 657, 278. 24	18, 499, 895. 52
预付款项	1, 801, 453. 81	2, 008, 379. 13	1, 129, 715. 6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0, 333. 33	19, 997. 50	72, 750. 00
存货	6, 283, 177. 66	2, 875, 643. 05	3, 002, 543. 0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0, 524. 61	149, 850. 81	
<b>流动资产合计</b>	<b>48, 687, 023. 72</b>	<b>29, 701, 485. 16</b>	<b>31, 118, 595. 31</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8, 000, 000. 00	68, 000, 000. 00	48, 000, 000. 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 618, 429. 81	18, 544, 035. 85	16, 392, 568. 19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7, 357, 180. 51	7, 402, 598. 80	7, 594, 458. 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6, 154. 63	261, 225. 63	251, 045. 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 307. 12	175, 565. 12	75, 258. 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4, 860. 00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53, 357, 072. 07</b>	<b>94, 383, 425. 40</b>	<b>72, 998, 191. 12</b>
<b>资产总计</b>	<b>202, 044, 095. 79</b>	<b>124, 084, 910. 56</b>	<b>104, 116, 786. 43</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 7. 31	2014. 12. 31	2013. 12. 31.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2, 000, 000. 00	12, 000, 000. 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 440, 000. 00
应付账款	44, 484, 408. 16	36, 527, 095. 31	30, 404, 594. 62
预收款项	7, 763, 758. 94	11, 944, 446. 77	3, 989, 671. 48
应付职工薪酬	390, 849. 68	157, 270. 61	153, 928. 96
应交税费	218, 506. 74	185, 487. 65	276, 658. 0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7, 991, 591. 33	1, 850. 00	10, 218. 4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12, 849, 114. 85</b>	<b>60, 816, 150. 34</b>	<b>40, 275, 071. 54</b>
<b>非流动负债：</b>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112, 849, 114. 85</b>	<b>60, 816, 150. 34</b>	<b>40, 275, 071. 54</b>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63, 817, 663. 00	56, 000, 000. 00	56, 000, 000. 00
资本公积	24, 948, 537. 90		
盈余公积	45, 189. 75	1, 357, 683. 22	1, 357, 683. 22
未分配利润	383, 590. 29	5, 911, 077. 00	6, 484, 031. 67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89, 194, 980. 94</b>	<b>63, 268, 760. 22</b>	<b>63, 841, 714. 89</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02, 044, 095. 79</b>	<b>124, 084, 910. 56</b>	<b>104, 116, 786. 43</b>

## (五) 利润表

### 1、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86,212,414.28</b>	<b>138,441,365.22</b>	<b>128,585,197.30</b>
其中：营业收入	86,212,414.28	138,441,365.22	128,585,197.30
<b>二、营业总成本</b>	<b>80,773,269.78</b>	<b>133,676,066.57</b>	<b>132,201,842.73</b>
减：营业成本	63,400,075.45	103,871,971.91	107,922,064.44
营业税金及附加	430,234.75	358,592.24	214,366.75
销售费用	5,879,499.73	10,196,522.22	6,774,119.97
管理费用	9,810,542.03	16,938,707.30	15,447,020.32
财务费用	1,096,337.15	1,365,173.59	550,796.85
资产减值损失	156,580.67	945,099.31	1,293,474.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投资收益	313,136.40		
<b>三、营业利润</b>	<b>5,752,280.90</b>	<b>4,765,298.65</b>	<b>-3,616,645.43</b>
加：营业外收入	258,196.59	64.94	50,150.24
减：营业外支出	530.47	47,486.49	20,134.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四、利润总额</b>	<b>6,009,947.02</b>	<b>4,717,877.10</b>	<b>-3,586,629.53</b>
减：所得税费用	1,721,058.21	1,789,870.35	314,168.57
<b>五、净利润</b>	<b>4,288,888.81</b>	<b>2,928,006.75</b>	<b>-3,900,798.10</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82,996.01	3,421,535.97	-2,760,044.65
少数股东损益	-394,107.20	-493,529.22	-1,140,753.45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b>	<b>-</b>	<b>-</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4,288,888.81</b>	<b>2,928,006.75</b>	<b>-3,900,798.10</b>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682,996.01	3,421,535.97	-2,760,044.65
归属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394,107.20	-493,529.22	-1,140,753.45
<b>八、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31,049,201.71</b>	<b>50,100,016.41</b>	<b>43,300,937.87</b>
减：营业成本	22,643,943.89	40,079,733.70	34,248,243.8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164.18	163,686.45	156,506.58
销售费用	2,747,369.39	4,181,336.87	2,216,458.72
管理费用	3,222,685.79	5,643,306.41	5,380,419.58
财务费用	473,740.08	303,988.31	-50,615.90
资产减值损失	78,967.97	401,225.78	107,720.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b>	<b>1,681,330.41</b>	<b>-673,261.11</b>	<b>1,242,204.94</b>
加：营业外收入	230,085.00		8.00
减：营业外支出	212.86		
<b>三、利润总额</b>	<b>1,911,202.55</b>	<b>-673,261.11</b>	<b>1,242,212.94</b>
减：所得税费用	484,981.83	-100,306.44	351,785.05
<b>四、净利润</b>	<b>1,426,220.72</b>	<b>-572,954.67</b>	<b>890,427.89</b>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1,426,220.72</b>	<b>-572,954.67</b>	<b>890,427.89</b>

## (六) 现金流量表

### 1、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421,188.29	170,620,914.53	96,807,128.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6,917.22	10,268,705.41	36,629,007.3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24,128,105.51</b>	<b>180,889,619.94</b>	<b>133,436,136.26</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957,056.67	131,111,089.20	79,855,950.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60,377.93	13,823,681.70	12,064,527.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02,637.06	3,705,748.69	3,769,352.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25,894.39	13,860,975.90	17,604,420.7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25,245,966.05</b>	<b>162,501,495.49</b>	<b>113,294,251.88</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17,860.54</b>	<b>18,388,124.45</b>	<b>20,141,884.38</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现金	5,099,466.9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099,466.97</b>	<b>-</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29,397.73	16,321,352.82	10,719,561.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729,397.73</b>	<b>36,321,352.82</b>	<b>30,719,561.53</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70,069.24</b>	<b>-36,321,352.82</b>	<b>-30,719,561.5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000,000.00	27,000,000.00	8,000,000.00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1,500,000.00</b>	<b>27,000,000.00</b>	<b>8,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123,070.68	1,424,659.66	624,173.3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8,123,070.68</b>	<b>9,424,659.66</b>	<b>8,624,173.36</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3,376,929.32</b>	<b>17,575,340.34</b>	<b>-624,173.36</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2,629,138.02</b>	<b>-357,888.03</b>	<b>-11,201,850.5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57,500.99	7,815,389.02	19,017,239.5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0,086,639.01</b>	<b>7,457,500.99</b>	<b>7,815,389.02</b>

## 2、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303,537.51	64,367,698.66	47,870,895.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852.85	8,471,284.61	401,072.2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9,539,390.36</b>	<b>72,838,983.27</b>	<b>48,271,967.6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71,404.14	50,036,156.46	32,057,208.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51,985.71	5,175,684.20	3,869,041.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63,352.58	1,984,833.68	1,818,935.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66,406.40	5,400,663.57	3,043,004.1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8,353,148.83</b>	<b>62,597,337.91</b>	<b>40,788,189.58</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86,241.53</b>	<b>10,241,645.36</b>	<b>7,483,778.0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4,474.80	4,343,033.34	4,042,487.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04,474.80</b>	<b>24,343,033.34</b>	<b>4,042,487.72</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04,474.80</b>	<b>-24,343,033.34</b>	<b>-4,042,487.7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12,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6,500,000.00</b>	<b>12,000,000.00</b>	<b>-</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	318,226.66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0,486.6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2,490,486.67</b>	<b>318,226.66</b>	<b>-</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4,009,513.33</b>	<b>11,681,773.34</b>	<b>-</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4,591,280.06</b>	<b>-2,419,614.64</b>	<b>3,441,290.32</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30,336.43	6,049,951.07	2,608,660.7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8,221,616.49</b>	<b>3,630,336.43</b>	<b>6,049,951.07</b>

## (七)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 2015 年 1-7 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000,000.00	3,384,103.52	-	-	1,357,683.22	6,264,066.21	-	14,819,380.58	81,825,233.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6,000,000.00	3,384,103.52	-	-	1,357,683.22	6,264,066.21	-	14,819,380.58	81,825,233.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17,663.00	24,948,537.90	-	-	-1,312,493.47	-2,270,711.42	-	-4,993,250.66	24,189,745.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4,682,996.01	-	-394,107.20	4,288,888.8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817,663.00	16,682,337.00	-	-	-	-	-	-4,599,143.46	19,900,856.54
1、所有者投入资本	7,817,663.00	16,682,337.00	-	-			-		24,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项目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4、其他			-	-			-	-4,599,143.46	-4,599,143.46
(三) 利润分配	-	-	-	-	142,622.07	-142,622.07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142,622.07	-142,622.07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4、其他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8,266,200.90	-	-	-1,455,115.54	-6,811,085.36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455,115.54	-	-	-1,455,115.54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4、其他		6,811,085.36	-	-		-6,811,085.36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2、本期使用			-	-			-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817,663.00	28,332,641.42	-	-	45,189.75	3,993,354.79	-	9,826,129.92	106,014,978.88

## (2) 2014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000,000.00	3,384,103.52	-	-	1,357,683.22	2,842,530.24	-	15,312,909.81	78,897,226.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6,000,000.00	3,384,103.52	-	-	1,357,683.22	2,842,530.24	-	15,312,909.81	78,897,226.7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3,421,535.97	-	-493,529.22	2,928,006.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3,421,535.97	-	-493,529.22	2,928,006.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4、其他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项目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4、其他			-	-			-		-
<b>(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4、其他			-	-			-		-
<b>(五) 专项储备</b>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2、本期使用			-	-			-		-
<b>(六) 其他</b>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56,000,000.00</b>	<b>3,384,103.52</b>	<b>-</b>	<b>-</b>	<b>1,357,683.22</b>	<b>6,264,066.21</b>	<b>-</b>	<b>14,819,380.59</b>	<b>81,825,233.54</b>

## (3) 2013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000,000.00		-	-	1,700,770.82	8,643,590.81	-	16,453,663.26	82,798,024.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3,384,103.52	-	-	-432,130.39	-2,951,973.13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6,000,000.00	3,384,103.52	-	-	1,268,640.43	5,691,617.68	-	16,453,663.26	82,798,024.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89,042.79	-2,849,087.44	-	-1,140,753.45	-3,900,798.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760,044.65	-	-1,140,753.45	-3,900,798.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4、其他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89,042.79	-89,042.79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89,042.79	-89,042.79	-		-

项目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4、其他			-	-			-		-
<b>(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4、其他			-	-			-		-
<b>(五) 专项储备</b>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2、本期使用			-	-			-		-
<b>(六) 其他</b>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56,000,000.00</b>	<b>3,384,103.52</b>	<b>-</b>	<b>-</b>	<b>1,357,683.22</b>	<b>2,842,530.24</b>	<b>-</b>	<b>15,312,909.81</b>	<b>78,897,226.79</b>

## 2、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 2015年1-7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000,000.00	-	-	-	1,357,683.22	5,911,077.00	-	63,268,760.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6,000,000.00	-	-	-	1,357,683.22	5,911,077.00	-	63,268,760.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17,663.00	24,948,537.90	-	-	-1,312,493.47	-5,527,486.71	-	25,926,220.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426,220.72	-	1,426,220.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817,663.00	16,682,337.00	-	-	-	-	-	24,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7,817,663.00	16,682,337.00	-	-			-	24,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4、其他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142,622.07	-142,622.07	-	-

项目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1、提取盈余公积			-	-	142,622.07	-142,622.07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4、其他			-	-			-	-
<b>(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b>	<b>-</b>	<b>8,266,200.90</b>	<b>-</b>	<b>-</b>	<b>-1,455,115.54</b>	<b>-6,811,085.36</b>	<b>-</b>	<b>-</b>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455,115.54	-	-	-1,455,115.54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其他		6,811,085.36	-	-		-6,811,085.36	-	-
<b>(五) 专项储备</b>	<b>-</b>	<b>-</b>	<b>-</b>	<b>-</b>	<b>-</b>	<b>-</b>	<b>-</b>	<b>-</b>
1、本期提取			-	-			-	-
2、本期使用			-	-			-	-
<b>(六) 其他</b>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63,817,663.00</b>	<b>24,948,537.90</b>	<b>-</b>	<b>-</b>	<b>45,189.75</b>	<b>383,590.29</b>	<b>-</b>	<b>89,194,980.94</b>

## (2) 2014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000,000.00	-	-	-	1,357,683.22	6,484,031.67	-	63,841,714.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6,000,000.00	-	-	-	1,357,683.22	6,484,031.67	-	63,841,714.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572,954.67	-	-572,954.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572,954.67	-	-572,954.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4、其他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项目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4、其他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4、其他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2、本期使用			-	-			-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000,000.00	-	-	-	1,357,683.22	5,911,077.00	-	63,268,760.22

## (3) 2013 年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000,000.00	-	-	-	1,268,640.43	5,682,646.57	-	62,951,287.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6,000,000.00	-	-	-	1,268,640.43	5,682,646.57	-	62,951,287.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89,042.79	801,385.10	-	890,427.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890,427.89	-	890,427.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4、其他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89,042.79	-89,042.79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89,042.79	-89,042.79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项目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4、其他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4、其他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2、本期使用			-	-			-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000,000.00	-	-	-	1,357,683.22	6,484,031.67	-	63,841,714.89

##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 （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目的

为规范公司的会计核算，统一公司的会计政策，真实、准确地提供会计信息，确保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补充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会计政策。

#### 2、适用范围

本政策适用于宏臘科技及控股子公司。

#### 3、政策依据

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补充规定。

#### 4、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5、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6、会计计量属性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初始价值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原则。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与现值孰高）计量；盈亏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等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8.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责，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权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销；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销。

## 8.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七步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理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 9、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要求执行，即以合并期间本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各控股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进行编制。合并时将母、子公司之间的投资、重大交易和往来及未实现利润相抵销，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所有者权益（损益）。

合并时，如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本公司会计政策不一致，按本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对其进行调整后合并。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或上年数；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自购买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报告期转让控制权的子公司，自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 10、金融工具

### 10.1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10.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 10.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 10.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报价按照以下原则确定：

①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要价。

②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2)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 10.5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 (1) 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 11。

##### (3) 可提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提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附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 (4) 其他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0.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11、应收款项

### 11.1 坏账的确认标准

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做坏账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发生的减值的债权如果评估为不可收回，则对其进行终止确认。

### 11.2 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 11.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本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1 年以内	3%	3%
1 至 2 年	5%	5%
2 至 3 年	10%	10%
3 年以上	50%	50%

对应收票据和预付款项，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12、存货

### 12.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的存货分为原材料和库存商品。

### 12.2 存货的计价

本公司的存货取得采用实际成本法，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 12.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存货项目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 12.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12.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1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上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 13.1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确定

(1)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本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

③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成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当期损益。

(2)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⑤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 13.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1)本公司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购买时已宣告发放股利投资成本收回外，其余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本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对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若符合下列条件，本公司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收益：

①本公司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②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③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规定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对于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 13.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 14、固定资产

### 14.1 固定资产的标准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14.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有关规定确定。

#### 14.3 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其他等。

#### 14.4 固定资产折旧

##### (1) 折旧方法及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确定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的类别	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设备	4	5	23.75
办公设备	3	5	31.67
其他	5	5	19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复核：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4.5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装修支出等。其会计处理方法为：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合理进行摊销。

## 15、在建工程

### 15.1 在建工程计价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 15.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 16、借款费用资本化

### 16.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16.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对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

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6.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17、无形资产

### 17.1 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1) 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2) 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3) 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 17.2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 17.3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直线法摊销。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额计入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 18、资产减值

18.1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其他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及其他资产等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1)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来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近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8.2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18.3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18.4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 19、应付职工薪酬

19.1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是按照构成工资总额的计时工资、计件工资、支付给职工的超额劳动报酬和增收节支的劳动报酬、为了补偿职工特殊或额外的劳动消耗和因其他特殊原因支付给职工的津贴，以及为了保证职工工资水平不受物价影响支付给职工的物价补贴等；

19.2 职工福利费，主要包括职工因公负伤赴外地就医路费、职工生活困难补助、未实行医疗统筹企业职工医疗费用，以及按规定发生的其他职工福利支出；

19.3 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是指企业按照国务院、各地方政府或企业年金计划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以及以购买商业保险形式提供给职工的各种保险待遇。

## 20、应付债券

本公司所以发行的债券，按照实际发行价格总额，作负债处理，债券发行价格总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 21、收入

### 21.1 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1)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4)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1.2 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本公司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劳务完成时确认收入，确认的金额为合同或协议总金额。

### 21.3 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确认

本公司让渡资产使用权而产生的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收费方法计算确定，并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

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只有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本公司才确认政府补助。本公司收到的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收到的非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则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直接将返还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3、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以本公司应纳税所得额为基础计算的各种境内和境外税额。在取得资产、承担负债时，本公司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确定相关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商誉的初始确认；

(2)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以及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将确认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3.2 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证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若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扣抵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将确认与此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3.3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使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如果适用税率发生变化，本公司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将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将税率变化产生的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 24、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

24.1 公司应当对相同或者相似的交易或者事项采用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24.2 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在每一会计期间和前后各期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但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变更会计政策：

24.2.1 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变更。

24.2.2 会计政策变更提供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

24.3 下列各项不属于会计政策变更：

24.3.1 本期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与以前相比具有本质差别而采用新的会计政策。

24.3.2 对初次发生的或不重要的交易或者事项采用新的会计政策。

24.4 会计政策变更能提供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的，应当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将会计政策变更累积影响数调整列报前期最早期初留存收益，其他相关项目的期初余额和列报前期披露的其他比较数据也应一并调整，但确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累积影响数不切实可行的除外。

24.5 确定会计政策变更对列报前期影响数不切实可行的，应当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的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在当期期初确定会计政策变更对以前各期累积影响数不切实可行的，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4.6 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依据应当真实、可靠。对会计估计变更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4.7 会计估计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应当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应当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24.8 公司难以对某项变更区分为会计政策变更或会计估计变更的，应当将其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4.9 公司更正重要的前期差错应当采用追溯重述法，但确定前期差错影响不切实可行的，可以采用未来适用法。

##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1、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 2、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5.7.31	2014年度/ 2014.12.31	2013年度/ 2013.12.31
营业收入	8,621.24	13,844.14	12,858.52
净利润	428.89	292.80	-390.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8.30	342.15	-276.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9.05	-127.82	-247.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8.47	-78.46	-133.66
毛利率(%)	26.46	24.97	16.07
净资产收益率(%)	6.55	5.24	-4.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66	-1.20	-2.0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77	3.13	6.40
存货周转率(次)	1.30	2.37	2.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9	1,838.81	2,014.1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2	0.33	0.36
总资产	24,269.14	25,171.98	22,509.17
股东权益合计	10,601.50	8,182.52	7,889.7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金额	9,618.88	6,700.59	6,358.43
每股净资产(元/股)	1.66	1.46	1.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股)	1.51	1.20	1.14
资产负债率(%)	56.32	67.49	64.95
流动比率	1.10	0.71	0.77
速动比率	0.72	0.44	0.47

### (一) 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盈利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26.46	24.97	16.07
净资产收益率	6.55	5.24	-4.25
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0.05

1、毛利率：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有关情况”之“（四）毛利率分析”。

2、净资产收益率：公司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为6.55、5.24和-4.25，其中，2014年度公司进行产品结构的调整，生产规模开始逐步扩大，净利润较2013年度有大幅增长。

同行业可比的上市公司或挂牌企业的主要盈利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002641.SZ	永高股份	综合毛利率	29.57	25.07	25.37	
		净资产收益率	5.29	10.63	12.62	
		每股收益(元/股)	0.14	0.52	0.67	
002694.SZ	顾地科技	综合毛利率	20.06	19.45	21.50	
		净资产收益率	1.65	2.76	9.06	
		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8	0.53	
831456.OC	森瑞新材	综合毛利率	25.48	18.61	14.65	
		净资产收益率	4.03	8.00	5.16	
		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4	0.07	
类比公司平均		综合毛利率	25.04	21.04	20.51	
		净资产收益率	3.66	7.13	8.95	
		每股收益(元/股)	0.09	0.25	0.42	

与类比公司相比，公司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无明显异常。

## (二) 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56.32	67.49	64.95
流动比率(倍)	1.10	0.71	0.77
速动比率(倍)	0.72	0.44	0.47

(1) 资产负债率：2015年7月末资产负债率略低于前两年末，主要系公司2015年进行了增资，净资产增加所致。

(2) 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前两年公司流动比率相对稳定，2015年7月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例较前两年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于货币资金2015年7月进行了增资，使得货币资金增加，短期偿债能力得到提升。

同行业可比的上市公司或挂牌企业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002641.SZ	永高股份	资产负债率	39.50	36.35	31.90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54	1.51	1.93	
		速动比率(倍)	1.02	1.02	1.35	
002694.SZ	顾地科技	资产负债率	54.93	55.18	47.39	
		流动比率(倍)	1.19	1.20	1.29	
		速动比率(倍)	0.89	0.94	0.95	
831456.OC	森瑞新材	资产负债率	65.45	76.85	83.39	
		流动比率(倍)	1.06	0.83	1.12	
		速动比率(倍)	0.90	0.74	0.96	
类比公司平均		资产负债率	53.29	56.13	54.23	
		流动比率(倍)	1.26	1.18	1.45	
		速动比率(倍)	0.94	0.90	1.09	

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略低于同行业水平，主要系公司在业务上一直采取比较稳健的以销定产政策，一般要预收一定的货款，流动负债中预收账款余额较大，使得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同行略低。

### (三) 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1.77	3.13	2.86
存货周转率	1.30	2.37	2.97

1、应收账款周转率：公司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77、3.13和2.86，公司主要客户为市政单位，工程施工周期长，结算大多集中在年末，公司对应收账款回收情况非常重视，努力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

2、存货周转率：公司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且主要客户为市政单位，货物的发出根据工程施工进度进行，公司报告期内存货周转率较为稳定。

同行业可比的上市公司或挂牌企业的主要盈利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002641.SZ	永高股份	应收账款周转率	3.15	9.25	12.11
		存货周转率	1.90	5.29	5.49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002694.SZ	顾地科技	应收账款周转率	1.80	4.75	6.46	
		存货周转率	2.15	4.87	4.81	
831456.OC	森瑞新材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5	3.11	3.32	
		存货周转率	2.00	6.75	6.81	
类比公司平均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0	5.70	7.30	
类比公司平均		存货周转率	2.02	5.64	5.70	

与类比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周转指标处于中等偏低水平。由于公司的客户结构不同，市政工程的账期一般在1-2年间，占用公司大量营运资金，另一方面更是生产出成品后，需要根据市政工程进度发货，市政工程一般较原计划有所延期，使得公司存货周转率相对较低。

#### (四)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7,860.54	18,388,124.45	20,141,884.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069.24	-36,321,352.82	-30,719,561.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76,929.32	17,575,340.34	-624,173.3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629,138.02	-357,888.03	-11,201,850.51

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1-7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4年度减少106.08%，减幅较大，主要系公司偿还了部分关联方资金占用。

2013年度、2014年度以及2015年1-7月，公司除2015年处置子公司收到现金509.95万元外，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呈流出状态，主要是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支出及支付投资款。

2013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公司偿付借款利息而产生的现金流出；2014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公司取得银行借款产生的现金流入流出净额等。2015年1-7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公司2015年增资扩股融入的资金。

##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 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及确认方法

#### 1、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

公司主营业务为塑料管件和模具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PVC、PE、PP三大系列管材、管件。

####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接到客户发货指令，发出商品同时开具发票，月末收集开票信息，确认收入。一般客户发出送货指令前，会派人员到企业实地验收货物，确保商品符合订单上所要求的规格、品质。待验收合格，客户才接收商品。不存在已出库产品存在所有权未转移情况而提前确认收入。。

### (二)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PVC管材与管件	52,974,087.18	61.45	83,821,091.68	60.45	80,468,246.60	62.58
PE管材与管件	32,535,686.81	37.74	51,985,963.00	37.49	44,471,772.35	34.59
其他	702,640.29	0.82	2,634,310.54	2.05	3,645,178.35	2.83
合计	86,212,414.28	100.00	138,441,365.22	100.00	128,585,197.30	100.00

其中，“其他”指PP管材管件及其他原材料、废料的销售收入。

具体收入分类详见“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五、公司收入及成本情况”之“（一）收入构成”。

公司主营业务为塑料管材及管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一直保持增长势头。2014年度营业收入较2013年度增长7.67%。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PVC系列、PE系列及PP系列塑料管道，其中，PVC系列收入占比60%以上，PE系列收入占比37%以上，PP系列目前正在市场渗透阶段，占比较小。公司营业收入在报告期内均呈现稳步上升趋势。2014年度PVC系列管材管件

营业收入较2013年度增长4.17%，原因系PVC管材管件具有较高强度、较大刚性、较低材料价格而被市场广泛应用，而且已经有丰富的使用经验，同时，公司不断加大投入，研发性能更优的PVC-U和PVC-M管材管件，获得市场认可，带动了该类产品的增长。2014年度PE系列管材管件营业收入较2013年度增长16.90%，原因系PE系列管材管件具有的柔韧性和可熔接性使管道敷设费用明显低于PVC管材管件，可以使总的工程费用下降，因而市场需求，尤其是大型工程对PE系列管材管件的需求逐渐扩大，给公司带来了更多的订单，导致收入的增长。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市政给排水、市政污水排放等领域。从销售模式看，公司在前两年主要由经销模式进行，自2015年开始，重心逐渐向工程直销转移。原因系随着“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的公布，城市化建设背景下配套的市政工程建设、污水资源化、农村水利建设、燃气供应体系加大了塑料管材管件的需求，同时，前期公司以质量为上的产品标准通过经销商的渠道赢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得到了市政工程单位的认可。

从销售区域看，公司产品的主要销售区域在华东地区，2014年度和2013年度分别占公司收入的62.80%和61.59%，公司业务收入地域分布较集中，主要系塑料管道占地大，运输成本高，且产业链集中于具有地域、资本和市场优势的沿海经济发达区域所致。公司销售重点集中在华东地区，以此为突破口拓展市场，可以在短时间内扩大销售规模，实现销售费用的有效利用，未来随着塑料管道行业逐渐向内地延伸和转移，公司将在巩固重点的基础上，加大力度拓展其他地区市场，培育新的市场增长点。报告期内公司逐渐扩大西北和华中地区的市场份额，2014年度西北地区管材管件营业收入较2013年度增长167.12%，2015年度华中地区管材管件营业收入较2014年度同比增长205.08%。

### （三）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86,212,414.28	138,441,365.22	7.67	128,585,197.30
营业成本	63,400,075.45	103,871,971.91	-3.75	107,922,064.44

营业利润	5,752,280.90	4,765,298.65	231.76	-3,616,645.43
利润总额	6,009,947.02	4,717,877.10	231.54	-3,586,629.53
净利润	4,288,888.81	2,928,006.75	175.06	-3,900,798.10

公司营业成本包含原材料、能源、人工费和制造费用，具体详见“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五、公司收入及成本情况”之“（三）成本构成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其中，原材料占生产成本的80%左右。2014年度营业成本较2013年度降低3.75%，在收入增长的基础上，公司利润呈现了一定程度的增长。

#### （四）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PVC管材与管件	16,344,317.49	30.85	20,841,756.00	24.86	14,920,165.99	18.54
PE管材与管件	6,404,119.15	19.68	12,710,953.59	24.45	5,048,096.88	11.35
其他	63,902.19	9.09	1,016,683.72	38.59	694,869.99	19.06
合计	22,812,338.83	26.46	34,569,393.31	24.97	20,663,132.86	16.07

公司的主营业务塑料管材、塑料管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PE、PVC等系列的管材和管件，其中，母公司宏臘科技以管件的生产销售为主，子公司建投宝塑以管材的生产销售为主。

##### 1、产品整体毛利率的变动分析

公司2015年1-7月、2014年度、2013年度毛利率分别为26.46%、24.97%、16.07%。公司2013年毛利率较低的原因主要为建投宝塑成立于2010年，经过2年的研发实验与市场开拓，自2013年起开始逐步正常运转。

##### 2、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各类产品售价、原材料价格等因素的变化对毛利率变化的影响分析如下：

###### （1）PVC管材管件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PVC管材管件主要用于市政工程，毛利率较高，贡献了公司60%以上的营业毛利，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PVC管材管件的毛利

率分别为30.85%、24.86%和18.54%，2015年1-7月、2014年度管材管件的毛利率较上年分别增长24.39%和34.09%，呈逐年上升的趋势，主要原因系PVC管材管件的原材料为PVC树脂，而树脂的价格波动牵制于原油价格的波动。同时，由于PVC管件的制作需要PVC树脂、稳定剂、填料、改性剂等原材料按照一定配方比例进行混合调配，2014年以前，公司直接外购已调配完成的配方混料，经过多年的研发及试验，公司自主调配出优良配方，直接采购PVC树脂、稳定剂等原料进行自主调配，降低了生产成本。因此，PVC管材管件的毛利率逐年上升。

PE管材管件毛利率略低于PVC管材管件主要系在相同的使用条件下（同样的压力和直径），PE管材管件的管壁要比PVC管材管件厚1倍以上，造价成本高于PVC管材管件。而PE管材管件毛利率在报告期内有所波动，主要受两个因素的影响：一是公司的PE管材管件成本中，PE树脂原材料占比较大，HDPE树脂原材料价格整体呈下降趋势；二是PE管材管件主要应用于市政领域，产品定价受不同市政项目发展规划、政府支持力度、发展周期等多方面的影响，波动较大，总体而言随着市场参与者的增加，报告期内定价也是波动下降的。故综合以上两个因素，报告期内PE管材管件的毛利呈区间窄幅波动下降的趋势。

收入中的其他指PP管材管件、原材料及废料的销售。

### 3、市场销售情况及竞争情况对毛利率的影响

“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的公布，城市化建设背景下配套的市政工程建设、污水资源化、农村水利建设、燃气供应体系加大了塑料管材管件的需求，同时，公司自主研发混料配方，以高效高品质的产品赢得了市场的认可，尤其是相关市政单位，继而持续获得了工程量大、单价较高、回款及时的市政订单。

### 4、毛利率真实性、合理性及稳定性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道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管道收入	管道成本	毛利率
2013 年	124,940,018.95	104,971,756.08	15.98%
2014 年	135,807,054.68	102,254,345.09	24.71%
2015 年 1-7 月	85,509,773.99	62,761,337.35	26.60%

其中产品 PVC 管材、PVC 管件、PE 管材、PE 管件毛利率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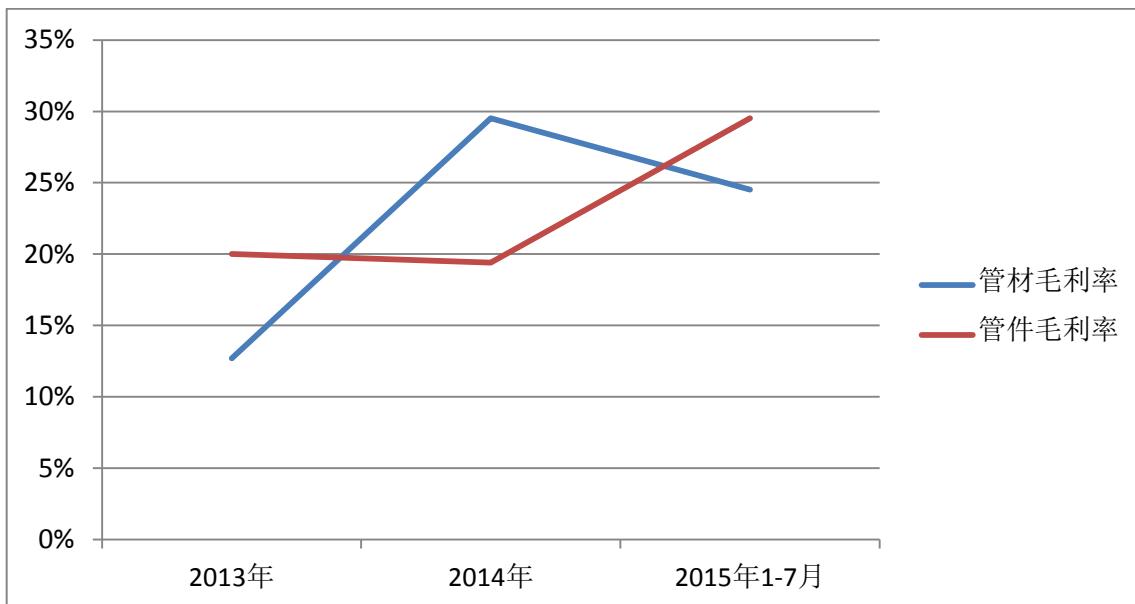
项目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1-7 月
----	--------	--------	--------------

项目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1-7 月
PVC 管材	18.75%	38.22%	33.90%
PVC 管件	18.38%	17.61%	28.49%
PE 管材	6.48%	23.37%	16.41%
PE 管件	26.96%	28.88%	34.85%

公司直销模式下主要为政府项目提供产品配套，其产品主要为管材，辅以管件配套；经销模式下主要为 400 余户经销商提供管件产品。其中管材及管件报告期内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管材毛利率	管件毛利率
2013 年	13%	20%
2014 年	30%	19%
2015 年 1-7 月	25%	30%

管材、管件毛利率走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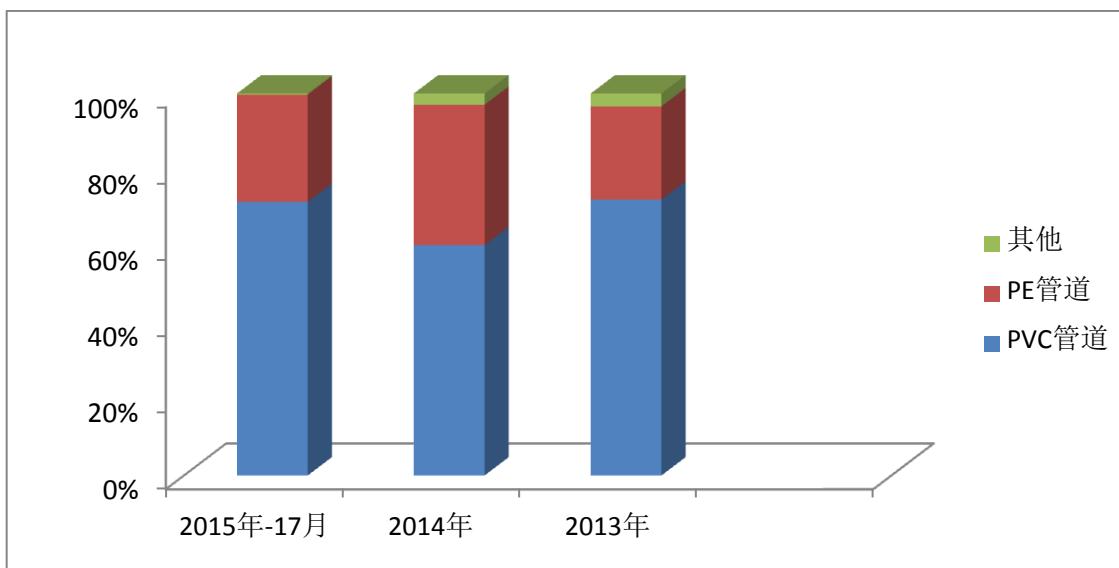


公司管道综合毛利率呈上升趋势，但管材毛利率 2015 年从 30% 降至 25%，主要原因因为 2015 年受市场环境影响下政府项目订单减少，公司采取保守的报价策略以保证投标能顺利中标，故毛利率下降 5%。管件毛利率因凭借产品质量以及市场原材料价格下降，2015 年整体毛利率上升至 30%。公司以传统的经销模式为 400 余家经销商提供优质产品，获取了一定的品牌效应，使得公司在 2015 年管道总体毛利率提升 1.89% 至 26.60%。

按管道材料不同分为 PVC 管道、PE 管道，报告期内其毛利结构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万元)	占比(%)	毛利(万元)	占比(%)	毛利(万元)	占比(%)
PVC管道	1,634.43	71.65	2,084.18	60.29	1,492.02	72.21
PE管道	640.41	28.07	1,271.10	36.77	504.81	24.43
其他	6.39	0.28	101.67	2.94	69.49	3.36
合计	2,281.23	100.00	3,456.94	100.00	2,066.31	100.00

报告期内 PVC 管道、PE 管道毛利构成比例图：



公司主要管道毛利率 2013 年至 2015 年 7 月份分别为 15.98%、24.71%、26.60%，毛利率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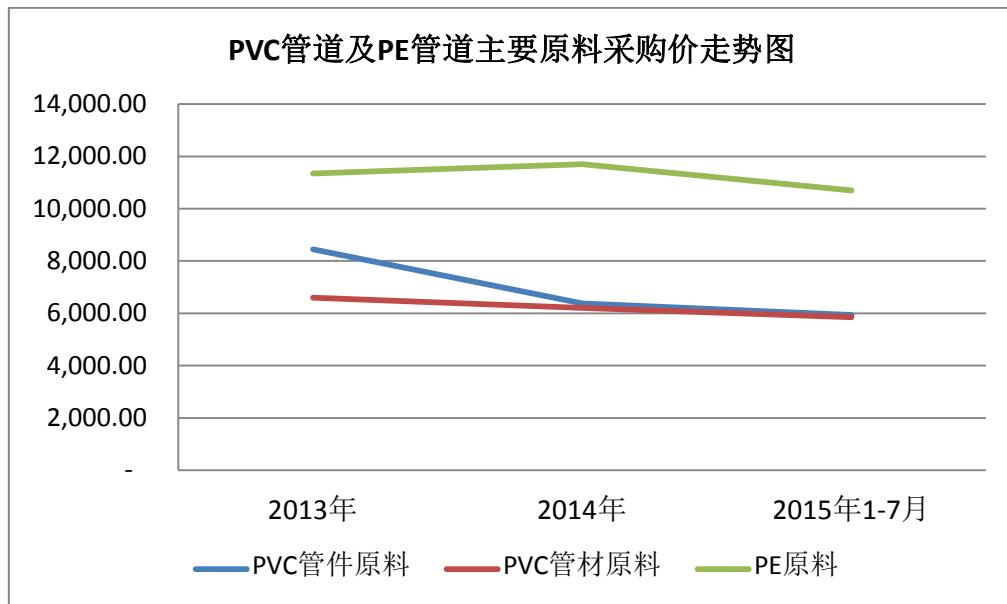
#### ①产品销售价格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

公司产品生产成本中树脂原材料占比约为 70% 左右，生产成本的变动受原材料价格变动的影响较大。同时，公司原材料采购周期较短，原材料的领用消耗与原材料采购时间间隔较短，因此原材料价格的波动趋势与公司产品成本的变动趋势基本一致。其中采购成本变动情况：

a、2013 年 PVC 管件原料全部外购，采购成本较高，平均采购价为 8,448 元/吨；2014 年起企业自主研发出 PVC 管件原料混合配方，根据自身研发出的原料混合物生产，使整体 PVC 管件原料成本降低至 6,380 元/吨，降幅 24%，2015 年原料成本为 5,936 元/吨。

b、对于贡献毛利最多的产品 PVC 管材，其主要原料采购价格为：2013 年 6,600 元/吨、2014 年 6,200 元/吨、2015 年 1-7 月 5,850 元/吨，逐年下降；

c、对于毛利贡献率在 25%-35%之间的 PE 管道，其主要原料采购价格为：2013 年 11,340 元/吨、2014 年 11,700 元/吨、2015 年 1-7 月 10,700 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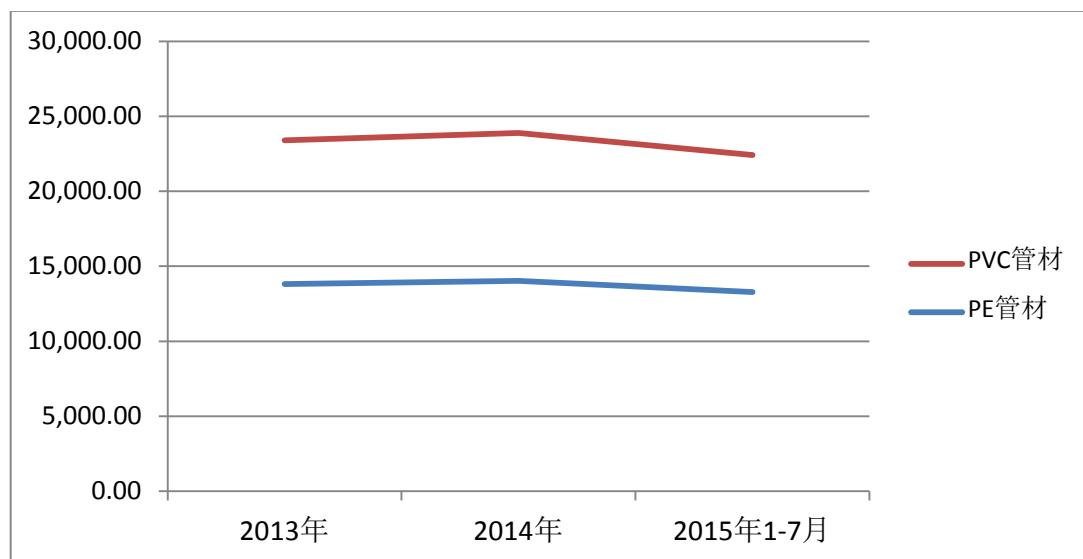


d、由于管件规格型号达到 1,300 余种，大小形状各异，工艺含钢铁部件，故无法按照个数及重量统计其平均售价，因此从管材单位售价进行分析，报告期内销售价格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13 年	2014 年	变动幅度	2015 年 1-7 月	变动幅度
PE 管材	13,803.53	14,025.11	2%	13,284.25	-5%
PVC 管材	9,606.56	9,874.45	3%	9,141.45	-7%

报告期内管材售价走势：



综上所述，管材采购价格逐年下降，年均下降 6%-7%之间，公司产品销售价格调整滞后于原材料价格的下跌，且降价幅度小于原材料价格的下跌幅度，导致整体产品毛利率的逐年上升。

### ②供应商的波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

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五、公司收入及成本情况”之“(三)成本构成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供应商对产品毛利率影响关系：2015 年公司对单一采购商昊华东化工公司采购占比达到 45.67%，集中采购有利于采购成本的降低，同时采购比例未超过 50%，不构成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另外，昊华东化工公司为大型国企，供应较为稳定，因此，公司毛利率具有稳定性。

### ③定价机制

公司业务的定价机制主要基于以下方面的考虑：

a、人工成本；b、原材料采购价格；c、产品的市场定位；d、公司的产能情况；e、公司对于直销招标业务的定价机制，将结合招标的条件、要求、标的区域同类产品市场价格以及竞争环境综合考虑。

企业主要客户集中在华东和华北地区，定价主要考虑地区的竞争环境及其原材料价格的波动，而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年均降幅维持在 5%-6%之间，企业未全面下调管道售价。

## (五)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86,212,414.28	138,441,365.22	7.67	128,585,197.30
管理费用	9,810,542.03	16,938,707.30	9.66	15,447,020.32
销售费用	5,879,499.73	10,196,522.22	50.52	6,774,119.97
财务费用	1,096,337.15	1,365,173.59	147.85	550,796.85
三项费用合计	16,786,378.91	28,500,403.11	25.16	22,771,937.1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11.38	12.24	—	12.01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6.82	7.37	—	5.2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27	0.99	—	0.43
三项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合计(%)	19.47	20.59	—	17.71

## 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工资	2,922,785.21	5,253,722.56	7.06	4,907,421.91
折旧及摊销	1,155,492.76	1,864,909.53	25.66	1,484,096.08
税金	434,950.23	1,036,223.92	25.41	826,287.04
办公费等支出	800,793.20	1,086,581.30	27.27	853,755.98
业务招待费	176,560.80	322,387.70	-19.33	399,628.50
研发支出	4,084,844.42	7,100,513.08	14.40	6,206,998.52
其他	235,115.41	274,369.21	-64.31	768,832.29
合计	9,810,542.03	16,938,707.30	9.66	15,447,020.32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人工费用、研发费用、折旧摊销费、办公费等。公司2014年度管理费用为1,693.87万元，比2013年增加了149.17万元，增幅9.66%。主要原因在于2014年公司新购置办公用品，增加了折旧与摊销，同时，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

## 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工资	1,028,172.67	1,818,638.59	8.81	1,671,435.70
运费	2,929,221.91	5,617,807.36	50.98	3,721,010.11
业务招待费	120,868.30	235,282.60	-37.57	376,883.30
包装物	1,195,475.91	1,759,714.40	2,927.38	58,126.60
差旅费	236,441.00	686,635.49	15.10	596,558.25
其他	369,319.94	78,443.78	-77.59	350,106.01
合计	5,879,499.73	10,196,522.22	50.52	6,774,119.97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销售人员的工资、运输费用、业务费用、包装费用、差旅费用等构成。2014年度较2013年度增加了342.24万元，即50.52%。2015年，公司治理逐渐完善，精简开支，业务稳定重在维护，因此业务招待费及差旅费大幅减少。2014年度销售费用同比增加50.52%，主要系2014年为了业务考核的需要，将原在成本归集的包装物改在销售费用归集。其次运输费用增加，主要系公司新拓偏远地区客户，导致运输成本大幅增加。

### 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利息支出	1,123,070.68		1,424,659.66	128.25	624,173.36
减：利息收入	37,498.02		73,241.55	-24.13	96,537.92
手续费	10,764.49		13,755.48	-40.61	23,161.41
合计	1,096,337.15		1,365,173.59	147.85	550,796.85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系银行贷款形成的利息支出和手续费。

### (六) 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投资收益。

### (七)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298,144.26	4,253,587.92	-1,453,456.51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666.12	-47,421.55	30,015.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b>小计</b>	<b>3,555,810.38</b>	<b>4,206,166.37</b>	<b>-1,423,440.61</b>
所得税影响额	57,468.04		2.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b>合计</b>	<b>3,498,342.34</b>	<b>4,206,166.37</b>	<b>-1,423,442.61</b>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当地政府所补助，主要情况是依据《关于申报 2014 年实施“三位一体”发展战略促进工业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第

二批)的通知》，由常州市财政局支付的“首台(套)重大装备及关键部件项目”补助22万元。

### (八) 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建设维护税	按应缴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 五、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 (一) 流动资产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7. 31		2014. 12. 31		2013. 12. 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33,670,832.51	22.30	10,543,340.99	8.79	10,559,389.02	9.33
应收票据	1,338,669.31	0.89	460,000.00	0.38	1,083,740.00	0.96
应收账款	48,925,443.48	32.40	48,235,209.33	40.21	40,151,669.63	35.49
预付款项	5,900,661.83	3.91	4,847,388.52	4.04	6,814,698.02	6.02
其他应收款	8,682,447.01	5.75	10,153,267.06	8.46	10,817,988.39	9.56
存货	52,033,270.71	34.46	45,579,671.10	37.99	42,246,182.71	37.34
其他流动资产	450,524.61	0.30	149,850.81	0.12	1,463,804.97	1.29
流动资产合计	151,001,849.46	100.00	119,968,727.81	100.00	113,137,472.74	100.00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 7. 31	2014. 12. 31	2013. 12. 31
库存现金	207,715.08	158,901.18	255,243.77
银行存款	29,878,923.93	7,298,599.81	7,560,145.25
其他货币资金	3,584,193.50	3,085,840.00	2,744,000.00
合计	33,670,832.51	10,543,340.99	10,559,389.02

其他货币资金金额包括承兑保证金、履约保函保证金等，均为使用受限的银行存款，故列为其他货币资金。2015年7月末货币资金较2014年末增加219.36%，主要系2015年7月末增资扩股所致。

## 2、应收账款

### (1) 应收帐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占余额比例 (%)
1年以内	38,889,295.13	1,166,678.85	77.10
1-2年	5,955,372.50	297,768.62	11.56
2-3年	3,729,393.62	372,939.36	6.86
3年以上	4,377,538.13	2,188,769.07	4.47
合计	52,951,599.38	4,026,155.90	100.00

(续)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占余额比例 (%)
1年以内	41,487,123.89	1,244,613.71	83.43
1-2年	4,495,344.54	224,767.24	8.85
2-3年	1,712,290.43	171,229.04	3.19
3年以上	4,362,120.92	2,181,060.46	4.52
合计	52,056,879.78	3,821,670.45	100.00

(续)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占余额比例 (%)
1年以内	35,238,274.23	1,057,148.23	85.13
1-2年	3,636,764.40	181,838.22	8.60
2-3年	833,890.16	83,389.02	1.87
3年以上	3,530,232.60	1,765,116.30	4.40
合计	43,239,161.39	3,087,491.77	100.00

2015年7月末、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4,892.54万元、4,823.52万元和4,015.17万元。2015年7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4年增长1.43%，2014年应收账款余额较2013年增长20.13%。2015年7月末、2014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上一年均有增长，主要系公司近两年销售收入呈现稳步增长，而应收账款回款账期保持相对稳定，导致应收账款的自然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和主要客户之间有长期、稳定的合作，应收账款均为按照行业惯例的结算方式所形成，客户信用状况良好。

报告期内，2015年7月末、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41.18%、34.84%、46.57%。

因公司客户基本为市政单位，信用较高，回款周期一般在1-2年，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在对应收账款进行账龄分析的基础上计提了坏账准备。

截至2015年7月31日已累计计提坏账准备402.62万元。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 (2)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 ①2015年7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河北建投宝塑管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66,124.29	2年内	7.11	货款
河北宝硕管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70,706.68	3至4年	6.93	货款
湖北钟祥市自来水公司	非关联方	3,580,638.00	2年内	6.76	货款
上海朗煜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40,069.30	1年内	5.55	货款
新疆天业节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72,565.24	2年内	5.05	货款
合计		16,630,103.51		31.41	

##### ②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江苏宝硕管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74,528.32	2年内	9.28	货款
河北建投宝塑管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90,629.36	1年内	9.09	货款
河北宝硕管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70,706.68	3至4年	7.05	货款
湖北钟祥市自来水公司	非关联方	3,580,638.00	1年内	6.88	货款
琼海市自来水公司	非关联方	2,459,094.80	1年内	4.72	货款
合计		16,775,597.16		37.03	

##### ③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河北宝硕管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70,706.68	2至3年	8.49	货款
望都县水利局	非关联方	1,940,909.64	1年内	4.49	货款
江西省靖安县自来水公司	非关联方	1,538,351.04	1年内	3.56	货款
河北建投宝塑管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7,523.78	1年内	3.39	货款
陕西甘霖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3,000.00	1年内	1.42	货款
合计		9,230,491.14		21.35	

### 3、预付账款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943,452.60	83.78	4,457,888.53	91.96	6,266,739.57	91.96
1至2年	805,517.82	13.65	284,719.99	5.87	80,982.58	1.19
2至3年	151,691.41	2.57	18,872.00	0.39	460,505.87	6.76
3年以上			85,908.00	1.77	6,470.00	0.09
合计	5,900,661.83	100.00	4,847,388.52	100.00	6,814,698.02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设备和原材料预付款。2015年7月末、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的预付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590.07万元、484.74万元和681.47万元。2014年预付账款余额较2013年减少28.87%，2015年7月末预付账款余额较2013年增长21.73%，2014年末预付账款余额较2013年末减少，主要系2013年预付的原料及设备采购款，在2014年陆续到货及收回。2015年7月末预付账款余额较2014年末增长，主要系公司2015年扩大生产规模，预付的原材料采购款相应增加。

#### (2)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①2015年7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期末预付账款余额比例(%)	未结算原因
昊华华东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4,438.00	1年以内	43.51	合同正在执行
江苏省电力公司常州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741,678.98	1年以内	12.39	合同正在执行
武进区牛塘风桦有限公司货运服务部	非关联方	463,791.00	2年以内	7.75	合同正在执行
江阴市江哲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5,202.00	2年以内	6.58	合同正在执行
无锡顶太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4,790.00	1年以内	4.92	合同正在执行
合计		4,439,899.98		75.15	

②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期末预付账款余额比例(%)	未结算原因
常州东蒙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1,250.00	1年以内	14.67	合同正在执行
武进区牛塘风桦有限公司货运服务部	非关联方	486,791.00	1年以内	10.04	合同正在执行
新北区春江宏盛橡胶制品厂	非关联方	466,042.43	1年以内	9.61	合同正在执行
江苏省电力公司常州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436,107.72	1年以内	9.00	合同正在执行
江阴市江哲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4,053.13	2年以内	8.13	合同正在执行
合计		2,494,244.28		51.46	

③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期末预付账款余额比例(%)	未结算原因
浙江银荣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2,221.25	1年以内	14.27	合同正在执行
常州东蒙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2,268.00	1年以内	13.39	合同正在执行
上海睿圣化工科技有限	非关联方	902,137.50	1年以内	13.24	合同正在执行

公司					
昊元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2,300.00	1年以内	7.66	合同正在执行
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467,553.70	1年以内	6.86	合同正在执行
合计		3,776,480.45		55.42	

截至2015年7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 4、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38,197.43	10,145.92	3.00
1至2年	8,779,890.00	438,994.50	5.00
2至3年	15,000.00	1,500.00	10.00
合计	9,133,087.43	450,640.42	4.93

（续）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8,138.21	3,844.15	3.00
1至2年	10,081,050.00	504,052.50	5.00
2至3年	502,195.00	50,219.50	10.00
合计	10,711,383.21	558,116.15	5.21

（续）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0,553,183.92	316,595.52	3.00
1至2年	612,000.00	30,600.01	5.00
合计	11,165,183.92	347,195.53	3.11

##### （2）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投资转让款	8,701,24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押金及预付杂费	194,803.73	-	332,990.57
备用金	172,043.70	600,795.00	701,000.00

款项性质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	65,000.00	110,588.21	131,193.35
合计	9,133,087.43	10,711,383.21	11,165,183.92

2015年7月末、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分别为913.31万元、1,071.14万元和1,081.80万元。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逐年递减主要系公司偿还了大量的关联方借款，清理了一些备用金。

### (3) 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 ①2015年7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保定建投宝塑管业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转让款	8,701,240.00	1至2年	95.27	435,062.20
在江苏省电力公司常州供电公司	电费	151,351.73	1年以内	1.66	5,015.00
金海勤	备用金	50,150.00	1年以内	0.55	5,000.00
章齐举	备用金	50,000.00	1至2年	0.55	4,345.20
阳新县水利水电工程检测站	押金	43,452.00	1年以内	0.48	2,850.00
合计		8,996,193.73		98.50	452,272.20

#### ②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保定建投宝塑管业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转让款	10,000,000.00	1至2年	93.36	500,000.00
马月秋	借款	492,195.00	2至3年	4.60	49,219.50
中石油常州分公司	货款	60,000.00	1至2年	0.56	3,000.00
金海勤	备用金	59,050.00	1年以内	0.55	1,771.50
在江苏省电力公司常州供电公司	电费	40,588.21	1年以内	0.38	1,217.65
合计		10,651,833.21		99.45	555,208.65

#### ③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保定建投宝塑管业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转让款	10,000,000.00	1年以内	89.56	300,000.00
马月秋	借款	500,000.00	1至2年	4.48	25,000.00
酉阳土家族自治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投标保证金	140,000.00	1年以内	1.25	4,200.00
京山县综合招投标中心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	1年以内	0.90	3,000.00
常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投标保证金	80,000.00	1年以内	0.72	2,400.00
合计		10,820,000.00		96.91	334,600.00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 5、存货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存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7. 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620,532.80	-	6,620,532.80
产成品	45,412,737.91	-	45,412,737.91
合计	52,033,270.71	-	52,033,270.71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 12. 31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084,369.40	-	6,084,369.40
产成品	39,495,301.70	-	39,495,301.70
合计	45,579,671.10	-	45,579,671.10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 12. 31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	2013. 12. 31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 943, 244. 63	-	6, 943, 244. 63
产成品	35, 302, 938. 08	-	35, 302, 938. 08
合计	42, 246, 182. 71	-	42, 246, 182. 71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和产成品。2015年7月末、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存货的账面余额分别为5, 203. 33万元、4, 557. 97万元和4, 224. 62万元。2015年7月末较2014年末存货余额增加了645. 36万元，即14. 16%，2014年末较2013年末存货余额增加了333. 35万元，即7. 89%，均由产成品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产成品余额逐年增加，主要是公司销售收入增长，公司按照订单情况已经完成生产，尚未接到客户发货指令，由于市政工程普遍存在一定的延期情况，公司产成品会随着工程延期时间长短而增减。

本公司的存货取得采用实际成本法，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公司产品为管材和管件，公司在常规管道、常规管件上备制一定存货，以满足客户订单需要。除此以外客户提出需求单，即对管材、管件的特定要求，公司需要安排生产。库龄1年内占比80%以上，不存在2-3年库龄，不存在滞销情况，由于产品具有耐磨、耐腐蚀等特性，不存在损毁情况，故期末公司对存货进行跌价测试后，均不需计提跌价准备。

##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450, 524. 61	149, 850. 81	1, 463, 804. 97
合计	450, 524. 61	149, 850. 81	1, 463, 804. 97

## (二) 非流动资产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7. 31		2014. 12. 31		2013. 12. 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股权投资	-	-	40, 000, 000. 00	30. 36	20, 000, 000. 00	17. 86
固定资产	63, 155, 430. 02	68. 88	62, 741, 423. 93	47. 62	53, 416, 631. 29	47. 71
在建工程	-	-	-	-	8, 594, 106. 14	7. 68

无形资产	27, 228, 786. 73	29. 70	27, 525, 780. 96	20. 89	28, 148, 913. 95	25. 14
长期待摊费用	186, 154. 63	0. 20	261, 225. 63	0. 20	251, 045. 50	0.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119, 199. 11	1. 22	1, 094, 946. 66	0. 83	858, 671. 85	0. 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127, 700. 00	0. 10	684, 860. 00	0. 6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91, 689, 570. 49</b>	<b>100. 00</b>	<b>131, 751, 077. 18</b>	<b>100. 00</b>	<b>111, 954, 228. 73</b>	<b>100. 00</b>

### 1、固定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2015. 7. 31	2014. 12. 31	2013. 12. 31
<b>一、账面原值</b>			
办公设备	2, 122, 670. 38	2, 118, 020. 38	1, 666, 738. 34
电子设备	1, 138, 445. 09	1, 116, 496. 52	1, 089, 996. 52
房屋建筑物	38, 272, 308. 53	38, 209, 508. 53	28, 320, 251. 11
机械设备	79, 978, 111. 68	78, 759, 256. 96	73, 075, 535. 58
运输设备	7, 121, 071. 74	3, 908, 893. 96	3, 908, 893. 96
<b>合计</b>	<b>128, 632, 607. 42</b>	<b>124, 112, 176. 35</b>	<b>108, 061, 415. 51</b>
<b>二、累计折旧</b>			
办公设备	1, 304, 885. 34	1, 126, 905. 93	889, 833. 45
电子设备	984, 114. 49	948, 820. 32	712, 755. 16
房屋建筑物	11, 826, 128. 93	10, 759, 711. 82	9, 094, 378. 57
机械设备	48, 021, 268. 75	45, 395, 043. 67	41, 110, 514. 96
运输设备	3, 340, 779. 89	3, 140, 270. 68	2, 837, 302. 08
<b>合计</b>	<b>65, 477, 177. 40</b>	<b>61, 370, 752. 42</b>	<b>54, 644, 784. 22</b>
<b>三、减值准备</b>			
办公设备	-	-	-
电子设备	-	-	-
房屋建筑物	-	-	-
机械设备	-	-	-
运输设备	-	-	-
<b>合计</b>	<b>-</b>	<b>-</b>	<b>-</b>
<b>四、账面价值</b>			
办公设备	817, 785. 04	991, 114. 45	776, 904. 89
电子设备	154, 330. 60	167, 676. 20	377, 241. 36
房屋建筑物	26, 446, 179. 60	27, 449, 796. 71	19, 225, 872. 54
机械设备	31, 956, 842. 93	33, 364, 213. 29	31, 965, 020. 62
运输设备	3, 780, 291. 85	768, 623. 28	1, 071, 591. 88
<b>合计</b>	<b>63, 155, 430. 02</b>	<b>62, 741, 423. 93</b>	<b>53, 416, 631. 29</b>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生产机械设备和运输工具。

2015 年 7 月末、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的账面余额分别为 6, 315. 54 万元、6, 274. 14 万元和 5, 341. 66 万元。2015 年 7 月末较 2014 年末

固定资产余额增加 0.66%，2014 年末较 2013 年末固定资产余额增加 17.46%。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持续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大投资扩大固定资产规模。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情形，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2、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7. 31	2014. 12. 31	2013. 12. 31
<b>一、账面原值</b>			
土地使用权	31,156,654.70	31,156,654.70	31,156,654.70
计算机软件	76,800.00	6,800.00	6,800.00
<b>合计</b>	<b>31,233,454.70</b>	<b>31,163,454.70</b>	<b>31,163,454.70</b>
<b>二、累计摊销</b>			
土地使用权	3,994,367.99	3,630,873.74	3,007,740.75
计算机软件	10,299.98	6,800.00	6,800.00
<b>合计</b>	<b>4,004,667.97</b>	<b>3,637,673.74</b>	<b>3,014,540.75</b>
<b>三、减值准备</b>			
土地使用权	-	-	-
计算机软件	-	-	-
<b>合计</b>	<b>-</b>	<b>-</b>	<b>-</b>
<b>四、账面价值</b>			
土地使用权	27,162,286.71	27,525,780.96	28,148,913.95
计算机软件	66,500.02	-	-
<b>合计</b>	<b>27,228,786.73</b>	<b>27,525,780.96</b>	<b>28,148,913.95</b>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计算机软件。

## 7、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资产 减值	4,476,796.44	1,119,199.11	4,379,786.64	1,094,946.66	3,434,687.40	858,671.85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可抵扣	递延	可抵扣	递延	可抵扣	递延
	暂时性差异	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所得税资产
准备						
合计	4,476,796.44	1,119,199.11	4,379,786.64	1,094,946.66	3,434,687.40	858,671.85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由计提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三) 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及转回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坏账损失	156,580.67	945,099.31	1,293,474.40
合计	156,580.67	945,099.31	1,293,474.40

报告期内不存在资产减值准备转回的情况。

## 六、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负债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27,000,000.00	19.75	27,000,000.00	15.89	8,000,000.00	5.47
应付票据	9,925,193.50	7.26	9,267,800.00	5.46	7,540,000.00	5.16
应付账款	29,001,433.35	21.22	22,022,263.03	12.96	30,764,599.15	21.04
预收款项	20,144,003.80	14.74	26,582,095.30	15.65	16,060,223.02	10.99
应付职工薪酬	1,080,050.00	0.79	1,127,265.75	0.66	903,830.91	0.62
应交税费	534,401.77	0.39	2,508,839.32	1.48	535,912.91	0.37
其他应付款	48,991,358.65	35.84	81,386,308.06	47.90	82,389,908.69	56.36
流动负债合计	136,676,441.07	100.00	169,894,571.46	100.00	146,194,474.68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
负债合计	136,676,441.07	100.00	169,894,571.46	100.00	146,194,474.68	100.00

## (一) 流动负债分析

### 1、短期借款

(1)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类别	单位：元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27,000,000.00	27,000,000.00	8,000,000.00
合计	27,000,000.00	27,000,000.00	8,000,000.00

宏图有限以房产做抵押向江南银行钟楼支行贷款1,200万；建投宝塑以土地做抵押向江南银行钟楼支行贷款1,500万。具体借款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五、公司收入及成本情况”之“（八）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 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单位：元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3,054,341.91	6,442,047.16	16,898,288.71
1至2年内	5,115,146.94	14,459,245.78	4,703,982.14
2至3年内	671,946.75	958,703.94	9,085,586.15
3年以上	159,997.75	162,266.15	76,742.15
合计	29,001,433.35	22,022,263.03	30,764,599.15

应付账款主要核算内容为原材料采购、包装物采购及委托加工等费用支出款项。

2015年7月末、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应付账款的账面余额分别为2,900.14万元、2,202.23万元和3,076.46万元。2015年7月末较2014年末应付帐款余额增加31.96%，2014年末较2013年末应付帐款余额减少28.42%。本期增加的主要是1年之内的应付账款，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了扩大生产规模，材料采购有所增加，无异常大额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

(2) 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①2015年7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浙江银荣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10,900.00	18.28	1年以内	货款
昊华华东化工公司	非关联方	4,482,104.70	15.42	1年以内	货款
上海嘉平塑胶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68,693.55	7.81	2年以内	货款
宁波保税区长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3,550.00	3.90	1年以内	货款
台州圣鹏铜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2,110.79	3.48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14,207,359.04	48.89	1年以内	

②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嘉平塑胶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68,693.55	10.30	1年以内	货款
浙江兰溪丹德塑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8,662.50	3.44	1年以内	货款
台州圣鹏铜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3,185.37	3.01	1年以内	货款
保定慧隆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1,181.52	2.91	1年以内	货款
江苏联塑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4,500.00	2.79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4,946,222.94	22.45		

③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保定市力达塑业有限公司顺平分公司	非关联方	2,135,582.39	6.94	2年以内	货款
平湖多凌	非关联方	2,073,458.71	6.74	1年以内	货款
上海嘉平塑胶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4,767.30	4.40	1年以内	货款
玉环圣鹏铜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6,751.86	3.63	1年以内	货款
武进柴家锻造厂	非关联方	503,806.80	1.64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7,184,367.06	23.35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亦无欠关联方款项。

### 3、预收帐款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 年以内	18,775,992.45	24,013,295.07	15,680,649.06
1 至 2 年	861,891.88	2,416,373.29	332,150.21
2 至 3 年	443,025.03	152,134.46	47,423.75
3 年以上	63,094.44	292.48	-
<b>合计</b>	<b>20,144,003.80</b>	<b>26,582,095.30</b>	<b>16,060,223.02</b>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期末预收账款余额为 2,014.40 万元，公司的预收款项为预收客户货款形成，无应收关联方款项，亦无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在向客户发货、开发票后确认收入。

## （2）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 ①2015年7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江苏宝硕管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99,639.66	28.79	1年内	货款
新疆建投宝塑管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49,655.48	10.18	1年内	货款
南昌文达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3,293.95	5.33	1年内	货款
宁夏明昊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4,504.80	3.45	1至3年	货款
安仁县水利局	非关联方	686,958.53	3.41	1年内	货款
<b>合计</b>		<b>10,304,052.42</b>	<b>51.16</b>		

### ②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江苏宝硕管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01,042.05	28.97	1年内	货款
新疆建投宝塑管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54,655.48	10.74	1年内	货款
南昌文达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53,729.67	7.73	1年内	货款
大名县水利局	非关联方	1,820,000.00	6.85	1年内	货款
兰州建投宝塑管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0,446.23	6.43	1年内	货款
<b>合计</b>		<b>16,139,873.43</b>	<b>60.72</b>		

### ③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江苏宝硕管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66,547.89	23.45	1年内	货款
江西宝硕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45,020.71	11.49	1年内	货款
大名县水利局	非关联方	1,344,000.00	8.37	1年内	货款
海南泰栋给排水设备有限公	非关联方	1,238,742.40	7.71	1年内	货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司					
广东三凌塑料管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3,942.09	4.94	1年内	货款
合计		8,988,253.09	55.96		

#### 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48,950.90	308,912.23	105,339.10
营业税	—	—	5,000.00
城建税	20,007.53	35,602.01	30,356.49
企业所得税	211,826.72	1,841,216.40	230,385.01
房产税	—	96,905.28	19,758.35
土地使用税	—	103,695.02	103,695.20
个人所得税	11,224.60	10,203.42	14,683.51
印花税	4,614.49	5,068.93	5,012.04
教育费附加	14,291.10	25,430.01	21,683.21
防洪基金	23,486.43	81,806.02	—
合计	534,401.77	2,508,839.32	535,912.91

#### 5、其他应付款

##### (1)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48,726,074.47	81,112,768.88	81,600,574.51
1至2年	100,000.00	101,905.00	617,700.00
2至3年	1,850.00	—	116,250.00
3年以上	163,434.18	171,634.18	55,384.18
合计	48,991,358.65	81,386,308.06	82,389,908.69

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股权转让款、投标保证金、应付运输公司押金及业务员的备用金等。2015年7月末、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其他应付账款的账面余额分别为4,899.14万元、8,138.63万元和8,238.99万元。

##### (2) 金额重大的其他应付款

###### ①2015年7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吴向红	股东	47,902,683.20	97.78	1年内	股权转让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投标保证金	非关联方	285,247.98	0.58	1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马军	非关联方	100,000.00	0.20	1至2年	运费押金
常州市鸿翔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250.00	0.20	3年以上	运费押金
程爱军	非关联方	55,500.00	0.11	1年以内	运费押金
合计		48,441,681.18	98.87		

②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吴向红	股东	80,000,000.00	98.30	1年以内	股权转让款
石建华	非关联方	280,000.00	0.34	1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陈秋元	非关联方	170,000.00	0.21	1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陈娟	非关联方	100,000.00	0.12	1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李远志	非关联方	100,000.00	0.12	1至2年	投标保证金
合计		80,650,000.00	99.09		

③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吴向红	股东	80,000,000.00	97.10	1年内	股权转让款
虞琴华	股东	1,632,610.00	1.98	1至2年	个人往来
杨著青	非关联方	100,000.00	0.12	1年以内	运输公司押金
马军	非关联方	100,000.00	0.12	1年以内	运输公司押金
常州市鸿翔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250.00	0.12	2至3年	运输公司押金
合计		81,930,860.00	99.44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七、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股本(注册资本)	63,817,663.00	56,000,000.00	56,000,000.00
资本公积	28,332,641.42	3,384,103.52	3,384,103.52
盈余公积	45,189.75	1,357,683.22	1,357,683.22
未分配利润	3,993,354.79	6,264,066.21	2,842,530.24
少数股东权益	9,826,129.92	14,819,380.58	15,312,909.81
合计	106,014,978.88	81,825,233.53	78,897,226.79

##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 公司关联方

#### 1、关联自然人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吴向红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
2	虞琴华	吴向红之妻、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董事
3	吴嘉臘	董事、吴向红之子
4	徐艺绮	董事、吴向红之儿媳
5	顾国伟	董事
6	陈富文	监事会主席
7	刘佳	监事
8	葛华	职工代表监事
9	郑建明	副总经理
10	汤小剑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 2、关联法人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	建投宝塑	控股子公司
2	宝硕宏图	控股子公司
3	保定善水	控股子公司(已转让)
4	卓柏特	控股子公司(已转让)
5	未奥投资	参股子公司(已转让)
6	尚都投资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 (二)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方往来及关联方交易

公司不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

#### 2、偶发性关联方往来及关联方交易

##### (1)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吴嘉臘	股权转让	2,000.00	-	-

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三）公司将持有未奥投资 50%的股份转让给吴嘉臘”。

(2) 发行人在股份公司设立以前,由于缺乏规范意识,公司关联方吴向红、虞琴华、子公司卓柏特及吴向红控制的尚都投资因资金周转需要曾向公司借用资金。

单位: 万元

交易方 名称	期末余 额(应 收)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2013 年期 初
		借出额	收回 额	借出额	收回额	借出额	收回 额	借出余额
吴向红	0.00	-	-	-	-	10.00	-	-10.00
虞琴华	0.00	-	-		163.261	101.491	140.00	-201.77
卓柏特	0.00	-	-	1,200.00	-	-	-	-1,200.00
尚都投 资	0.00	-	-	1,000.00	1,000.00	-	-	-

①2012 年 3 月, 宏图有限因采购货款向吴向红借入 10 万元借款, 于 2013 年 12 月归还 10 万元借款。

②2012 年, 宏图有限因采购货款向虞琴华借入 201.77 万元借款, 2013 年 1 月, 公司归还虞琴华 140 万元, 同年 12 月, 因采购员工福利, 虞琴华代垫资金 101.491 万元。2014 年, 公司归还虞琴华 163.261 万元。

③卓柏特成立于 2012 年 10 月 19 日, 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012 年 12 月 10 日, 宏图有限与卓柏特签署编号为 2012 宏图借字 01 号的借款协议, 卓柏特向宏图有限借款 1,2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借款期限为 3 年, 自 2013 年 1 月 10 日起至 2016 年 1 月 9 日, 暂未计利息。

2015 年 6 月 3 日, 宏图有限与吴向红签署编号为 2015 宏图债转字 01 号《债权转让协议》, 将其在《借款协议》(2012 宏图借字 01 号) 项下的债权 1,200 万元全部转让给吴向红。

④尚都投资成立于 2012 年, 是吴向红控股的公司, 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之“(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2014 年 1 月, 为补充流动资金, 尚都投资向公司借入 1,000 万元, 并于同年 3 月和 7 月分别归还 600 万元和 400 万元。因时间短, 未计利息。

### (3) 关联方担保

2016年1月28日，宏臘科技的子公司建投宝塑向江南农商行常州新北支行申请抵押贷款业务，签署编号为01077102016620036号《最高额借款（信用）合同》，宏臘科技实际控制人吴向红及虞琴华为建投宝塑该笔银行借款提供连带担保，并于当日签署编号为Z01077102016160038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期限自2016年1月28日至2019年1月28日。宏臘科技按照《章程》要求，分别于2016年1月7日和2016年1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16年度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借款和担保事项。因表决时关联方未履行回避表决程序，宏臘科技分别于2016年2月25日和2016年3月1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16年度第二次股东大会，重新确认并审议通过了上述抵押贷款事项，关联方回避表决。此项关联交易发生在审计报告期后，关联方未收取公司担保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3、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项目名称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吴向红	47,902,683.20	80,000,000.00	80,000,000.00
虞琴华			1,632,610.00
合计	47,902,683.20	80,000,000.00	81,632,610.00

2015年5月28日，建投宝塑股东吴向红将其持有建投宝塑的8,000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宏图有限，转让价格为8,000万元。因属于同一控制下股权转让，视同2013年1月1日公司合并建投宝塑100%股权，因此股权转让款8,000万元于2013年初产生。

2015年6月3日，宏图有限与吴向红签署编号为2015宏图债转字01号《债权转让协议》，将其在《借款协议》（2012宏图借字01号）项下的债权1,200万元全部转让给吴向红。

2015年6月3日，宏图有限和吴向红签署编号为2015宏图抵消字01号《债权债务抵消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债权转让协议书》（2015宏图债转字01号）的债权转让款人民币1,200万元与吴向红应当支付给乙方的建投宝塑股权转让款部分抵消。

2015年7月13日，宏图有限将其持有未奥投资的50%的合伙份额转让给吴嘉臘，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000万元。2015年7月20日，宏图有限、吴向红和吴嘉臘签署编号为2015宏图债抵字02号《债权债务抵消协议》，三方一致同意宏图有限将上述债权转让给吴向红，吴向红将上述债权人民币2,000万元的债权与宏图有限尚欠吴向红的建投宝塑股权转让款人民币6,800万元部分进行抵消。

### （三）关联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金额较少，且在较短时间内予以归还，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亦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行为。

### （四）公司有关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定

1、现行《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规定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方式和程序：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即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应当自动回避并放弃表决权。主持会议的董事长应当要求关联股东回避；如董事长需要回避的，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股东和董事有权要求董事长及其他关联股东回避。

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主持人应宣布有关关联股东的名单，并对关联事项作简要介绍。主持人应宣布出席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持有或代表表决权股份的总数和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之后再进行审议并表决。

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方为有效。但是，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规定事项时，股东大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2、现行《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九条规定了公司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方式和程序：

公司拟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5%以上的，由董事会作出议案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至 3,000 万元（不含 3,000 万元）之间或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含 0.5%）至 5%（不含 5%）之间的，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3、现行《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一条规定了董事长审议批准关联交易的权限，即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 30 万元人民币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 300 万元人民币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的关联交易，由董事长审批，如董事长为该关联交易的关联方而需回避的，应提交董事会审议。

上述规定明确了公司在处理关联交易时的公允决策程序。

4、公司 2015 年 7 月 14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应遵循的原则、审批权限、审批流程、表决方式、回避程序作出了详细的规定。

5、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承诺出具日后，本人/本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本人/本企业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人/本企业有关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根据实质重于形式

的原则认定），本人/本企业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单位履行关联交易承诺。

## 九、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二）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出具之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7月14日，宏图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26日出具了《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沪东洲资评报字[2015]第0473183号），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资产总计	19,440.13	22,244.83	14.43
负债总计	13,013.51	13,013.51	-
股东权益价值	6,426.62	9,231.32	43.64

本次评估仅作为宏图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提供参考，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调账。

## 十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原公司章程，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5、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6、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7、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8、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9、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两者相结合的方式支付股东股利。

### （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修订的《公司章程》，公司现行的和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

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二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利润分配将遵循“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按股东持有的股份数额，以现金、股票或其他合法的方式进行分配。

## 十二、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 十三、风险因素

###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PVC、PE和PP，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上述三种原材料合计占公司同期生产成本的比重分别为81.95%、78.96%和81.90%，原材料价格波动是影响公司盈利水平的重要因素之一。我国PVC原料主要产自氯碱行业，部分产自石油化工行业，PE和PP原料主要产自石油化工行业。目前，除少数原材料品种还不能国产化需要进口外，其它品种都已经实现国产化，市场供应较为充足。然而目前煤炭、原油价格存在上下波动的现状，PVC、PE和PP价格也随之波动，虽然公司可以通过加强库存管理、调整销售策略和价格、改进生产工艺和加强成本管理等方式积极应对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但仍无法完全消

除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 （二）市场及业务经营风险

###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塑料管道有其独特的优点，符合我国政府倡导的节能减排和可持续发展要求，受到国家高度重视，为此国家相关部门相继出台了一系列鼓励塑料管道产业发展的政策。同时，随着我国经济快速、稳定的发展和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塑料管道行业面临很好的机遇，市场前景广阔。受良好预期的推动，许多投资者和企业通过各种渠道进入塑料管道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我国目前从事塑料管道生产的企业达数千家，虽然部分都是产能不足1万吨的小企业，产品技术含量较低，但随着塑料管道行业的不断成熟，越来越多的企业将摆脱低质、低价的经营模式，形成更多依靠技术进步和品牌优势经营的规模企业，行业竞争将不断加剧。另外，国外竞争者在国内设立合资企业从事塑料管道的生产，在推动行业发展的同时，也加剧了行业竞争。如果公司不能尽快增加投入，通过改善管理、发挥规模效应、加强市场推广和提高产品科技含量等方式来持续提高核心竞争力，保持高速增长，迅速做大做强，公司将面临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的风险。

### 2、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PVC系列管道、PE系列管道和PP系列管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市政及建筑给排水、农用（饮用水及灌排）、市政排污、通信电力护套、燃气输送、辐射采暖、工业流体输送等领域，市场需求主要受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国家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城镇化进程等因素影响。虽然目前国家政策有利于塑料管道行业发展，但如果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仍可能导致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减少，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 3、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风险

塑料管道的生产、销售具有较为明显的季节性，公司生产经营季节性波动与市政工程项目建设时间安排密切相关。通常情况，受冬季工程施工不便及春节期间建筑的影响，第一季度是公司生产销售的淡季。尽管公司可以通过提前部署生产和加强销售工作等方式来应对，但公司未来仍旧面临由于季节性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的可能。

#### 4、产品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

塑料管道产品销售主要依靠汽车运输，由于塑料管道内空、体积大的特点，其总体运输效率较低，运输成本较高，有销售半径限制，且管道口径越大，销售半径越小，一般塑料管道企业的销售半径约为700公里。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集中在华东地区，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在华东地区的营业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51.73%、62.80%和61.59%，虽然公司逐渐在拓宽其他区域的业务，但公司仍旧面临由于产品销售区域集中带来的经营风险。

##### （一）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67.82%、41.17%和53.73%。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供应充足，向比较固定的供应商进行规模采购有助于保证公司产品的质量稳定，并能有效降低采购成本，但如果部分主要供应商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将给公司的原材料供应乃至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 （二）管理风险

###### 1、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虽然已经建立了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并开始实行，但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的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规范经营能力仍有待检验。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善，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 2、人才资源的风险

公司产品研发、生产过程中需要高分子材料、高分子加工、塑料机械、模具设计制造等多学科的专业人才，同时公司日常经营中也需要经验丰富的管理人才和市场营销人才。但公司及子公司均地处我国三线城市，物质文化生活与大城市相比存在一定差距，在吸引高层次人才方面存在一定困难。虽然公司通过提高薪酬待遇、改善工作和生活条件等措施来吸引专业人才，但如不能持续引进中高级人才，势必对公司的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 （三）财务风险

#### 1、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2015年7月末、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4,892.54万元、4,823.52万元和4,015.17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2.40%、40.21%和35.49%，应收账款占比较高。尽管公司制定的信用政策适当，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了减值测试，但如果公司未来不能保持对应收账款的有效管理，则有发生坏账的风险，并因此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 2、存货资产减值的风险

2015年7月末、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5,203.33万元、4,557.97万元和4,224.62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4.46%、37.99%和37.34%，如果产品或原材料价格大幅下降，存货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公司将面临资产减值的风险。

### （五）技术风险

塑料管道行业的发展一直伴随着新材料、新技术的发展，国内外各企业始终都在追求用更经济的原料，生产更环保、更大管径、更高耐压等级的产品，生产加工设备、工艺水平、技术创新是塑料管道制造企业竞争能力的重要体现。公司拥有国内先进的生产制造平台、一流的研发实力、经验丰富的技术人才队伍，多年来通过自主研发和技术设备引进、消化、吸收，形成了完整的研究体系和较强的技术转化能力，在塑料管道研发方面具有独到的优势，技术力量和研发水平在行业内处于领先水平。我国塑料管道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时期，新品种、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将不断涌现，如果公司未来不能继续加大在技术研发上的投入力度，强化技术创新能力，紧跟国际水平，保持技术领先，不能够持续创新开发差异化产品满足客户的需求，可能出现竞争对手的同类产品在性能、质量及价格等方面优于公司产品的情况，从而导致公司主要产品市场竞争力下降，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较大的影响。

### （六）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市政及建筑给排水、农用（饮用水及灌排）、市政排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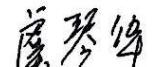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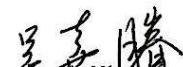
通信电力护套、燃气输送、辐射采暖、工业流体输送等领域，与人们的生活息息相关，直接关系到人们的卫生、健康乃至生命、财产安全，产品质量尤其重要。公司现已制定了完善的质量控制制度并加以严格执行，对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影响产品质量的隐患采取了有效措施。报告期内，公司未曾发生因质量管理工作出现纰漏或其他原因导致公司产品出现严重质量问题事件。但公司仍存在因出现产品质量问题而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理或处罚的可能，若公司产品出现重大质量问题或质量纠纷，将对公司品牌声誉和市场推广造成不利影响。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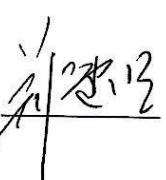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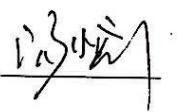
1、全体董事（签字）：

吴向红  虞琴华  吴嘉麟   
徐艺绮  顾国伟 

2、全体监事（签字）：

陈富文  刘佳  葛华 

3、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吴向红  郑建明  汤小剑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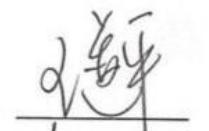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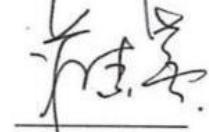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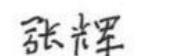
王宣四： 

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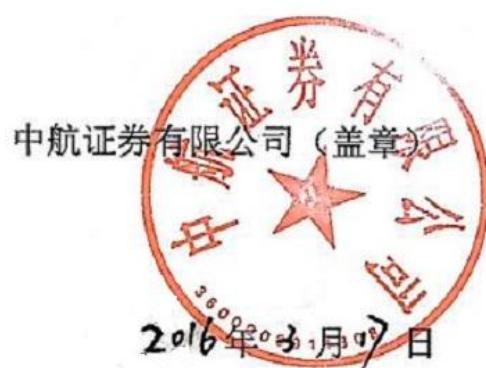
王道平： 

项目小组（签字）：

王道平：   


张辉： 

吴夏晨：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经办律师（签字）：

宋汉 唐亮 张砚坤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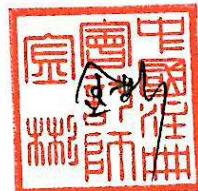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 五、资产评估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2016年3月17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